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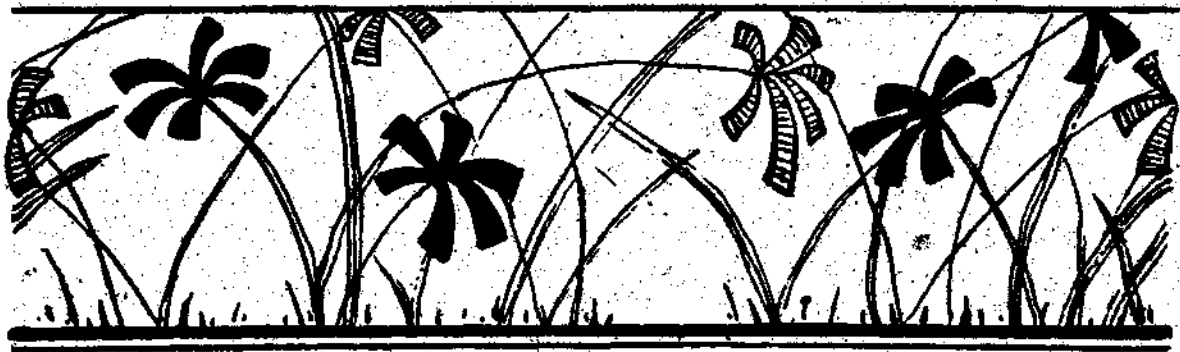
中日文化

江九銘著

第二卷

第九期





中日文化月刊第二卷第九期目錄

特載

- 本會兩週年紀念日 汪主席訓詞……………(一)
- 謹祝中日文化協會前途……………日本答訪特使永井柳太郎(三)
- 本會兩週年紀念重光大使祝詞……………(六)
- 本會兩週年紀念小引……………楮民誼(六)

通論

- 從中日文化說到教化……………何海鳴(八)
- 反科學的不革命的共產主義(續)……………程步川(三)
- 漢魏六朝故事詩中之民族精神……………汪容(二五)
- 古今教育之病根……………鄭嘉蕪(二〇)

專論

- 中日交涉年表增補稿(一)……………汪向榮(二五)
- 自殷周至隋之曆法史(續)……………藪內清著 胡佛譯(三四)
- 夏小正星象論……………能田忠亮著 補廬譯(四一)
- 春秋都邑考……………張冷盤(四五)
-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嘯雲(五一)



雜著

- 記金冬心.....鄭秉珊(五)
- 初印樓散記.....陳寥士(六)
- 畫家南北宗派論.....王守素(六)
- 北平廟宇小志(三).....張次溪(六)

文藝

- 高君見思毛君劍秋同遊京口招隱寺竹林寺得詩三首即希政和.....陳道量(七)
- 卞賽玉印歌呈蔗園兼懷古芳.....朱右白(七)
- 吳磚書屋歌.....蘭祥(七)
- 憶昔用古芳陵園看花行原韻.....堯臣(七)
- 漢皋返棹夜泊溇陽寒雨終宵寢不成寐背爾白司馬琵琶行感賦.....張覺先(七)

附錄

- 本會兩週年紀念慶祝大會.....(七)
- 會務動態.....(七)
- 編輯者言.....(七)



本會兩週年紀念日 汪主席訓詞

樹立中心意念把握工作重點

創造東亞新文化

本會，於本年十月卅日舉行成立二週年紀念大會，名譽理事長 汪主席親臨致詞，茲錄原文如下：

中日文化協會，已經成立兩年，在這兩年中，沒有什麼進步可說，我担任名譽理事長，覺得非常慚愧。

這兩年間，時局非常重大，回憶本會成立當時，中日基本關係條約還未締結，中日基本關係條約，對於東亞文化之創造與融合，和對於經濟合作，同樣重視。有此條約，我們對於中日文化的溝通，自然應當更加努力，到了大東亞戰爭勃發以後，中日文化的創造與融合的重要，更不用說了。我們一方面要消滅百年來英美個人主義所給予中國文化的惡影響，同時要消滅二十年來蘇俄以及共產黨所給予中國文化的流毒；另一方面，我們還要創造東亞新文化，我們的責任，何等重大，何況現在大東亞戰爭積極進行，在戰爭中創造文化，責任更是何等艱鉅？

責任這樣艱鉅，我們中國真不知怎樣努力才是，中國同胞，每一個人都應該這樣想，我們和日本同在東亞，為甚麼日本吸收中國文化這樣容易，而且能夠這樣發揚光大，為甚麼日本在最近七十年來，吸收世界文化這樣容易，而且能夠這樣發揚光大。中國文化本來有悠久的歷史，為甚麼不能發揚光大，中國和世界文化接觸亦已百年，為甚麼不能吸收，為甚麼不能發揚光大，為甚麼日本能夠做的事而中國不能夠呢？每個中國同胞都應深切反省，尤其是中日文化協會同人，應該努力反省的。

中日文化協會有特別的機會，接近日本文化，正應該時時刻刻反省中國錯誤在那裏，如果不自

談說中日文化協會前途

反省，就不配做中日文化協會的會員，我個人首先反省，我以為中國最大的錯誤，是個人的傾向太重，太散漫而無組織了。我們檢討一下中國文化，個人有意識有價值的創作不為不多，可是，因為散漫而無組織，尤其是和歐美文化接觸以來，國人大都置重於個人文化的享受，能以整個團體吸收外來文化的，都是很少。日本是以整個民族整個國家來吸收世界文化的，而且於吸收過來之後，立刻消化，立刻發揚光大，中國接受歐美文化，從來沒有以整個國家整個民族為中心，以謀向上。我們試看中國最先派往歐洲的留學生五百人中，回國之後，十分之八九在洋行服務，就可見一斑了。中國不論國家也好，社會也好，都不知道組織成一中心勢力去吸收文化，以這樣的情況，要和日本並肩攜手，發揚東亞文化，創造東亞文化，我們真覺得非常慚愧。

今天是中日文化協會成立的二週年，我們應該首先責備自己，往者不再論，從今以後，第一，我們要有新的方針，我以為中日文化協會的工作，最重要的是把握着中心，以整個國家民族做中心勢力，來吸收文化，創造文化。第二，我們要有工作的重點，希望大家注意我們的弱點缺點在那裏？首先自己反省，努力改進，中日合作，復興東方文化，是一種運動，這種運動不能沒有中心的，現在中國人才缺乏，經濟艱難，看手中日文化運動，尤其不能沒有重點，在這二週年紀念的時候，我們應於反省之餘，重新努力。我們常說願意和日本做伙計，做伙計是不容易的，日本是先進國，我們是後進國，我們不反省，不努力，要和先進國做同等的伙計，是做不到的，先進國縱不以此苛責，我們也總要有決心，要有努力的方向，要有勇猛精進的精神。

現在時局這樣重大，使命又這樣艱鉅，在這中日文化協會成立二週年紀念的時候，我自己反省之後，不能不向各位提出這兩點，一要樹立中心勢力，一要把工作重點，以此吸收文化，創造文化，願以此貢獻於本會會員諸君。

謹祝中日文化協會前途

日本答訪特使 永井柳太郎

(一)

孫中山先生，曾於去年今十八年前之日本大正十三年（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由廣東北上之時，中途折往日本神戶，並在神戶曾為貫徹其一生思想結論之最後講演

，其講演詞中，曾追溯古昔亞細亞文化光輝之歷史，為亞細亞文化吐露文光之氣。其講演詞中，有一段言論如下：

「竊惟吾人之亞細亞，實為世界最古之文化發祥地。吾輩亞細亞人，於數千年前，實早已達到最高之文化

。歐羅巴最古之國家，如希臘羅馬等，其古昔文化，亦盡由亞細亞傳去者，蓋吾人之亞細亞，於其時之先，即已有哲學的文化，宗教的文化，與論理的文化及工業的文化，等也。」云云

孫中山先生此等言論，於事實上，無論何人，皆不能否認，蓋如神道、佛教、基督教、回教等四大宗教，亦如老莊孔孟之大思想家，俱無不產生於亞細亞者。又如紙，印刷，羅盤針，火藥等器物，亦無非由亞細亞人發明者。故無論就形而上或就形而下而言，昔時亞細亞文化，皆曾占有光被全世界指導全人類之歷史地位。惟不幸亞細亞人，後此曾有一時期，苟安於一時所既有之優越地位，而徒事追從其傳統之形影，迷戀於過去之夢寐，致一旦為歐美外來之勢力所侵入，反使亞細亞固有之文化，為歐美新來物質之文化所掩，而奪去其指導之地位，結果，亞細亞文化，至於一時全消失其本來所有之面目。

(二)

今試一觀中國近世之文化史，則世界之思潮，到處皆有將中國文化本來面目被其掩蔽之事實，故若一回顧近代中國，則有時或有為唯物主義與馬克斯共產主義(Marx)風靡於全中國青年學子之時代，又有時或有為個人主義、自由主義，各種思想欲將中國社會生活，根本為之腐蝕之時代，又有時或有為基督教所欺瞞之英美帝國主義，麻痺中國舉國上下之心臟，儼如被阿片麻醉之時代。其所以侵略中之文化者，誠層見疊出，然中國文化，無論如何被侵略，而中國則仍然

謹說中日文化協會前途

是中國，依舊可以保存其莊嚴面目而無所損，而各種侵略，則反如浮雲之過太空，不久為微風所吹，而遂為之消失。

昭和十七年(中華民國三十年)即去年十二月，國民政府教育部政務次長及樊仲雲等，曾來遊歷日本，吾曾得此機會，與樊氏作一夕之談，得知樊氏等十教授，曾於民國二十四年出版之「文化建設」雜誌中，發表過「中國本位的建設宣言」，其宣言中，深感歎於中國近年因被歐美文化侵略，而失其本來面目，而知今後中國文化運動，不可不改變其方針而有所指示，此等言論，吾人誠深信其確可以為中國文化史上所不可或忘之事實。蓋中國國家無論其為歷史的或為地域的，皆自有中國之特殊性質，故歐美直譯之文化，根本可以廢棄，今日之中國，早已非過去之中國，故向來為傳統之範圍所固閉拘束之事，亦應避之，宜不守舊，不自從，於中國本位上立脚而採取批評的態度，依科學方法，檢討過去，把握現在，創造未來，闡明此旨，乃為最率直表示中國文化之進路者也。要之，中國文化運動，宜以發揚中國天賦之特殊性為精神，如前年十一月三十日所簽字之中日國交調整之基本條約，其注重之點亦在於此。故該條開頭即先記明「中日兩國政府，須互相尊重兩國之本然特質」之旨，而同條又復記明約定兩國不可獨自固執墨守己國之文化而有排他意識，宜互相切磋琢磨以求文化更高處進步。故該條約第二條稱「兩國政府，宜緊密協力求文化之融合，與創造及發達。」又該條約第三條約定稱「兩國對於危害兩國安寧及福祉之一切共產主義破壞工作當共同防衛」。又去年四月二十一日

日本因欲助長國民政府文化工作之故，曾將事變以後，歸日軍手中所保護管理之華中文化資料設施，移交國民政府管理，對於華北，亦曾將學術資料管理權一切移交於中國，此等事當亦為諸君所尙能記憶者，是亦一出於依該條約所定之旨趣而由於尊重中國文化特殊性之精神而然者也。

(三)

諸君亦知此次之世界大戰，乃為以帝國主義侵略主義為立國基礎之英美荷蘭諸國，與反帝國主義反侵略主義為國是而久經鍛煉之中日德義等軸柱國之戰爭。而此其戰爭之形態，亦恰如上述文字之意義而為其總力戰，且又為政治戰、經濟戰、思想戰、文化戰等，故凡可以得為動員之一切國力，皆舉以為打倒及紛碎敵人之一資，固無庸再為喋喋者。但此次大戰，固為反帝國主義反侵略主義對於帝國主義侵略主義之戰，然以上各種戰之中，尤以思想戰、文化戰二者，比之曩時無論如何戰爭，其所含有之意義，都更為重要，此乃極為明顯易見者，況思想戰、文化戰，更為欲把握人們之靈魂而浸透於其腦細胞中為目的者，故其效果，乃為極深刻而又極廣汎者也。

英國侵略亞細亞文化，以劫掠印度為開始，英國人對於印度之文化戰、思想戰，又以抑壓印度人獨立精神之勃興為其根本方針，如英國人對於印度之教育，即謂其為無教育，亦非過言，今試查英國最近所發表之統計，則年齡六歲以上之印度人，其能認識了解文字者，於印度三萬萬民衆之中，僅不過有二千八百萬人，其餘二萬萬七千人，皆任其為文

盲而不顧。故印度若非脫離英國之政治支配，經濟榨取，思想侵略而得解放，則印度之文化，將永遠不能有再見其光輝之歷史。至英國及美國之侵略中國文化，乃以阿片及其美之基督教教會為其先驅。蓋阿片者，乃所以麻醉中國人之肉體者，英美之基督教教會，乃欲把握中國人之靈魂而英美帝國主義之前衛者，以故中國人對之，反帝國主義之運動，曾為勃興，同時反英美基督教教會運動，亦曾澎湃瀾滿於全中國，對於英美基督教，展開一大反抗運動而予以打擊。吾人於去今二十年前之昔，曾在上海，親見有學生結成同盟，反對基督教之團體，尙約略可以想起其反對基督教風靡全國之事實也。此種事實，實足以表示中國人，為如何熱心欲維持中國所特有之文化，而其運動為如何旺盛，而深信其為中國文化史上，可以為特書大書之事實也。

滿洲事變以後，民族主義高調，盛行於中國，因蔣政權之指導教唆，所謂抗日統一戰線運動，乘時而起，吾人尙能記憶如新者，但此種抗日統一戰線運動，於事實上，實由於共產黨為之指導，而為其所指揮，即徵諸其成立之歷史，及依西安事件共產黨方面之要求觀之，此事實亦毫無疑義，故即就此抗日統一戰線運動而觀，則中國方面，對於共產主義文化，共產主義思想，其普及宣傳，果為如何深刻而且廣汎，亦大略可以想像而知之矣。要之，中國乃係一方受英美，他方又受共產黨，雙方皆受文化侵略者，換言之，則英美及共產黨，皆以中國為其文化之殖民地者，今此次大東亞戰爭之勃發，乃為此等一切問題，皆為其達到總決算之機會者，

不獨對於中國而已，即對亞細亞，亦堪爲慶賀之至者也。

(四)

日本人岡倉覺三氏者，乃爲日本思想家，又爲美術家，他嘗言「亞細亞者，一而已矣。」諸君與吾人，一方面固各有其獨特之國民性，且各有其育成此獨特國民性之重大使命，但同時從他方面言，則又同爲托生於亞細亞，享受於亞細亞，凡爲亞洲人，皆具有共同之命運，共同之文化，故岡倉覺三氏所謂「亞細亞一而已矣」之說，吾人爲亞細亞人，實不能否認之。儒教嘗言：「人爲萬物之靈」；佛教嘗言：「山川草木，悉皆成佛」；基督教亦嘗言：「人爲神之子」，此等言論，皆無非同爲崇尙人類性靈之尊嚴，確信人類所目不能見之精神，比之人類目所能見之物質，尤爲確實可靠，此其思想，實爲亞細亞文化之根本基礎，以此與帝國主義內容之金權主義，爲共產主義本質之唯物主義相比，兩者實根本不能相容。因之而吾人竊信諸君，欲從多年侵略亞細亞文化之歐美帝國主義文化與共產主義文化解放而謀再建亞細亞獨特之文化，其熱心當亦與吾人爲一致而無所異也。

世人嘗言歐洲近世文明之曙光，發動於歐洲之文藝復興，而歐洲文藝之復興，則在於去今四百八十九年前之西歷一千四百五十三年，由於康士坦其諾堡即今之土丹堡之陷落而發軔者。按康士坦其諾堡(Constantinople)乃臨土耳其博斯坡拉史(Bosphorus)海峽之要港，革命後改爲士丹堡(Spangin Pole)之今名者，而博斯坡拉史，乃爲瑪爾摩拉海與黑海間歐亞大陸分界之海峽，至歐洲所以有文藝復興，其原因又由

謹說中日文化協會前途

於封建諸侯，極端壓迫，與教會之無理支配，致使一般民衆生活，如遇死人的日子一般，於是民衆乃被促逼爲人須自覺，而喚起個性解放之機運者。但此事後來又復至一年一年，漸使營利追求之自由競爭，爲之激烈化，資本主義變爲經濟之高度化，因之而經濟界所有之一切機構，皆被置之於金融資本獨占資本支配之下，即政治上之一切機構，結果亦復至於爲資本主義諸勢力所頤指氣使，而其現於國際場中之現象，則爲各皆競爭，以謀獲得殖民地及半殖民地，又及至殖民地若一旦被其所獲得，則惟盡其力以從事榨取掠奪，對於反殖民地者，括削誅求，貪欲無厭。而世界中國家，受此種壓迫，最爲深刻，最爲普及而互於其全國中者，則爲印度與中華民國及其他亞細亞各地。至於此次發動之大東亞戰爭，則其目標，乃在於希望從此等英美帝國主義的資本主義的侵略，解放大東亞全民族，基於道義，而另建設一新大東亞，於此新大東亞新秩序之下，無論如何國家，如何民族，皆得共存共榮，於此使萬邦皆各得其所，兆民皆各安其堵。而且由亞細亞民族之自覺及解放，乃欲延至於實現全國家全民族之自覺及解放，又從大東亞新秩序之建設，延至於實現世界新秩序之建設，大東亞戰爭，實具有世界史的意義，而欲邁進於此等大事業者。故若由此等見地以觀之時，此大東亞戰爭，實不可不謂爲係第二之文藝復興也，而第一之文藝復興，尙不過促個人之自覺及解放，其範圍亦尙不出於歐洲，而第二之文藝復興，則實所以促全國家、全民族之自覺及解放，其範圍實遠及於全世界，其偉大飛躍，於本質自異，而兩者

本會兩週年紀念重光大使祝詞

又不可同日而論矣。

然則中日文化協會，其以擅此第二文藝復興之曉鐘，使中日兩國文化，再光被於全世界人類，則不特所以答孫

中山先生之遺囑，而且不可不謂為對報亞細亞民族之祖先及五千年來古人勞作者也。故我於此，為我亞細亞，為全人類計，不勝深為祈祝中日文化協會之日益昌隆，向上發展也。

本會二週年紀念重光大使祝詞

中日文化協會日本於此舉行二週年紀念典禮，余得參與盛會，略申一言致祝，殊勝慶幸。

中日文化協會自成立以來，賴各位工作人員之不斷努力，及有關各方面之甚大贊助，對中日文化之交流發揚，頗有建樹，並陸續在上海及其他各地立分會，日漸發展，誠堪同慶，去年本會舉行成立典禮之際，汪主席曾謂，中日兩國應在文化上相互協力，發揚東洋文化，新東亞之建設，始可

獲完美之結果，誠為至言，自大東亞戰爭勃發後，其意義愈須重大，所謂大東亞共榮圈之建設，苟非奠其基礎於發揚東洋文化，必難確立，實毋待贅言，至中日兩國協力於文化之融合發展，不備為完成兩國善鄰友好目的之動力，且為確保東亞和平貢獻世界文化運動之途徑，中日文化協會之使命實至為重大，深望有關各位充分認識此使命，倍加努力，以期會務之發展，聯述所懷，祝本會二週年紀念，並祈本會之隆盛。

本會兩週年紀念小引

褚民誼

中日文化協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至今年七月二十八，適為成立日之第二週年，在此促促兩年之中，吾人所足自慰者，即年華雖如流水，吾人並未任其流水逝之而已。

以言國內：和平運動之逐漸展開，國府地位之日臻鞏固，社會思想之明朗一致，生產建設之普遍厲行，經濟幣制之統一成功，清鄉區域之勦撫有效，外交關係之圓融進展，文化事業之整頓振興，凡此種種，均業燦然，事實俱在當前，無庸贅詞徵信。

關於中日兩國者：信使往還，禮敦情重；和衷共濟，相見以誠；抱同一之志願，求新亞之光明；以文化之交流，為多方之聯系；基本條約，已獲實踐；近衛原則，已見實行；復自大東亞戰爭爆發以來，友邦健兒，鋒鏑所及，無堅不克，沙場喋血，造成近百年來東人未有之勝利，黃族無上之光榮；吾國亦凜遵 主席宣言，與友邦共苦同甘，盡朝野之所能，竭上下之所有，協助日本，挫英美之凶鋒，求最後之勝利；凡此種種，事實俱在，人所共知。總之，在此兩年之中，實未嘗一朝虛度，兩年之時間雖

短，綜其事業，實足為中日百世之基，新亞千秋之本，不僅足資紀念，雖慶祝之，不為過也。

至於本會，雖不足以尸此殊功，然在許多事功之中，亦未嘗無本會從而參與，或負一隅之重，或襄片面之勳，或以言語傳達其情，或以文字鼓吹其事，或則幕路先導，或則儀衛後從，負重則幸免差池，分工則尙無阻越，此二週年成立日之所以舉行紀念也。紀念本會，即所以紀念中日兩國，慶祝本會，即所以慶祝東亞前途之新展望；本會以文化交流，為兩大民族中間之樞紐，律以孔子「君子不重則不威」之例，殊未敢稍自菲薄其職責也。

矧本會自身發展，亦未後人，兩年以來，分會所及，已遍及和平領域，而上海漢口廣州三分會，人才之多，物力之厚，事業之廣，進境之速，影響於中日兩國文化事業之大，吾人實不能以尺寸度其短長，藉權衡審其輕重也。他如江蘇浙江安徽各分會，亦皆蒸蒸日上，振振有為；華北各方，平津兩地，操持成立，為日匪遙，此以分會言足為二週紀念者一也。

文化交流，首在書報，出版事業，首振其衝，本會兩年以來，有定期刊物之「中日文化」及「譯叢」，每月各出一冊，彌近彌精；有不定期刊物之「學術叢書」，兩年以來，印行之書，不下二十萬冊，經史之外，並及各科，雖不敢曰燦然或備，然亦可稱粗具荷完；更有所謂「青年小叢書」者，擷友邦之餘輝，作青年之燭照；近更精印「主席手跡」「陽明與禪」一書，謂名著傳佈之端，為精製刊行之始，本此而

前，詎曰小補。他如漢分會之「兩儀」，大江中流，已執月刊之牛耳；粵東滄滬，並有名書，流行社會，為益殊廣。此自出版事業言足為二週年紀念者二也。

中日兩國，同文同種，而語言相異，為障乃多，苟欲盡交利互助之功，則語言溝通，實為大要。本會學術組內，既有日文班之設，以便華人；更有漢語班之設，以利日友；謀語言之互達，樹合作之基礎。他如圖書館之設置，留學生之派遣，總分各會，一致遂行，語言學術前途，已呈曙光一綫，兩年有此，足資紀念者三也。

移風易俗，莫善於樂；安上治民，莫善於禮；陶性怡情，莫善於藝，禮樂藝為東方文化之重心，中日兩國，由來已久。本會藝術組之設，藉遊藝之道，為據德之機，講國術運動之方，為強種健身之本，尙雅樂劇藝以同樂，較象棋弈藝以甯神；展覽之會時開，藉收觀摩之益，總會倡始，厥功既張，分會從之，為益彌廣，業餘有此，足資紀念者四也。

今年春季，開本會全國代表大會於漢皋，中日同人，來自四方，相聚一堂，有如兄弟，推誠議事，遺意陶情；從此，年年四月，盛會廣行，修業進仁，廉隅互砥，推而廣之，滿載休哉，此亦足資紀念不忘者也。

顧今年七月，流火鏗金，酷暑情形，倍於前歲，因念年年週紀，均在盛夏之時，與其逐年展期，莫如著為定例，比者，秋風送爽，黃菊流芬，蟹紫楓丹，正宜佳會，二週年紀念，既以此為展開慶祝大會之時，自此以往，萬禩千週，俱以此為每年盛會集慶之日，其亦庶乎其可矣，本會同志，其謂然乎。

從中日文化說到教化



從中日文化說到教化

何海鳴

中日文化協會第二週年紀念舉行典禮的時候，汪主席親臨致訓、大意謂：溝通文化、建設文化的工作，應建設一文化中心勢力，並以全國家全民族的發展為本位，進展到大東亞為本位。我於此敢恭注一語，如文化建設進展到這樣最崇高的境界，那就不僅限於文化，直是文化上的極則，可竟稱之為教化。

教化，這一最崇高的名詞，與其所內含的最精深的意義，在舉世的文化中，的確祇為我東方古文化所獨有，而恰又盡包括於我中日二國溝通合流的文化之中。我人依近世習用的名稱，姑仍言文化，實則教化應與文化有別。其區分之點，亦大略如汪主席之所訓示：文化是僅屬於近世個人自由主義之所發展的，而教化卻是天經地義的真理，應有其至上的與中心的本質，為一國家一民族所應公共奉行為唯一的調條，再無其他伸縮的自由可言，有如國家憲章性能而又可直尊之為人憲。且以此人憲之故，推而至於世界全人類，亦莫不適用。

今之所言文化，大都是因襲西洋文化的糟粕，僅有尙於個人自由的發展，各逞私智，各騁辯才，乍看起來雖亦絢爛奪目之極，五花八門，鉤心鬥理，各盡其妙，其最上者，實僅只如我國周秦以降諸子百家分門別戶的學說，其次則更無非只如唐宋諸家競奇爭妍的文詞與文

藝，其中缺乏崇高的典則，及唯一的中心。故西洋近代的諸哲學家與科學家，雖曾各倡其一元論或二元論，要皆失之偏頗，論於佛學所謂我執與法執之下乘，或迷惑執著於主觀的我，或錯誤執著於客觀的宇宙，徒為唯心唯物之爭，實皆不能如佛家的破識，其硬分為一元二元，究只是屬於相對，何曾夢見有絕對的真理的渾成的一元？惟有我東方中日二國合一的古文化，係由儒家依據古先王之道而集成，作為教導人類與生民的最良好的範疇，與最崇高的典則及憲章，自始即是以唯一的教化行之，視為分別夷夏的中心至理，經天大道，乃方得真正成為渾然的一元。人類對此，除一致尊為當然之義，絕對遵從以外，實再無自由取捨的餘地。并因此絕對為真理正義，乃愈益顯示出其為唯一好教化的特質，與近代自由隨便的文化，不可同日而語。今日欲溝通合一中日的文化，使進而為大東亞新文化，兼預備取得未來世界新文化的唯一大地的地位，自必須建設一文化中心，而趨向於東方古教化的最崇高的指標，并採取那定於一的原則，由文化以進展為大東亞的新教化！

但是，要樹立新的教化，以作文化極度的演進，總應先詳知這獨特的教化的質地與意義。雖這種教化，實已內含在中日合一的古文化

之中，不難增之復活，而究竟淹晦已久，不可不發掘其真髓之所在，以作一詳盡的解說。我今不憚為鉅釘之儒，仍當從咬文嚼字引經據典上以聊達其意。這教化二字，聯綴成一名詞，解釋起來，卻不妨先分開來逐字以說。首言教字，漢許慎說文：「上所施、下所效也。」其義至為淺顯，無非為推行文教。但教而必云上所施，有其上亦有賴其有所施，而其下必須皆效之，其必非自由可知。且有上有施，又自必有其中心勢力，而應為其下之威必運效。次談到化字，則意旨更為深妙了。這個字，係人旁，卻不隸人部，而屬於匕部。許說：「匕、變也。」段玉裁注：「變者更也。……今變七字蓋作化，化行而七廢矣也。」故七字不復用，祇以作化。說文：「化、教行也。」段注：「教行於上，則化成於下。」老子：「我無為而民自化。」恰好更為教作一注腳，教之為用，在上有施，施即是行，其何以收其行之功，則在下有效，然下何以能效？則端重在化。段注也解得好：「上七之而下從七，謂之化。」是上欲以此變其下，而其下亦從其變。故段注又云：「化兼不入人部而入匕部者，不主謂七於人者，而主謂七於人也。」是又完全推重於在上者變人的主動力。其何以謂此變人的主動，則中國易經之言變易，最為合理，以天生萬事萬物，雖均有其自然的變易，而其中卻又另含有宇宙間不易不移的定理與定則。因是、中庸曰：「動則變，變則化。」以變而即有所化，所以天地之生成萬物曰化，如化工、造化、皆是。而古先王聖人之施教行政，轉移民風民俗亦曰化，如德化、感化、皆屬之。則教化之聯綴成一名詞，并具有最崇高的性質與意義，要皆可以古王道儒教，與夫周易一經的至理。為其解釋了。

此種變與化的解釋，段注也曾說過：「大宗伯以禮樂合天地之化，百物之產。注曰：能生非類曰化，生其種曰產。按：虞荀注易，分別天變地化，陽變陰化。」是的確合夫天地宇宙間的定理，與近世科學的物理的定例，今科學中分析萬物的原子原質，或融合使變為他物，謂為物理化學，那化字也用得很合夫古義，更足以證得教之為用，係在夫化，而教化一名詞的精義，也還是在夫化。但憑什麼教就能化，更還神奇得能生非類？以合夫宇宙天地萬事萬物的真理故。而我東方中日合一的古文化，如王道儒教，又何以即能居教化之實，發揮其最強高的中心典則的價值與效力？則又以其中實含有此獨一的真理故。

從中日文化說到教化

溯其由來，也大略可予以說明。

昔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述而不作，刪訂六經，集萃古先王教民教人的王道，胥納於經義之中，創立其儒道儒教，雖自著不多，而其門弟子集結其生平語錄，訂為論語，其中擇材而施，分別訓誨，尤為儒中精髓，經千錘百煉而成，可謂道貫古今，德配天地，如江河之行地，如日月之經天，孰能更易其隻字片語，自更為宇宙真理之所寄，尤成爲萬代不移的教化。雖自命為中庸之道，勿事誇張，而中庸一書有曰：「天地位焉，萬物育焉。」又曰：「自誠明謂之性，自明誠謂之教，誠則明矣，明則誠矣，惟天下至誠，為能盡其性，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能盡物之性，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可以與天地參。」是誠意息與天地真理相關聯，而足為化物教人的大道。其道為何？要又即是「在明明德，在新民，在止於至善」的「大學之道」，以使人皆能學，自修身齊家治國以至平天下，吾道一以貫之。「惟天下至誠為能化，」亦即是從這一貫中，先做根本工夫，從人的至性上明其固有的明德，以求達於至善毋缺與佛家所謂無漏的境界，胥得到其無上正覺，與宇宙間究竟的真理的親證，故「大成聖人之道，洋洋乎發育萬物，峻極於天，」莫可比量，「動而世為天下道。行而世為天下法，言而世為天下則，」無物不被，無速弗屆，直可以進天下大同。且聖人用靈變異，惟以道之能推行為重，餘無分別性，因又有「有教無類」之言，可謂備極其教化，以示出真為教人與為人之道，所謂變化能生非類，益足證其教效的廣大無窮！

且正因其價值與效力非常廣大宏博之故，吾人乃敢斷言，此儒道教化在一切世界人類學問之中，應即為絕對的一元，而非同其他學說相對的一元。夫絕對的一元，要又是渾成渾然的一元。儒家雖自命中庸，實則執兩用中，無偏無倚，平衡至正，實自有其中心唯一的實際重要的地位，絕非模稜於兩端兩可之間。故在儒家經義上，亦最注重此一元之一。自伏羲畫卦成文，首筆始於一，說文即稱天曰一大，「惟初太始，道生於一，造分天地，化成萬物」以一為王道之本，及一切人類進化之源，孟子曰：「夫道，一而已。」老子：「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莊子：「通天一氣耳，聖人故貴一。」是一切皆始於一，源於一，由一至三，三運為陽，三斷為陰，陰陽

從中日文化說到教化

變和，萬物相生，事與物離萬，其根本不易的宇宙真理，與一切究竟，仍為一，便即以一定之，以一離之，無可或二。故當然渾然，此即應是絕對的一元。春秋繁露：「一元者，太始也。」漢書：「春秋謂一元之意，一者，萬物之所從始也，元者，辭之所謂大也，謂一為元者，視大始而欲正本也。」因此此種教化，蓋又可謂為萬民萬物萬事萬象的太始的根本，欲正其本，亦惟有宗尚此歸納萬理與寄存真理的儒經而已。

儒道教化，本即含孕在六經之中，經者，言其經緯諸端，包含萬象，錯畫演繹為文，真理悉備，千鍾百鍊，顯露不滅，萬古長存，人心共感，尤為世界一切人類經常必需的教化，與普應奉為圭臬的不易不移的義理。劉勰作文心雕龍，首言原道，以文德與天地並生，道心惟微，而麗天地理，皆是道之文，心生言立，言立文明，又皆是自然之道。次言徵聖，再言宗經，以聖之可徵者惟在夫經，「而經者，恆久之至道，不刊之鴻教也。故象天地，效鬼神，參物序，制人紀，洞性靈之奧區，極文章之骨髓。」是雖只屬於論文，亦可見文而至於有所化，仍應以上舉教化之至道為極則。其所謂道，所謂教，所謂學，其大旨要不外夫顯明宇宙及人生究竟的真理，豈如佛學之所謂達於「真如」，惟佛所言，重在有覺，而常覺永覺之下，便為無始無終無內無外不可名相的法性與法界，儒家只主中庸，乃以德化感化之化以代覺。凡能覺人，能感人，能化人，自必皆為不易的真理。儒家初不暇多談玄，則唯從中庸之中，訂定出若干德行的範疇，大經大緯，垂訓垂教。舉其大者，曰仁，曰恕，曰忠，曰愛，曰誠，曰信，曰敬，曰讓，以及孝悌貞節，禮義廉恥，智勇儉簡等等，莫不綱舉目張，以使生民皆得效行，久之相習成性，習與性成，人人皆從知行合一中回復其良知本性，與明德天心，便亦如佛學之所謂得到大乘正果，與無上正覺。

復次，本文茲已由儒而談到佛，便須知佛在儒後，以時代又有所進，治學作論，不憚精詳，於說究竟法，及研討宇宙觀人生觀時，遂開啓後來的一切哲學與科學的治學論學的初步法門，種種觀照，種種辨證，乃萃乳出許多學科上的術語，名詞，科目等等，剖析益為精微，尤以論藏中如因明論等，精才無礙，更為後來論理學與邏輯學的初宗。但佛法雖產生於印度，而自漢末白馬駝經，傳播於中土以來，日

益弘揚，一切經驗律三藏，均已由漢來大德，譯為華文，以供傳習，遂使中國的文化，儒佛合一，以佛法的方便，乃更有利於教化的推進。其間又經過中日文化溝通的谷一，由日本文化之更善於汲取融合此儒佛合一的文化，至今日而可悉以漢字文化為其代表。則今日言文化以至教化，即引用佛學的說法以為取證，當尤顯現得還實在是一個世界人類的最大的教化，其廣大性與普徧性，絕不僅為中日二國及東亞地域所囿。

何以言之？佛學精深微妙，超越親切。大凡世界各樣學問，皆為有漏，惟佛學則是無漏？何謂有漏。即非究竟之意，無漏則反是。譬如科學，分析至於原子電子，其定例終屬不定，而終難證明得其實相，故曰有漏。佛學的無漏，可就其成立此學所根據的法則而知，亦即佛經辭彙中所言之「量」是。原夫宇宙萬物，凡可以供實驗的，皆為有量。其有質體，可現前直取，如科學家的直接實驗等，皆可謂為現量。若數學論理諸科，不能實現經驗，必取諸事物的關係，比較而得，則謂為比量。佛學中的因明學，助屬此量，它能明一切事理之因，或由事理的原因以說明結果，其析理極為精深；若違背此因明之法而立論謬妄的，則謂之非量，故可云，非量者，乃現比量之謬者，或亦云出於現量比量之外，為現比量所不及者。佛學根據，即由比量以運於現量，而能得其究竟。至於此究竟的真理，以何者方為絕對？又如學說各有專長，又以何方法證其孰為真理？則可於前說三量中，取公共的比量以為憑信。凡佛說諸經義，任用比量研究，其理愈顯，并可隨之以證到現象境界。故佛之參研究竟，在於自證親證，亦無非用比量及現量。其說法度人度世，也無非用此方法，教人從思慮達到不可思議，使自得之而證現量。因是，這由比量而證現量的方法，即是佛學基礎，亦名之曰善者方便。不過，在這裏雖只說的是佛，而儒道亦同茲登徑。本來，三量之外，復有聖言量，儒經自是最古唯一的聖言，因聖言而可人人尊奉之為唯一的教化。但再經過儒佛合一，相得益彰此合成的教化，乃愈為光大，真達到了比量證現量的極點，而莫可與匹。

且由此以確定教化的崇高真正的價值與地位，直可名之曰世界一切人類的根本智，而奉為大同的公共的教化，就可自外生成，又豈有其他更好的文化可借取其教化的地位而代？今之文學家，每謂文學

爲人類的精神食糧，實則文學并不能算是天經地義的教化，曷足以當此稱？則毋庸以教化爲人類必需的精神食糧，以示道之不可須臾離爲可信。如再以佛說爲證，一切衆生，皆依食住，食有四種，一曰段食，謂如吾人日用飯菜，段段入腹，能滋益身體者是。二曰觸食，如感觸喜怒哀樂或忘食等。三曰思食，如孔子發憤忘食等。四曰識食，謂吾人以識住持身命。此所謂識，即佛言萬法唯識之識，我會依之以破唯心唯物。如依唯識談，即段觸思三食，亦皆不離識，人依食而住，實無殊本來依識而住。但欲破八識以修到正覺正智等，終無非賴教化之力，可見教化的精神食糧，實更比各種食尤爲重要與需要。而民以食爲天，亦即以教化爲本，亦愈見教化的崇高。

祇是，所謂聖言量中，要不祇需佛合一的教化，彼西洋英美系人，崇信耶教，亦以耶教爲教化，甚至于妄欲代天行教，以傳教爲侵略工具，欺凌我鄙夷我東亞的民族，謂東方文化文明，不及耶教的文化文明。雖世界各大宗教，如佛、回、耶、實皆產自亞洲，何可以英美系人竊據得耶教，即致反客爲主？但吾人以西洋功利自由主義的文化，受耶教影響至深，欲評量英美的文化，亦不可不先評量耶教之是否足爲教化？雖然，耶教經典，亦在勸人爲善，自亦屬聖言之一，其言罪與愛，精義亦多，但究竟是儒佛合一的教化，已經無所不包，而耶教經典之於學理，我決不敢妄評，僅就耶教中名人如美國約弗遜博士所著「耶穌聖德」一書之所述：「聖德資料的來源，除四福音書，有些內心生活外，簡直無從尋覓其他的記載。在希臘，羅馬，猶太人的著作中，更少有見到耶穌在世的事蹟。有人現在研究四福音書，說主耶穌降世爲人，共計有三十三年，在四福音裏，除馬太、路加、兩書略敘主的家譜，并降生事略外，再有路加記著主在十二歲時，上耶路撒冷守節和教法師辯論的一事，其餘的聖蹟，無非就是三十歲之後，三年半出來傳福音的事實。也有人說，而且在這三年半之中，四福音所記最注重的，是最後上耶路撒冷四十天的事。更有一般神學家，以爲這四十天的事蹟，恐怕爲福音書的人，也只有揀選至要緊至能動人的一部分，并不能算爲完全。」由斯參證，耶教教義，要爲單純，恐實未能出夫儒佛教化以外，或弗及儒經的精煉，與佛法的淵博。好在我中日合一的儒佛合一的文化，是最特有吸收性與融合性的，耶教傳播東亞亦久，原已吸入于東亞此一教化之中，如百川歸海，更使此

從中日文化說到教化

教化臻于美備。譬如日本，今亦多有基督教會，仍自有其日本的特質，而在此東亞解放，英美系所把持的教會被清算淨化之時，中日教友精誠合作，已滿佈自立自養自治自傳的新義，恢復我亞洲人的耶教的本來面目，自仍足共納入于此東亞新教化以內。又由此類推，亞洲更有甚大的回教，其獨立堅定威武不屈的精神，尤稱卓越，綜納其聖言，以補助光大我新教化，自亦不在例外。而如斯融渾天成，精義既備，既確定樹立爲新教化之後，其光芒萬丈，必能炳耀于全世界，以爲世界的新教化，夫復何疑？

我今拈出此一教化問題，而主張確立大東亞的新教化，及世界的新教化，當此東亞解放與建設聖戰方殷之際，得此需要，是不但我最先倡導此教化的中日滿軸心，爲使人民更加精進，不可不有此再教化，尤其是南洋諸地區民族，南眺英美系侵略壓榨桎梏，精神久已受傷，再生的期待最切，當更有賴于普備推動此新教化。筆者不敏，僅能提供此一教化的原則，其如何歸納渾成，復新確立，達于至善，惟祈東亞諸大德共同發揮智慧，努力研求，得其大成爲幸！

◆泰國有一種門魚，類乎中國的樂魚，長僅及人的手指，是一種渺小的清水魚，生性好鬥，常常準備着和同類的雄性相殺。這種魚養在水族箱中需把它們隔開，不使聚在一起，以免互相殘殺。它們戰鬥的劇烈着實驚人，頗能引起泰國的興味和賭勝。有一時期，泰國人竟有因鬥魚賭勝，而傾家蕩產者。

◆美國科學家茹勃脫氏，發明了一種可以用水來替代汽油來開駛汽車，並且得則非常好的結果。他是用電解式的燃料混合器，使水從電解而分爲兩種成份的氣體（氫和氧），然後再強迫這種有爆炸性的氫，進入燃燒器內爲燃料，來移動汽車引擎。他在試驗的時候，加入一個很大的電機，來供給混合器所需要的額外電流，這引擎連續的發動有數日之久，並不會變更。

◆白種人們的眼珠有藍有黃，依據一位法國科學家的研究知道，父母一方若是藍眼珠，另一方是黃眼珠，孩子多半要繼承黃眼珠。藍眼珠的女郎，喜歡黃眼珠的未婚夫；同時，黃眼珠的男子，也會給藍色秋波的女郎勾引的。頭髮也會往更黑的顏色上變，因爲父母的黑色頭髮素，很容易遺傳給子女的。

反科學的不革命的共產主義

程步川

(四) 違反生物學的共產學說

(1) 以進化論來說：「發見有機的進化的法則者是達爾文，發見歷史進化的法則者，是我們的馬克思，」這是馬克思的信徒所恭維他們的教主的口頭禪。但是我們要問一問馬克思的學說，到底能否與達爾文的學說相比擬？或者進一步問，馬克思學說是不是合於進化的普通原理？會不會和進化論相衝突？不幸的很，我們分析共產學說所得的結果，恰恰是上面三個問題的消極答案，在生物學上沒有一個立足的場所，茲簡單說明於次：

一、我們在前邊已經說過，共產學說是哲學的產物，把主觀的見解，來解釋一切歷史的事實；達爾文是由客觀的觀察歸納的方法，既沒有先入的成見，又時時更改自己的見解以符合事實。這一點就足以證明馬克思是不能與達爾文相比擬的。

二、馬克思的唯物史觀是一種循環論，並不是進化論。他說一切歷史是階級鬥爭的歷史，某種階級鬥爭的形式終了以後，他種階級鬥爭的形式又起，一去一來，循環反覆。我們須知社會進化是向前演進，決不是在那兒兜圈子，兜圈子式的歷程是循環，不是進化。

三、馬克思說階級鬥爭越演越簡單，從前階級比較多些，現在只有兩個，將來一切階級都沒有了。這話是違反進化原理的，因為進化的根本原理，是說進化由簡單而複雜，不是由複雜而簡單的。即以事實來說，社會生活，是一天進步一天的，一天複雜一天的，職業的分化也是一天複雜一天的，人們的分工也是一天複雜一天的，所以階級的分化只有由簡單而複雜，決不能由複雜而簡單的。

四、馬克思對於歷史的解釋，只承認經濟的條件，而採殺其他一切條件，未免把社會進化看得太簡單。不要說人和社會，也不要說生活複雜的高等動物，就是一個單細胞的下等動物的生活，也不像馬克思理想的那樣簡單。因為決定單細胞的原生動物行為的條件，除食物

(經濟)外，還有生理狀態，酸素，電流，溫度，和機械力等等；難道決定人類行為的條件，只有經濟一項嗎？無論那一位生物家聽了，一定會噴飯的。

五、達爾文的學說是漸變的進化論，對於生物的變異是主張積年累月一點一點的進行的，不是突如其來的。這種主張恰和馬克思的急激的革命思想相反。共產主義者往往歡喜借達爾文的學說來說明馬克思學說，利用達爾文主義來做馬克思主義的護身符；不知道也嘗想到達爾文是漸進的改良派，不是急激的革命派不？(雖有一部分共產主義者，感到達爾文主義不適合於革命的主張，轉而求助於德弗禮的突變說，但是不懂得社會遺傳的道理，所以也歸於失敗的。)

(2) 以天擇論來說：共產主義者利用達爾文的生存競爭一句話，硬說階級鬥爭的法則，應用到社會進化上面去，實在有違，達爾文和其他生物學家沒有人說過生存競爭是生物進化的法則，不過承認生存競爭是生物進化之一現象，因為達爾文的學說的全部是天擇論，生存競爭只是天擇論的一點，舍却天擇論的全體，而單談生存競爭，那末生存競爭就變成全無意義的東西了。那般斷章取義的共產主義者實在害人不淺！

況說達爾文的生存競爭含義很廣，不是單指生物的互相鬥爭互相殘殺而言；實言之，鬥爭生存競爭方式之一，不是一切競爭的方式都是鬥爭。鬥爭固然是競爭，抵抗氣候風雨疾病等也是競爭，就是互助合作等又何嘗不是競爭。馬克思主義者，却採殺一切別的意義，而單獨抽出爭奪殘殺的競爭，來附會階級鬥爭論。他們(共產主義者)既從達爾文全部學說天擇論中，單獨抽出生存競爭一語，復從生存競爭的各種意義中，單獨抽出爭奪殘殺的一個意義，來做階級鬥爭論的生物學根據，這豈不寬餘達爾文和一切生物家嗎？

進而言之，即使生存競爭一語，專指爭奪殘殺而言，此外並無其他意義，可是也不能對於主張階級鬥爭論者，幫個甚麼忙。人類鬥爭

有各色各樣的不同，階級鬥爭不過是無數的鬥爭中的一種，試看世界有史以來無數的鬥爭中，除去歐洲貴族與平民之爭，勞働與資產之爭外，其餘一切戰爭，不是沒有階級的素因，即是階級的問題不重。馬克思的信徒盧森堡曾說：「在過去歷史，必定有一個很長的時期，未曾起過任何階級鬥爭的時代，因為那時社會上還沒有分裂成種種的階級，也沒有貧富的懸殊，並且也無何等私有財產。」馬克思自己也承認英國近代史尚未發達到階級鬥爭時期。如此說來，上古既有「很長的時期未曾起過任何階級鬥爭的時期」，而近代工業發達的國家（英國），又沒有達到階級鬥爭的時期。那末，所謂「從來所有社會的歷史，都是階級鬥爭的歷史」一語，究竟指的是那一部歷史？

我們一切不談，即便生存競爭，應用到階級鬥爭上去，是適合無間，不過也不能領導我們得到無產專政的結論。因為達爾文的主張，所謂適者生存的適者，常佔最少數，實言之，生存競爭的結果，大多數都因不適而消滅，所以達爾文主義帶有貴族色彩，與馬克思的無產階級佔多數，以多數戰勝少數的主張，恰恰相反。且就事實來說，資產階級固已居於統治階級，有金錢，有勢力，有智識，以與無產階級的民衆鬥爭，資產階級是適者，當然能操勝算。馬克思主義者弄錯了，達爾文主義不是好利用的，就是雙重的斷章取義，抽出生存競爭一語，加以曲解使符合其奪權殺戮的意義，結果，除失却達爾文主義的本旨外，還要根本推翻「一切過去的歷史都是階級鬥爭的歷史」的主張，更要使「無產階級的最後勝利」的預言，反無把握。

(3) 以人擇論來說：從社會進化看來，人擇是人羣生活的重要條件。人擇是適應環境的經濟方法，有了人擇適應就可以省時，就可以避免許多的錯誤的動作。從生物生存方面而論，人類所以優於他種動物者，就是因為前者能用經濟的方法，備短所謂生存競爭的歷程。許多的人們若任其自由去競爭，生存就有消滅的危險，幸虧人力的幫忙，他們仍然可以生存。因為人力的緣故，所以我們的生活，一天一天的進步。他種動物因為沒有省時省力的方法，所以沒有餘暇去講求進步的方法。所以他們的生活，千年萬載都是一樣，沒有甚麼改變的。因為人力保護的緣故，所以弱小的人類，也可以生存，他種動物沒有所謂人擇的方法，所以只有強者能够生存，弱者必歸消滅。關於

反科學的不革命的共產主義

人擇論這一層，非常重要，凡研究社會問題者，不可不特別注意。

從人擇論的觀點，歷史不外是歷代應付環境動作的記載，歷史的價值全在告訴我們一代一代的動作，怎樣成功和怎樣失敗，我們受了歷史的教訓，所以極力避免過去的一切錯誤，對於未來的事業，用人力去指導，使走向那條簡便快捷的途徑。歷史的事實，一代增加一代；人們所得到的教訓，也一代增加一代；學習方法一代簡便一代，社會進步，一代快似一代；在古代要十年八年方能做成功的，現在只須一年半載就够做成。因此，歷史的行程，應一天一天的把時間縮短，比方古代的人們，一年內能幹若干事體，我們應比古人多做若干倍，到了後世子孫，又應比我們多做若干倍。這就是所謂增加速率縮短時間的觀念。

歷史的增加速率縮短時間的觀念，是一個進化的觀念，是大家都承認的一個觀念；可是迷信歷史是循環的馬克思，不能了解這個觀念。他受了黑格爾辯證法「定」與「否定」觀念的束縛，始終不能超出這個循環的輪迴思想。照他的意思，過去的歷史事實，既無所謂錯誤，將來的進化也無所用其指導；前代既是這樣過去，我們也就不再這樣的過去；過去的歷史既是階級鬥爭和階級專政的歷史，現在我們也就不再做同樣的把戲。歷史的行程是不可避免的，好像是不可逃的天數；不但是這樣，過去的歷史，是為一個經濟的條件所支配的歷史，所以將來的社會組織和人類的行為，也要以經濟為中心。如斯，馬克思的結論：「天道循環」，「代代報應」，「殺人者應被殺」，「剝奪人者也應被剝奪」，這幾句話似乎應作共產主義者的口號。不，這些話不是共產主義者所新創造的，這些都是歷史循環的公例，公例！難道社會的進行，可以違背歷史的公例麼？黑格爾馬克思把歷史根本看錯了，他們不能利用歷史所積蓄的事實來增加適應的速率，以增加社會進化的速度和縮短歷史行程的時間。比方歐美的經濟進化史，其中有多少錯誤，蘇俄十年革命史中，也有許多錯誤；這些錯誤，後起的國家如果不能拿牠當做教訓，設法一一避免，試問歷史還有什麼存在的價值，這些淺近的道理，都不是馬克思和其信徒所能領會的。

總之，歷史是人羣行為的記錄，其內容是人羣行為的內容。假如過去歷史的方向是錯的，我們現在還要向這方向走嗎？假如過去歷史

反科學的不革命的共產主義

的內容是不好的，我們現在還要再加點不好的內容上去嗎？馬克思不
明白社會進化的意義，所以不承認歷史行程可以用人力來指導（人操
論），這是何等錯誤！

(五) 違反心理學的共產學說

(1) 以意志智慧來說：向來用心理學來非難馬克思的很多，三
張雖不一致，但其中有一共同之點，即是：人不是機械，不是完全被
動的，換一句話說，人能創造社會，能影響社會，馬克思拋棄人類的
要素，或心理學的要素，以人為社會環境的奴隸，實屬非是。愛爾烏
德說：「唯物史觀是和社會心理學的根本原理不符的，牠不把有機體
質做自己能動的看，而把有機體質做被動的看。心算本來是適應
環境的自動的工具，唯物史觀却把牠當做是環境的被動的反射。依這
個學說，我們的觀念為環境所決定，不是為人的天性與環境一同決
定，心靈的最高方面的組織和創造及建設的趨勢，如推理與想像等都
被這學說一筆抹殺。」

所謂心理的要素的種類很多，最重要者是：意志，智慧，本能，
和習慣，茲先以意志與智慧來說：

以意志論來說，人類的意志勢力能够影響社會的環境。無論社會
的組織，起源，變遷，和進化，都直接為意志所支配，馬克思主張人
類的意志跟着生產的方法，和經濟的制度而變化，是倒果為因的說法
再以智慧論來說：智慧是人類創造社會，改造環境的要素。人類
因為有了智慧，所以能够指揮環境，支配環境，能使環境來適應我們
，我們用不着去順應環境。這是機能心理學和實用主義的心理學，所
主張的學說，與唯物史觀是冰炭不合的。

(2) 以先天本能來說：心理學家都信人類自受胎的時候起，即
承受了祖先的無數本能，這些本能就是將來一切活動的本源，即社會
的一切制度和設施，也要按照本能的性質，否則違背天性，終必失敗
。歐美學者，討論政治社會和經濟問題的時候，大多數要本本能來作
解答各問題的鑰匙。不過關於本能的分類，各家也殊不一致，然而其
中有幾個本能，却是一般心理學家和社會科學家所公認的。如：飲食
的本能，兩性的本能，恐懼的本能，爭鬥的本能，社交的本能，聚集
的本能，好奇的本能，慈愛的本能，自尊的本能，自卑的本能

等。

許多反對共產學說者，以為累積儲蓄的本能，是一切私有財產制
度的基礎，人類有這個本能，就足以決定共產制度之不可行，即行亦
必歸失敗；人類既有爭鬥和自尊的本能，那末，社會上階級分別
和人與人間的爭鬥，無論在那種社會制度下，是不能消滅的，馬克思
說共產主義成功後，可以消滅階級和階級的鬥爭，實等於癩人說夢。
上文的批評給共產學說一個致命的打擊。

馬克思及其信徒對於本能和其他心理學問題，都沒有肯定的表示
，無從知曉其真正態度；但從邏輯方面推測一下，他們似也承認本能
的存在，不過以飲食本能為最重要，甚或以飲食本能為唯一的本能。
如果不是這樣，他們何以主張經濟問題是人和社會的一切問題的中心
，經濟問題一解決，其餘的社會問題都連帶解決呢？不過這樣一來
，馬克思及其信徒，便發生兩重難題：第一，假定他們只承認飲食本
能的存在，或以飲食本能為最重要而忽視別的本能，這是違反近心
理學的本能學說的。第一，假定他們也承認別的本能的存在及重要；
那末，經濟問題雖然解決，而別的問題依然不能解決；要取消私產制
度和消滅階級的分別與爭鬥，是違反本能的，其主張即便實行，亦終
歸失敗，這樣一來，馬克思學說就要根本動搖了。

(3) 以後天習慣來說：心理學家都承認社會遺傳(習慣)的重要，
所以我們須特別注意關於習慣的兩條原理：第一，人們自呱呱墜地起
，就受了社會遺傳的影響，這些影響都是造成一生習慣的基礎，有的
習慣因為學習的很早，和做得次數很多，變成牢不可破的情形；大概
愈長，制度和組織愈複雜，其影響個人的勢力亦愈大。我們若應用這
兩個原理到經濟改造上講去，可以得到下列結論：從舊社會舊教育舊
文化的社會制度，必歸失敗；資本主義的歷史愈長，資本制度愈發達，
生產關係愈複雜，要實行共產愈困難。上述結論，前者可以證明蘇俄
共產失敗的原因，後者可以說明馬克思的錯誤。

蘇俄的共產主義者，不顧社會的歷史，不顧人類的習慣，貿然實
行共產制度，料不到習慣性極其堅強，弄到一切新的經濟組織，和新
的社會制度，都站不住，迫得馬克思的信徒含羞忍辱宣佈那個非禮非

馬的新經濟政策；新經濟政策的宣佈，明明是宣告嚴格的共產制度的死刑。其失敗的原因不外：第一，俄國工業雖不發達，可是共產制度的習慣極爲堅強，所以私產驟然取消，舊的習慣便和新的環境發生衝突，結果個人與社會失調，流入麻木恐慌等狀態。

俄國的共產主義者，在實行共產以前，忘却先做二件大事：第一，要廢盡全俄的民衆（例：史丹林諸同志，也在不赦之列，因爲他們也是舊社會制度的產物，私產的惡根性一定也很深）小孩和嬰兒也不可赦，（因爲他們初生時，就有私產習慣的影響），而從胎兒教育起，以養成共產的新習慣。第二，要毀燒一切圖書及流行的語言文字（語言文字，其中大部份都和私產制度有關；例如：「你的」「我的」「他的」等等都是私產的語氣），使俄國變成一個原始社會，然後再從原始社會做起，創造一個新的共產制度的新文化。要不這樣徹底做，縱令效法秦始皇焚書坑儒的故事，要馬上實行共產制度，那一定不會徹底的，一定要失敗的。

（4）以行爲主義來說：上而所述據心理學的立場，來批評共產學說，已經使其根本動搖；可是近來行爲主義的心理學，以爲心理學的對象是行爲，就是所謂「意識」，「精神作用」也是行爲，反對從前心理學上的意志智慧本能諸說，這可以說是共產學說的一支救兵。不過馬克思的信徒且不要太樂觀，如果對於行爲學的理论加以探討，

也有很多地方足以使共產主義的立脚點，根本發生動搖的。

第一、馬克思不是唯物論者，他的基礎是哲學的身心二元論，他不否認，精神的存在，他不過主張精神的生活常受物質生活的影響，前者爲後者所支配；和行爲學根本否認精神生活的存在的理論不符，也是行爲學所要打倒的。

第二、馬克思所謂物質，和行爲學所謂物理現象，也是完全兩樣。前者僅指經濟的條件，後者包括宇宙間萬有的現象。唯物史觀不過是經濟史觀的別名，因爲馬克思太偏重經濟條件，忽視別的條件，所以他的學說失却行爲主義心理學的根據地。

第三、行爲學否認自我，意識，和一切精神現象的存在，所以無條件的反對自由意志論；行爲學主張極端的機械主義，所以無條件的排斥目的論和終局論等。行爲學者以爲自由意志論和目的論等等，都是文化史中的污廢物，都是實驗科學進化的障礙物，應當把牠們放在古博物館內，才是道理；要是對牠們有絲毫妥協和保存的觀念，便失却科學的精神。馬克思學說，却不像這樣徹底。一方面主張經濟宿命論，他方面又向自由意志提出妥協條件，而承認人類意志的勢力。所謂「既不是絕對自由，也不是無意識的機械」（參看胡展堂著唯物史觀與倫理的研究），這是什麼意義？這不是騎牆派的主張嗎？這和行爲學的理论能够並存嗎？（完）

x x x x x

漢魏六朝故事詩中之民族精神

汪 容

「患在四夷」，至漢益著。蓋我族自周末紛亂以來，國勢凌衰，僅足守邊，故國外夷狄，得以休養生息者數百年，雖以秦代武功之盛，亦必北築長城以阻其南下而牧馬。漢初，高祖欲大舉遠伐，然以三十萬之衆，仍不免平城七日之厄。呂后時，匈奴來書羞辱，亦未如之何。直至武帝時，舉全國之兵力與財力，並利用匈奴內部分裂之機，大加征伐，其患始稍衰。

西漢時，我族與匈奴鬥爭中，其最足令吾人難忘者，有最不幸者

漢魏六朝故事詩中之民族精神

二人李陵與蘇武是也。攷蘇李非特爲中外民族鬥爭史上爲重要，在文學史上亦有特殊之地位。任時文章緣起謂蘇李之酬答詩，爲五言詩之始祖，但梁鍾嶸詩品中則有李而無蘇，顏延之庭詒則斷爲僞作，故蘇李之五言詩當置勿論。

惟使吾人最難忘者，莫若蘇武之北海守節十九年，其民族意識之堅強，足昭千古；而李陵之孤軍轉戰，雖以力竭而降敵，然原其初衷，實有可研究之點。漢書李廣傳言蘇武臨漢時，李陵置酒送之，並爲

漢魏六朝故事詩中之民族精神

作歌，其詞之慷慨悲壯，則未可因李陵之降敵，而忽視其血淚所鑄成之詩篇。

史記李將軍列傳：「天漢二年秋，使陵將其射兵五千，出居延北，可千餘里，欲以分匈奴兵，毋令專走貳師也。陵既至期還，而匈奴以兵八萬圍擊陵軍，陵軍五千人，兵矢既盡，士死者過半，而所殺傷匈奴亦萬餘人，且行且戰，連門八日，還未到北居延百餘里，匈奴遮狹絕道，陵食乏而救兵不到，虜急擊，招陵降，陵曰：無面目報陛下，遂降匈奴。」

此述李陵之戰績雖簡單，然李陵之降敵，實因兵之懸殊，事非得已，其詳可參看漢書李廣傳，關於李陵之降虜，司馬遷曾為之辯護云。

司馬遷任安書：「且李陵提步卒不滿五千，深踐戎馬之地，足離王庭，垂解虎口，橫挑疆胡，仰億萬之師，與單于連戰十餘日，所殺過當，虜救死扶傷不給，虜衰衰君長咸震怖，乃悉徵其左右賢王，舉引弓之人，一國共攻而圍之，轉門千里，矢盡道窮，救兵不至，士卒死傷如積，然陵一呼勞軍，士無不起，躬流涕，抹血飲立，更張空拳，冒白刃，北橋爭死敵者。……以為陵與士大夫絕甘分少，能得人之死力，雖古之名將不能過也！身雖陷敗，彼觀其意，且欲得其當而報於漢，事已無可奈何，其所播敗，功亦足暴於天下矣。」

司馬遷因為李陵辯護而受刑，足徵背叛祖國者，縱其原因如何出於不得已，亦不可赦其罪，故蘇武被囚十九年，終以其不屈而歸國，將李陵置酒至別蘇武，相形之下，叛背祖國無家可歸者之慘痛為何如，親乎漢書所載李陵之別歌可知。

李陵別歌：「經萬里兮渡沙漠，為君將兮奮匈奴，路窮絕兮矢刃摧，士衆滅兮名已潰，老母已死，雖欲報恩將安歸！」

其次，漢代之外交政策最主要者仍為以夷制夷，以收異族間相互牽制之效。故張騫通西域，其為政治上之作用絕大。楊雄諫不許烏珠留單于朝書有云：「往者圖西域，制事師，置城關，都護三十六國，歲費以千萬計，定為康居烏孫能隴白龍堆而冠西邊哉？乃以制匈奴也。」漢書西域傳贊亦云：「孝武之世，圖制匈奴，患其兼從西國，結黨東羌，迺表河曲，列四郡，開玉門，通西域，以斷匈奴右臂。」當時國際狀況如此，除置西域都護以治西域諸國外，復採和親政策以結

其心，按所謂和親者，即將我如花似玉之女子，嫁給異族酋長，在被嫁者本身之命運為何等不幸！茲所當先為敘述者，即當時因民族權利關係而遠嫁復有文學作品自悲其命運之烏孫公主，按烏孫為西域三十六國之一。

漢書西域傳：「烏孫於是恐，使使獻馬，願得尚漢公主，為昆弟。……漢元封中遣江都王建女細君為公主，以妻焉。……公主至其國，自治宮屋居，歲時一再與昆莫會，置酒飲食，以幣帛賜左右貴人，昆莫年老，語言不通，公主悲愁，自為作歌曰：吾家嫁我兮天一方，遠託異國兮烏孫王。穹廬為室兮氈為牀，以肉為食兮酪為漿，居常土思兮心內傷。願為黃鵠兮歸故鄉。」

其次，有與烏孫公主同一命運者，則為元帝時之王昭君。其遠適異國之事續流傳甚廣，惟考其所以流傳如此之廣之故，多以其關於畫工未得君寵為可嘆。

劉向西京雜記：「元帝後宮既多，不得常見，乃使畫工圖其形，按圖召幸，官人皆賂畫工，多者十萬，少者亦不減五萬，昭君自恃容貌，獨不肯與，工人乃醜圖之，遂不得見。後匈奴入朝，求美入為關氏，帝按圖以昭君行，及去，召見，貌為後宮第一，善應對，舉止閑雅，帝悔之而名籍已定，方重信於外國，故不復更人。」

於是一代佳人，隨黃沙而北去。時有悲之者，為作詩歌以述其事。樂府詩集中有王昭君占辭一首，據唐書樂志云：「元帝時，匈奴單于入朝，詔以王嬙配之，即昭君也。及將去，入辭，光彩射人，悚動左右，天子悔焉！漢人憐之。為作此歌。」（按丁福保全晉詩則謂為石崇作，未知所據。）郭茂倩則謂片曲，乃晉樂所奏，足徵明君故事。流傳之廣。夫民間作歌以哀之者，哀其遠適異域也。斯實所以表示當時民族意識之一斑。

王明君：「我本漢家子，將適單于庭，辭訣未及終，萬里已抗旌，僕御涕洟離，轡馬悲且鳴。哀聲傷五內，泣淚沾朱纓。行行日已遠，遂造匈奴庭。雖我於穹廬，加我關氏名。殊類非所安，雖貴非所榮。父子見陵辱，對之慚且驚。殺身良不易，默默以苟生。苟生亦何聊，積思常憤盈。願假飛鴻翼，垂之以遐征。飛鴻不我顧，竚立以屏榮。昔為匣中玉，今為糞上英。朝華不足嘉，甘與

秋草并。傳與後世人，遠嫁難為情。^二
 為國家外交政策而犧牲之女子，遠嫁異方，至難為情，昔人云國亡則子女玉帛皆非我有，此雖未亡，而子女玉帛已不得不略施與以求苟安，言其情勢，豈為得已？

漢末，國內紛爭不已，故胡人得乘機而南來，遂又發生至可悲切之事。

後漢書列女傳：「陳留董祀妻者，同郡蔡邕之女也。名瑛。字文姬。博學有才辯，又妙於音律，適河東衛仲道，夫亡，無子，歸甯於家，興平中天下喪亂，文姬為胡騎所獲，沒於南匈奴左賢王，在胡中十二年，生三子，曹操素與邕善，痛其無嗣，乃遣使者以金贖之，而重嫁於祀。」

民族一旦失其自衛之力，則別民族之宰割與掠奪，惟有任之而已，蔡文姬者僅其中有記載可考有文學可述之一人耳！蔡文姬視歷艱辛，身逢其難，述其遭遇之狀況，經歷之情形，故能委宛曲致，酸楚動人。後漢書云：「瑛歸董祀後，感傷亂離，追懷悲憤作詩。」

蔡文姬悲憤詩：「漢季失權柄，董卓亂天常，志欲圖篡弑，先害諸賢良，逼迫遷舊邦，擁王以自強。海內興義師，欲共討不祥。卓舉來東下，金甲耀日光。平土人脆弱，來兵皆胡羌。獵野圍城邑，所向悉破亡。斬截無孑遺，尸骸相撐拒。馬邊懸男頭，馬後載婦女。長驅西入關，迢遞險且阻。還顧邈冥冥，肝脾為爛腐。所略有萬計，不得令屯聚。或有骨肉俱，欲言不敢語。失意幾微間，輒言髮墜虜。要當以亭刃，我曹不活汝。豈敢惜性命，不堪其詈罵。或便加棰杖，毒痛參並下。且則號泣行，夜則悲吟坐。欲死不能得，欲生無一可。彼蒼者何辜，乃遭此厄禍。遷荒與華異，人俗少義理。處所多霜雪，胡風春夏起。翩翩吹我衣，蕭蕭入我耳。感時念父母，哀嘆終無已。有客從外來，問之常歡喜，近聞其消息，輒復非鄉里。邂逅徼時願，骨肉來迎已。已得自解免，當復棄兒子。心屬綏人心，念別無會期。存亡兩垂隔，不忍與之辭。兒前抱我頸，問母欲何之，人言母當去，豈復有還時！阿母常仁惻，今何更不慈？我尚未成人，奈何不顧思！見此崩五內，恍惚生狂疾。號呼手撫摩，當發復回疑。兼有同時輩，相送告別離。慕我獨得歸，哀叫聲捕繫。馬為立踟躕，觀者皆歎欷，行政

漢魏六朝故事詩中之民族精神

亦嗚咽。去去割情戀，溢征日遐邁。悠悠三千區，何時復交會？念我出腹子，胸臆為摧敗。既至家人盡，又復無中外。城隍為山林，庭宇生荆艾。白骨不知誰，縱橫莫覆蓋。出門無人聲，豺狼嗥且吠。兜兜對孤景，怛咤靡肝肺。發高遠眺望，魂神忽飛逝！奄若壽命盡，旁人相寬大。為復獲視息，雖生何聊賴。託命於新人，竭心自勸勵。流離成鄙賤，常恐復捐廢。人生幾何時，憂憤終年歲。^一

本詩敘述其平生遭遇，何等淒楚！此外尚有悲憤詩「嗟薄命兮遭世患」一首及胡笳十八拍，但詞旨重複，真偽莫辨，茲不贅錄。

西漢之際，國內安定，國勢強盛，苟與外族戰爭，雖未必必勝，然外族尚有戒心，故和親可安於一時。至東漢末，國內黃巾作亂，官軍用事，董卓等以梁州兵馬入京師以增君側，於是邊疆之大防既撤，胡人遂縱蹄南下矣。此所以啓晉宋以下胡人入宰中國之機。而中華民族乃遭遇千古未有之厄運。蓋晉宋以來為中外民族鬥爭之失敗時期，則時人對於民族危機，理應何等重視，其發於文章者，亦應如何慷慨激昂？以發舒當時民族間所受之痛苦，乃事實有大謬不然者，據文心雕龍時序篇云：「中朝貴玄，江左稱盛。因談餘氣，流成文體，是以世儒迅速，而詞意夷泰，詩必柱下之旨歸，賦乃漆園之疏義。」此種變態之風尚，至為可嘆，但證之晉書靈林傳序宋書謝靈運傳論，皆備而有徵，但一二愛時之士，對於民族思想，仍流露於片言隻字之間。晉書：「過江人士，每至暇日，輒為新亭之遊，周顛中坐而嘆曰：『風景不殊，舉目有河山之異！』皆相視流涕，惟王導慨然變色曰：『當共戮力王室，恢復神州，何至作楚囚相對泣耶？』」

於社會風氣頹唐之中，其能有如此激昂論調，已屬可貴。其以此種思想寄於詩歌者，益重其價矣。考東晉亡於劉裕稱宋，劉裕抵抗外族，武功甚著，曾渡黃河，至洛陽，彼目觀亡國後之山川，感慨益深。故其至洛陽表晉帝述洛陽情形云：「山川無改，城廓為墟。宮廟隳壞，鐘鐃空列，觀宇之餘，鞠為禾黍。康里蕭條，雞犬罕音，感舊永懷，痛心在目。」自中原淪於異族，其景況一至於斯。劉裕既至洛陽，本可盡全功以復舊宇，旋因篡晉稱帝而班師，忍將北方復陷於胡虜，終其身固不能再復中原，即其子劉義隆踐祚，抗敵攘夷，頗具決心，然力亦有所未殆矣。宋書文帝紀：「文帝自踐祚，使有志北略，侍中謝

漢魏六朝故事詩中之民族精神

劉琨亦上書勸伐河北。然寇勢已深，敵戰不利，終於遣使納幣折節求和。但文帝掃清通逆之思，時或形之歌詠。按宋書索虜傳：「元嘉八年，上以滑臺戰守彌時，遂至陷沒，乃作詩。」

宋文帝述懷詩：「逆虜亂疆場，邊將嬰寇仇。城堅效貞節，攻戰無暫休。覆瀆不可拾，離機難復收。勢謝歸途單，於焉見幽囚。烈烈制昌守，舍命陷前修。忠臣表年暮，貞柯見嚴秋。楚莊投袂起，終然報強仇。去病辭高館，卒獲舒國憂。戎事諒未殄，民患焉得瘳。撫劍懷感激，志氣若雲浮。願想凌扶瑤，弭旆拂中州。爪牙申威靈，惟懼聘良籌。華裔混殊風，率土浹王猷。惆悵懼遲逝，北顧涕交流。」

此詩憂國之情至切，民族思想至切，然事實如彼，此亦僅成爲吟詠而矣。元嘉二十三年，文帝又有述懷詩一首，自序其作詩之義云：「殘虜遊魂，齊民塗炭，乃眷北顧，無忘私拯，思總羣謀，掃清通逆，感慨之來，遂成短韻。」

又述懷：「季父鑿禍先，辛生識機始，崇替非無徵，興廢要有以。自昔淪中畿，備焉盈百祀。不覩南望陰，但見胡風起，亂極治必形，塗泰山積否。方欲滌遺氣，矧乃穢邊鄙。眷言悼斯民，納隍食不已。逝將振宏羅，一麾同文軌。時乎豈再來，河清難久俟！駟駟安局步，騏驎思千里。梁傅文義心，伊桓抱深恥。賞契將誰寄，要之二三子。無今齊晉朝，愧取郗魯士。」

劉琨以晉臣而爲宋帝，其抵抗外族之功，雖有可述，但個人之榮辱未能因民族利益而犧牲。致未竟其志，殊爲可惜。考晉代大臣中能忘家爲國者厥爲西晉末造之劉琨。

劉琨，字越石，中山魏昌人，少得鶴鵠之目，與范陽祖逖，俱以雄豪著名。（晉書劉琨傳）其文學修養甚深，晉書本傳云：「時征虜將軍石崇，河南金谷潤間有別墅，冠絕時輩，引致賓客，日以賦詩，琨預其間，文辭頗爲當時所許。祕書監賈謐，參贊朝政，京師人士，無不傾心。石崇歐陽建種機陸雲之徒，並以文才，降節事謐。琨兄弟亦在其間，號二十四友。」則琨之早年生活，何等風雅。但琨之個性，固非樂於此者，晉書本傳稱其「少負志氣，有縱橫之才，與范陽祖逖爲友，聞祖爲用，與親故書曰：吾枕戈待旦，志梟逆虜，常恐祖生先吾著鞭，其意氣相期如此。」史稱其以雄豪著名，非爲無因，就晉書

本傳觀之，其治理地方，政績斐然；統帥軍隊，威名卓著。故守幽燕時爲夷虜所憚懼，晉室南渡，彼以一郡孤懸幽燕，往說鮮卑段匹磾救忠王室，被拘，死之，考其致死之由，即爲其威名卓著之故。蓋當時晉室播遷，懷惑出狩，琨思以一郡之力，恢復王室，因爲異族所嫉而被殺。

晉書劉琨傳：「匹磾雅愛琨，初無害琨意，將歸還屯，其中弟叔軍好學有智謀，爲匹磾所信，謂匹磾曰：吾胡夷耳！所以能服晉人者，畏吾衆耳，今我骨肉稱禍，是其良圖之日，若有幸琨以起，吾族盡矣！」

琨以往說匹磾而被害，死之時仍深以不得恢復中原爲恨，「初琨之去晉陽也，慮及危亡而大恥不雪，亦知夷狄難以文服，冀輸寫至誠，使倖萬一，每見將佐，發言慷慨，悲其道窮，欲率部曲死於賊壘，斯謀未果，竟爲匹磾所拘，自知必死，神色怡如也。」及其臨終，猶曰：「死生有命，但恨仇讎不滅，無以下見二親耳。（具見本傳）可想見其爲人。

劉琨際非常之變，復又深於文學修養，故其作品有獨創之風。鍾嶸詩品稱琨「善爲慷慨之詞，自有清拔之氣，既體良才，又罹厄運，故敘喪亂，多感恨之詞，」清沈德潛亦云：「越石英雄失路，萬緒悲涼，故其詩隨筆傾吐，哀音無次。」惟其所作多慷慨之辭，堪稱時代產物。

劉琨憂國之情，俱見於答盧諶一詩，而詩序所云，尤爲感慨。序云：「……自傾軋張，困於逆亂。國破家亡，親友離殘，負杖引吟，則百憂俱生，塊然獨處，則哀憤兩集。」心情如此，環境如此，宜其感人之深切也。

答盧諶詩：「厄運初遷，陽爻在六。乾象棟傾，坤儀舟覆。橫厲糾紛，羣妖競逐。火燎神州，洪流華域。彼黍離離，彼稷育育。哀我皇晉，痛心在目。」（其一）

「光光段生，（指段匹磾）出谷遷喬。資忠履信，武烈文昭，薄以

清沈德潛釋此詩云：「首章指國破，……八章表段之忠信，見諶之託身得所，望其戮力王室，轉危爲安。」則琨之用心亦良苦矣。及琨被匹磾所囚，復作一詩與盧諶，辭旨之間，愈形悽楚。

重贈盧諶：「握中有分璧，本自荆山瑤。惟彼太公室，昔在渭濱叟。鄧生何感涕，千里來相求。白羽幸曲逆，鴻門暫留侯。重耳任五賢，小白相射鉤。苟能隆二伯，安問黨與讎？中夜撫枕嘆，想與數子遊。吾衰久矣夫，何其不夢周。誰云聖達節，知今故不憂。宣尼悲濼濟，西狩泣孔丘。功業未及建，夕陽忽西流。時哉不吾與，去乎若浮雲。朱實阻勁風，繁英落素秋。狹路傾華蓋，嚴網摧雙輪。何意百鍊鋼，化為繞指柔。」

「何意百鍊鋼，化為繞指柔！」其沈痛為何如耶？再其扶風歌：「朝發廣莫門，暮宿丹山水，左手攜繁弱，右手揮龍淵。顧瞻望宮闕，俯仰御飛軒。據鞍長嘆息，淚下如流泉。……惟昔寇李期，寄在匈奴庭。忠位反覆罪，漢武不見明，我欲歌此曲，此曲悲且長，棄置勿重陳，重陳令心傷。」英雄末路，豪氣都消，悽戾之氣，溢於言表。觀晉書劉琨傳云：「在東陽時，嘗為胡騎所圍數重，城中窘迫無計，琨乃乘月登樓，清嘯，賊聞之皆悽然長嘆，中夜奏胡笳，賊皆流涕歎歎，有懷土之念，向曉復吹之，賊並棄圍而走。」果如是則劉琨悽戾之氣，不僅發於文章，亦且形於聲音，其感人之深切如此。

吾族自晉豈偏安江左，風尚丕變以來，下而至於齊梁，又由沖虛之玄學境界流為綺靡之頹唐風尚，社會上固無節義可言，文章亦復如是，「兒女情多，風雲氣少。」是為齊梁以下文學之總評。當時作家，莫不「競學浮疎，爭為闌緩。」（梁簡文帝與湘東王書之語）故雖中原失陷日久，而慷慨激昂之作反而罕見，然果以繁縟紆緩之文，抒寫家山故國之思，要亦能令人蕩氣迴腸也。於此當憶及梁之兩位騷族詩人——王褒與庾信。

王褒，字子淵，瑯琊臨沂人，父祖均仕梁。褒識量淹通，志懷沈靜，美威儀，善談笑。博覽史傳，七歲能屬文，外祖梁司空袁昂愛之，謂賓客曰：「此兒當成吾宅相。」褒弱冠舉秀才，善草隸，與其姊丈蕭子雲名相埒。文學優贍，頗為時人推挹。梁元帝降魏，褒與王克劉毅宗懷殷不害等數十人俱至長安，周文帝書曰：「昔平吳之利，二隨而已！今定楚之功，郡賢畢至，可謂過之矣！」及明帝繼祚，篤好文學，時褒與庾信才名最高，特加親待，帝每遊宴，命褒賦詩，談論恆在左右，武帝作象經，令褒法之，引據賅洽，甚見稱賞，褒名由是大噪。（北史本傳）

漢魏六朝故事詩中之民族精神

王褒由梁入魏而終於北周，故選文家每列其詩於北朝？而史家亦列其傳於北史。考褒身在北朝，名位榮顯，但歸族之悲，故國之思，未嘗或已也。

王褒與周弘讓書：「……頃年事道盡，容髮衰謝，其其黃矣，嘗落無時，還念生涯，繁憂總集。觀陰陽日，猶趙孟之徂年，負杖引吟，同劉琨之積慘，河陽北臨，空思羣羸，霜陵南望，還見長安。所冀書生之魂，來依舊壤，射聲之鬼，無恨他鄉，白雲在天，長離別矣！會見之期邈無日矣！投筆攬紙，龍鍾橫集。」

右為王褒暮年致其南朝友人之書，敘離居之苦，如斯陰慘。北史文苑傳有云：「褒曾作燕歌行，妙盡塞北苦寒之狀，元帝及諸文士和之，而競為悽切之詞，至此方驗焉。」所謂至此方驗者，即後傳所云：「魏征江陵，元帝授褒都督城西諸軍事，擣破入金城，俄而元帝出降。」因此，褒即流寓北國，親見塞北之苦寒矣。

燕歌行：「初春麗景驚欲曙，桃花流水沒河橋。薔薇花開百重葉，楊柳拂地散千條。隴西將軍號都護，樓蘭校尉稱嫖姚。自從昔別春燕分，經年一去不相聞。無復漢地關山月，惟有漢北薊城雲。淮南桂中明月影，流黃機上織成文。充國行軍屢築營，楊史討虜限平城。城下風多能却陣，沙中雲淺匪停兵！屬國小婦年猶少，羽林千騎數征行。遙聞陌頭採桑曲，猶勝邊地胡笳聲。胡笳向暮使人泣，長望關中空佇立。桃花落地杏花舒，桐生井底寒蕪疎。試為來看上林雁，應有遙寄關頭書。」

史稱此詩「妙盡苦寒之狀」，讀來亦未盡然。良以漢采鹽豎，已失邊塞情況之本真，加之並無身歷其境之體識，僅憑臆測，宜其如此也。故入北以後之作，反覺其情感深沈而抑鬱。

出塞：「飛蓬似征客，千里自長驅。塞禽惟有雁，關樹但生樗。曾山看故壘，繫馬識餘蒲。還因麾下騎，來送月支圖。」

渡河北：「秋風吹木葉，還似洞庭波。常山臨代郡，亭障繞黃河。心悲異方樂，腸斷隔頭歌。薄暮臨征馬，失道北山河。」

庾信，字子山，南陽新野人，幼而過後，聰敏絕倫。博覽羣書，其父肩吾，為梁中庶子掌書記，東海徐摛為右率衛，攜子陵及信並為抄撰學士，所作皆尚麗體，世稱為徐庾體，當時後進，爭相模範，鄭下尤見推崇。聘於東魏文帝，辭令盛為鄴下所稱。梁簡文帝時，侯景

古今教育之病根

陷臺城，信奔江陵，元帝即位，使信聘於西魏，遂留長安，周孝閔帝尤信用之。其後南朝與周通好，南北流寓之士，各許其還舊國，南朝乃請庾信王褒等十數人，武帝惟放殷不害等而已。至於庾信王褒，則皆惜其才而不遣，遂終老於北地。（北史本傳）

庾信既終老異邦，對於故國山川之感，惟有寄之於文章而已！周書本傳云：「信雖位望通顯，常有鄉關之思，乃作哀江南賦以致其意。」其實，信之民族意識，於第一次奉使赴鄴時，已流露於文章中矣。

將命使北始渡瓜步江：「校尉始辭國，樓船欲渡河。翰軒臨碣岸，旌節映江沱。觀講想帷蓋，爭長憶干戈。雖同燕市泣，猶聽趙津歌。」

反命河朔始入武州：「輕車初逐李，定遠未隨班。受詔祈招返，申威疎勸還。飛蓬損腰帶，秋髮落容顏。寄言舊相識，知我生入關。」

古今教育之病根

「學非所用，用非所學」此為今日教育上之嚴重問題，盡人知之。其中原因，由於教育之不足應實際需要者半，由於實際事業之拒絕教育者亦半。而人事之糾紛，制度之掣肘，歷史之僵化，在在均為造成學用雙方不能接近之重要成分。錯綜複雜，蓋一至耐研究之問題，而非簡單易決之事。且此種現象之造成，由來已久，除政教不分之原始教育時代外，洎教育為單獨之事業後，學用恐即相遠。故春秋戰國之世，得時而用者未必皆為曾受教育之學者；而深具教育程度之賢聖，往往無慮稅駕。其學用相遠之程度，復與時俱進，迨東漢而更顯，科學時代乃愈甚。語云：「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吾請論東漢時代學用之相遠。

漢代教育制度之產生，完全出自養士求材的一種理論，讀者試一按董仲舒氏之語，則可瞭然悟矣。其言曰：「夫不素養士而欲求賢，譬猶不琢玉而求文采也；故養士之大者莫大乎太學」。又云：「今以

及其入北以後，遙憶江南，都如夢裏，異方之樂，未足言歡，以此情景，滲入詩中，自有其不可泯滅之價值矣。故杜甫詩云：「庾信文章老更成。」蓋入北以後實際體識到民族意識，更益之以新清意識，當非南方纖纖之詞可比。故沈德潛亦云：「子山於琢句中，復繞清越，故能拔出於流俗中，所謂軒鶴立雞羣者耶？」此點吾人讀其詩可知。擬詠懷：「檢關絕音信，漢使絕經過。胡笳落淚曲，羌笛斷腸歌。織腰減束素，別淚損橫波。恨心終不歇，紅顏無復多。枯木期填海，青山望斷河。」

寄王琳：「玉關道路遠，金陵信使疎。獨下千行淚，閉君萬里書。就庾信地位觀之，與暗傷亡國者流何異？故沈德潛評此等曰：「從子山時勢地位想之，愈見可悲。」斯言誠當。

總之，漢魏六朝時代，吾民族自盛而衰，幾悉為異族所征服。丁此大變者自有可泣可歌之事發生，其能發於吟詠，寄於文章，自有可觀，因為據拾史籍並諸家作品，為之述故事詩一章。

鄭嘉第

一郡一國之衆，對無應書者，是王道往往而絕也。臣願陛下與太學，置明師，以養天下之士，數考問以盡其材，則英俊宜可得矣。當時設學目的，原即在養士儲材，俾得英俊。自此觀之，了若指掌。按此目的，宜可使太學教育之人，俱可供社會國家之用；而治術人材之供給，似應以受教育者首當其選了。然而事實却不如是。漢代政治領袖。在高位者，不是劉氏宗親，便是立有武功的將領。政治權力，多在武人之手，蓋為自古及今之通例。至其所屬之治術人員，則通常均以文吏為高，而儒生不能與之比並。所謂刀筆之吏，秦及漢初，固顯然已有勢力。時至東漢，文吏與儒生更為兩種不同階級。且儒生之社會地位，遠不能比於文吏。此即教育的結果，不能適如其目的，使其教育率之不大；同時也即二千年前的漢代，學用不能相符合之證據。

何以言文吏儒生為兩種不同階級呢？王充論衡程材篇云：論者多謂，儒生不及彼文吏，見文吏利而儒生墮落，則詆毀儒生以為

淺短，稱譽充吏謂之深長，是不知儒生亦不知文吏也。

又云：世俗共短儒生，儒生之徒亦自相少。何則？並好仕學官，用吏爲繩表也。儒生有闕，俗共短之，文吏有過，俗不敢訾。雖非於儒生，付是於文吏也。

據此可見，儒生爲世俗所短，而文吏則受社會的稱譽。其所以然者，由於長官重文吏而不重儒生。王充續云：

夫儒生材非下於文吏，又非所習之業非所當爲也。然世俗共短之者，見將不好用也。將之不好用之者，事多已不能理，須文吏以領之也。夫論善謀材，施用果能，期於有益。文吏理煩，身役於職，職判功立；將尊其能，儒生栗栗，不能當劇，將有煩疑，不能效力。力無益於時，則官不及其身也。將以官課材，材以官爲驗，是故世俗常高文吏，賤下儒生。

長官不喜用儒生，遂使官不及儒生，而爲世俗所賤下。至長官所以不喜儒生，唯一原因是由於儒生材能不合世用，無益於時之故。「文吏理煩，身役於職，職判功立；將尊其能。儒生栗栗，不能當劇，將有煩疑，不能效力」。此即文吏受歡迎，儒生遭世好的原因了。

其所以有此現象，完全是教育不同的結果。當時的正式教育，只是儒生教育，而文吏則無需入國家學校，以研習經學；卻只要讀律諷令，治作情奏，能爲刀筆，習於朝堂之事便成。故在實際效用說，文吏也確佔優勢。王充又云：

從農論田田夫勝，從商講買賣人賢，今從朝廷謂之，文吏朝廷之人也，幼爲幹吏，以朝廷爲田畝，以刀筆爲耒耜，以文書爲農業，猶家人子弟生長宅中，其知曲折愈於賓客也。賓客暫至，雖孔墨之材不能分別；儒生猶賓客，文吏猶子弟也。以子弟論之，則文吏勝於儒生，儒生闕於文吏。

依照教育程度說來，儒生所受教育，自然遠勝於文吏。然而簿書之事，文吏優爲，儒生不曉。故儒生所受教育，以用言之，不得不承認失敗。

儒生既受較高教育，自亦有其長處。蓋文吏雖能破堅理煩，但不能守身，故遇大節當前之事，遂不能爲將之輔。而儒生雖不習於職，

却長於匡救，將相傾側，諫難不懼。王充云：「世間能建養養之節，成三諫之職，令將檢身自勸，不敢邪曲者，率多儒生。阿意苟取者，率將欲放失，低嘿不言者，率多文吏」。故文吏以事勝，以忠負，儒生以節優，以職劣，二者各有長短。然以教育之效率論，自然應取其長。國家教育的結果，如只能造就建忠節而不能任事的儒生，與其業雖能任煩劇而無操守之文吏，豈非同樣的錯誤？然而還在漢代，已成不可避免的事實。其後二千年中，學用之分途，愈益相遠。教育的結果，幾乎弄到「施於世用，一無所可」的地步，實在是教育史上很嚴重的問題。

漢之將相，既賤儒生而用文吏，非文吏憂不除，非文吏思不故，選舉取常故，案吏取無害，而儒生則陋於選舉，供於朝廷。於是聰明捷疾者，遂隨時變化，學知吏事，隨文吏之後，觀將所知，適時所急，轉志易務，晝夜學問，無所羞恥，竭於成立。其高志妙操之人，不願降意損宗稱媚取進，仍然堅守高志，不肯下學。然而「精闇不及，意疏不密，臨事不識，時向謬誤，拜起不便，進退失度，奏記言事，蒙士解過，援引古義，割切將欲，直言一指，觸諱犯忌。封諫約縛，簡繩檢署，事不如法，文辭卓識，辟刺離實，曲不應義」。仍然爲世俗所輕，文吏所薄，將相所賤。不過這種人究竟甚少，世俗則「學問者不肯竟經明學，深知古今。意欲成一家章句，義理略具。同趨學史書，讀律諷令，治作情奏。習對向滑習跪拜。冢成室就，召署輒能，徇今不顧古，趨歸不存志，競進不索禮，廢經不念學。是以古今廢而不修，舊學闇而不明，儒者寂於空室，文吏譁於朝堂。材能之士，隨世驅馳；節操之人，守隘屏竄」。讀者宜儆之產生，蓋已爲當時之一般現象。是由於學用之不能相符，轉而影響於學之不能進步了。（以上所引，俱見王充論衡卷十二程材篇，四部叢刊本第四冊頁一至七）

王充雖指出漢代重文吏輕儒生的事實，但彼係站在儒生的立場而爲之辯護的。故同卷盡知篇極言儒生優於文吏。蓋儒生簡練其性，雕琢其材，學問日多，材盡德成。雖其致用，同用筆墨，無殊文吏；然儒生多仁義，奇有先王之道，文吏少道德，除技能外，實無所有。故儒生受長吏之祿，曠長吏以道，而文吏空胸，居住食祿。終無以效。一日居位，輒欲圖利，以當資用，侵漁身徇，不敢近諫。故彼謂文吏

古今教育之病根

之價值，終不及儒生。或曰「文吏筆札之能，而治定簿書，考理煩事，雖無道學，筋力材能，盡於朝廷，此亦曠上之效也」。王充則云：

能斷削柱樑，謂之木匠；能穿鑿穴陷，謂之土匠；能雕琢文書，謂之史匠。夫文吏之學，學治文書也，當與土木之匠同料，安得程於儒生哉。御史之遇文書，不失分銖；有司之陳籩豆，不誤行伍。其巧習者，亦先學之人，不貴者也。小賤之能，非尊大之職也。無經義之本，有筆墨之末，大道未足而小使過多，雖曰吾多學問，御史之知，有司之惠也。論衡量知篇叢刊本第四冊第十二卷頁十一）

是王充以文吏為小知小能，不足以言學問；儒生自有其優勝品質。但儒生之學，既不能施之於用，其為教育效率之增進，表面上固應求「學」之「用」之能以接近，實質上更應求教育本身之改革，足使儒生通達古今立於不敗地位。漢代教育因重經義之故，馴至碎義難逃，而欲造就通達之學者，便已甚難。王充因更論儒生之短云：

夫儒生所短，公徒以不曉簿書。文吏所劣，不徒以不通大道也。反以閉閣，不通古今，不能各自知其所業之事，未具足也。一家各短，不能自知也；世之論者而亦不能訓之，如何？夫儒生之業，五經也。南面為師。且夕講授章句，習義理，究備於五經可也。五經之後，秦漢之事，無不能知者，短也。夫知古不知今，謂之陸沉，然則儒生所謂陸沉者也。五經之前，至於天地始開，帝王初主者，主名為誰，儒生又不知也。夫知今不知古謂之盲瞽，五經比於上古，猶為今也，徒能說經不曉上古，然則儒生所謂盲瞽也。

以下更歷數三王之事，秦之事，漢之事，詩書之事，五經之事，以問儒生；然皆非儒生所習。王充因曰：「夫總問儒生以古今之義，儒生不能知別名，以其經事問之，又不能曉，斯則坐守，何言師法？」又云：「夫儒生不覽古今，何知一永；不過守信經文，謂習章句，解剝互錯，分明乖異。」（俱見論衡卷十二謝短篇叢刊本第四冊頁十二至十七）此以言儒生之短，雖非人人如此，然必為大多數現象。有此現象，故儒生不為世重。然唯此現象，可見教育與致用之相違。且不特教育本身，只能造就「守信經文，滑習章句」之儒生，不

能因時致用；而當時社會上又有種種困難阻礙，不易使人用其所學盡其材能。此即所謂「三累三害」。論衡卷一累害篇云：

夫鄉里有三累，朝廷有三害。累生於鄉里，害發於朝廷。古今才洪行淑之人，遇此多矣。何謂三累三害？凡人操行不能慎擇友，友同心恩篤，異心疏薄。疎薄怨恨，毀傷其行，一累也。人才高下，不能均同，同時並進，高者得榮，下者慙志，毀傷其行，二累也。人之交遊，不能常歡，歡則相親，忿則疏遠，疎遠怨恨，毀傷其行，三累也。位少人衆，仕者爭進，進者爭位，見將相毀，增加傳致，將昧不明，然納其言，一害也。將吏異好，清濁殊操，清吏增郁郁之白，濁吏懷悲恨，徐求其過，因纖微之謗，被以罪罰，二害也。將或幸佐吏之身，納信其言，佐吏非請節，必拔人越次，近失其意，毀之過度。請正之佐，抗行仲志，遂為所增，毀傷於將，三害也。夫未進也，身被三累；已用也，身蒙三害；雖孔丘墨翟，不能自免，顏回曾參，不能全身也。動百行，作萬事，嫉妬之人，隨而蓋起，枳棘鉤掛容體；羣黨之黨，啄菽懷操，豈徒六哉！六者章章，世曾不見。夫不原士之操行有三累，仕官有三害，身完全者謂之潔，被毀謗者謂之辱，官升進者謂之善，位廢退者謂之惡。完全升進，幸也，而稱之；毀謗廢退，不遇也，而訾之；用心若此，必為三累三害也。叢刊本論衡冊一頁六

養士教育之目的，惟在儲材；儲材之目的，惟在致用，教育的結果，有時固未必能得真材，而即使選出人材，社會之阻撓，又復如此；則教育效率之微，可想見了。「鄉里有三累，朝廷有三害」。粗粗看去，好似與教育無關，然而「學優則仕」，教育之後，出路發生困難，豈不是教育上重大問題？此種政治上與社會上之人事傾軋，無端紛擾，自古以來，教育上迄未找出澈底救濟辦法。王充之所歎憤，是漢代的社會問題，實也是二千年來的社會問題，教育政策上所應設法解決的。

「三累三害」，與士大夫之立身處世，自然有很大影響。王充云：以塗擻泥，以黑點繪，孰有知之。清受塵，白取垢，膏蠅以汗，常在練素。處顯者危，勢豐者虧，頹墜之類，常在懸垂。屈平潔白，呂犬羶吠，吠所怪也。非俊疑傑，固庸能也。傳士坐以俊傑

之才，附受羣吠之聲，夫如是豈宜更勉奴下，循不肖哉。不肖奴下，非所勉也，豈宜更偶俗全身，以弭勝哉。偶俗全身，則鄉原也。鄉原之人，行全無闕，非之無舉，觀之無刺也，此又孔子之所罪，孟軻之所愆也。古賢美極，無以衛身，故循性行，以俟累害者，果賢潔之人也。極累害之勝，而潔之實現見焉。立賢潔之跡，縱勝之塵，安得不生？絃者思折伯牙之指，御者願權王良之手，何則？欲專良善之名，惡彼之勝已也。……孟賁之尸，人不刃者，氣絕也；死灰百斛，人不沃者，光滅也。動身章智，顯光氣於世，奮志激黨，卓異於俗，固常通人所讒嫉也。以方心偶俗之累，求益反損，蓋孔子所以憂心，孟軻所以惆悵也。（同上七頁）

偶俗則可弭勝，俊傑則為人所毀，中國社會，原即如此。故為孔子所憂心，孟軻所惆悵。然鄉愿又為德之賊，於是士之立身，上焉者則趨於無為消極，次焉者亦和光同塵，下焉者更嘖流揚波。中國社會之不振作，無朝氣，缺乏勇敢急進精神，此實為最大原因。東漢既已如此，故至魏晉，學者乃益趨於消極頹廢。

由於上述原因，故賢者屈居下位，難致其用，而不肖者反居其上，此亦必然之勢，論衡狀留篇云：

今賢儒懷古今之學，負荷禮義之重，內繫於胸中之知，外勉於禮義之操，不敢妄進苟取；故有稽留之難，無伯樂之友，不遭王良之將；安得馳於清明之朝，立千里之迹乎？夫仕宦失地難以觀德，得地難以察不肖。名生於高宦，而毀起於卑位，卑位固常賢儒之所在也。遂禮蹈繩，修身守節，在下不汲汲，故有沉滯之留。沉滯在能自濟，故有不拔之扼。其精學於身也多，故用心也固。俗吏無以自修，身雖拔進，利心搖動，則有下道侵漁之操矣。……愚闇長吏，超在賢儒之上，賢儒處下，受馳走之使，至或巖居穴處，沒身不見，咎在長吏不能知賢，而賢者道大力劣不能拔舉之故也。……長吏妬賢，不能容善，不被鉗繫之刑幸矣。焉敢望官位升舉，道理之早成也。（論衡卷十四狀留篇卷五頁一至三）

王充此語，雖不免涉於憤世，稍嫌過甚，然當時必有此種現象。如彼在累害篇所引「魏女色醜，鄭袖鼻之；朝吳忠貞，無忌逐之」，則周

古今教育之病根

時社會，早已如此。不過王充所言，更為澈底而已。既然賢者沉滯，不肖居上，教育效能，便發生疑問。同時長吏妬賢，不能容善，或因長吏不肖，雖有賢者，彼亦不知，於是政治上的損失，更不可以計量。

漢代儒生與文吏之相遠，已如上述，此現象至清末尚極顯著。科舉廢後，始逐漸改革。今日吾國事業，無論軍事實業外交武備，任用人員，已俱需學校畢業，除地方政府之下級人員如糧糧差役外，率多無世襲之吏。但學用相遠之苦，又日益嚴重。據東漢之情形以論今日現象，約有四點，可資研究：

一、教育內容遠於實際應用。漢代儒生，徒習五經；今之教育，偏重講義。習滿數年，便可卒業。至將來之實際應用，學校初未嘗問。普通教育，既不投吏治人員所需之技能；即實業學校，亦往往只教原則原理。施於世用，俱無所可。畢業生之出而應世者，遂多感壓榨之苦；或竟須捨棄所學。方足從事，此為教育之內容問題，應研究者一。

二、講授章句未盡教育效能。漢代儒生，一旦夕講授章句，滑習義理，究備於五經，便以為足。故長於學者未必優於用。王充所謂「儒生栗栗，不能當劇」，至科舉時代而更甚。鄭板橋詩云：「區區幼讀書史，散漫無主張。如收敗貫錢，如撐斷港船。所以遇繁劇，束手徒周章」，蓋為教育方法腐敗之寫照。然「書獃子」「讀死書」之事，今日教育，又何能免。飽學之士之不能施於實用者，固屬常見；即當於學問而不能以文字言語發揮之者，亦所在皆有。此為教育之效能問題，應研究者二。

三、人事紛繁妨礙教育出路。社會複雜人事紛繁，漢固有「三果三害」，即在今日，何莫不然。清受塵，白取垢，偶俗則可弭勝，俊傑則為人所毀，自古以來，賢潔沉寃之人，何可勝數。故世謂立身於中國社會，須行曲道，而不能由直道，其與真正之科學化，平民化，蓋相遠甚。受教育者欲求出身，遂不得不隨時變化，轉志易務，不肯竟其所學，交遊務外，結黨營私，此為社會人情影響於教育之問題，應研究者三。

四、選任違材減損教育效率。社會進化，重在得人；欲求得人，尤賴領袖之賢明，知人善任。然此事之難，漢代已然。長吏愚闇，既

古今教育之病根

不知賢，而賢能之士，內累於胸中之知，外妨於禮義之操，不敢妄進
 苟取，遂有沉滯之留。不賢者愈得高官，賢能者遂居下位。此種現
 象，今日亦所不免。「學不得用」，此為重大原因。而受教育者，無
 論為普通人材，為專門技能，沉滯數年，雖智亦愚。教育結果，坐令
 廢棄。此為政治問題影響於教育之事，所應研究者四。

結論

以上四種病根，嘆之古今，若合符節，今後宜本「政教合一」之
 理，務求教育以政治為目的，政治以教育為基礎，教育不尚空談，而
 務求其用，政治不離道德，而必本於學，如是相互為用，而體用之遺
 見，三代之治，安見不可復觀矣。

中日文化協會

出版叢書目錄

學術叢書 (十種)

- | | |
|--------------|-------|
| 日本現代科學論文集 | 張資平等譯 |
| 禮記通論 | 蔡介民著 |
| 諸家人性論評述 | 朱右白著 |
| 地形測量 | 陳濤譯 |
| 東亞大地形論 | 張資平譯 |
| 日本教育史 | 秦企賢譯 |
| 中國藝術史各論 上下兩冊 | 馮貫一著 |
| 文化社會學 | 吳鳳聲譯 |
| 日本史略 | 丘日新編 |
| 原子構造 | 李學之編譯 |

宇宙射線

黃世衡編譯

青年叢書 (二種)

- | | |
|---------|-------|
| 唯物史觀批駁 | 史開天編譯 |
| 學生物理計算法 | 李成之譯 |

日本文化小叢刊 (四種)

- | | |
|--------------|-------|
| 全體主義的理論和實際 | 杉浦武雄著 |
| 自由主義與日本主義之差異 | 藤澤親雄著 |
| 日本文字的起源及其變遷 | 朱明著 |
| 歐美之東亞侵略與亞運動 | 林鏡十郎著 |

中日文化協會出版組發行
 南京香舖營二十一號

專論



中日交涉年表補增稿(一)

汪向榮

本編原稿，已先刊於中國公論，茲經作者以補註之稿，交本刊發表，特此說明。

——編者——

例言

- 一、本年表之取材，以中國正史為主，而以日本正史，中國神史為輔，更參以近年來兩國史家之論據，考證加以修訂，為求慎重計，對未能確定或尚存疑問者，均註於括號中。
- 一、本年表中所用之年號，以正朔為準，其僞僭者概不列入。
- 一、本年表中所用之日期，在中國方面，民國以前，日本方面，明治五年以前概為陰曆。
- 一、本年表本史學者應有之立場，採純客觀態度，敘事而外不及其他，語氣方面，亦多仍襲原文，以存其真，其過份與事實相左者，始據其他史籍加以修訂，大體上，未有所更變。
- 一、凡西洋關係事件，其與中日交涉有特別重要之關係者，始列入，否則概不採用。
- 一、本年表對清以後，特別是民國以來，特別着重，其所佔之比例亦最大，蓋以此時代與吾人所處之時代關係最緊密，影響亦最大，其以前者，凡史上所據，而為著者搜羅所及者，無不擇要記入。
- 一、本年表之編者，在國內尚屬創舉，而著者學識簡陋，更兼時地之限，然力求廣羅，自知遺蹟在所不免，至希海內外實達，能隨時匡正，則幸甚。

中日交涉年表

中日交涉年表

平	文	丁	巳	酉	丁	未	卯	戊	己		未	庚	申	癸	亥	乙	丑	丁	卯
									歲	明									
中國紀元 日本紀元	皇始	28	武	平水	初水	安	仲	安	仲	仲	仲	仲	仲	仲	仲	仲	仲	仲	仲
	神	72	仁	平水	初水	安	仲	安	仲	仲	仲	仲	仲	仲	仲	仲	仲	仲	仲
公	元	前219	57	61	107	199	230	239	240	243	245	247	247	247	247	247	247	247	247
<p>正月，東夷倭奴國王遣使朝貢；使人自稱大夫，言倭奴國位於倭國之極南界，光武帝賜以印綬，此為中國在政治上與日本通交之始，此項光武帝所賜之印綬，兼於神祇四十九年（日本現，文曰：「漢委奴國王」金龜。那郡志賀島字叶崎之農夫發日人田間字渡國廣，以求香鼻。</p> <p>帝遣方士入海求長生不死之藥，五月中，由方士徐福率童男軍女三千人日，是為中國史上可考之中國人入日之始。</p> <p>倭人貢豐章。</p> <p>記</p>																			
<p>於倭國之極南界，光武帝賜以印綬，此為中國在政治上與日本通交之始，此項光武帝所賜之印綬，兼於神祇四十九年（日本現，文曰：「漢委奴國王」金龜。那郡志賀島字叶崎之農夫發日人田間字渡國廣，以求香鼻。</p> <p>日筑紫國之人，開始與漢土交通貿易。</p> <p>十月，倭國王帥引等（或作倭面土國王）獻生口以請見。</p> <p>秦始皇十一代孫功滿王，攜種至日，改姓春風。</p> <p>吳王孫權，命其將攻日本之四郡，未克遂願。</p> <p>六月，倭女王遣大夫難升米等詣（帶方）郡，求朝獻，以詣天子，太守劉翼遣更輦，送其至京師。</p> <p>十二月，賜報倭女王卑彌呼之詔書中有云：「汝所遣大夫難升米，次使都市牛列，並所獻男生日四人，女生日六人，班布二匹二丈均到，余汝忠孝而封四為親魏倭王，假以金印紫綬，並加封來使，賜緣地交龍錦，白絹、金、五尺刀、銅鏡、真珠、鉛冊等」云云。</p> <p>太守弓遵遣中校尉楊偉等，奉詔書，印綬，詣倭國拜假倭王，並賜詔，賜以金帛、錦綉、刀鏡、采物，倭王因遣使上表答謝詔恩。</p> <p>十二月倭國女王卑彌呼復遣大夫伊豫者，掖邪拘等八人為使，上獻生口，倭錦、鏡、青縑、絹衣、帛布、丹、木綿、短弓矢。</p> <p>賜倭難升米以黃金。</p> <p>因倭女王卑彌呼與狗奴國男王卑彌呼呼燕不和；倭遣戰斯島越等詣（帶方）郡上訴，故遣塞曹掾史張政等往，以告諭之，倭女王卑彌呼死，其女宗壹立，遣倭大夫率善中將掖邪拘等二十人，送還張政等；並獻上男女生日三十人，進貢白珠五十孔，青大勾珠二枚，異文雜錦二十四。</p>																			

申 庚	申 庚	寅 壬	未 巳	午 戊	戌 庚	辰 甲	寅 壬	子 庚	加 辛	未 癸	丑 乙	酉 辛	午 庚	寅 丙	酉 巳	巳 乙	
帝文 20 皇開	帝 8 同大	武 3 播普	高 帝 燧元	帝 2 明昇	帝 6 始聚	帝 8	武 6	帝 4 明大	帝 28	帝 20	文 2 嘉元	帝 初 永	帝 嘉 4	帝 照 光	帝 10	武 6 康太	
古·推	明 欽	船 繼	略			雄			恭			九			神		應
8	1	16	23	22	14	8	8	4	40	32	14	10	110	108	89	85	
600	540	522	479	478	470	464	462	460	451	443	425	421	310	306	289	285	
<p>高麗高麗後高麗博士壬仁，於二月中，由百濟（朝鮮）率治工，禮酒人，吳服師等至日，攜有論語十卷，千字文一卷，日本之有文教，實以此為始，亦中國之文化思想流入日本之始。</p> <p>後漢書帝劉宏之後裔阿知使主及其子都加使主，率十七縣之人口，共同至日，後即留居高市郡檜前村，為倭漢道（東文氏）之始祖。</p> <p>二月，日遣阿知使主，都加使主父子至吳，以求織造工女。二月，阿知使主率由吳所求到之工女四人回日。</p> <p>倭讚（贊）萬里修貢，帝覽其遠誠，詔可賜除殺。</p> <p>倭讚（贊）後司馬曹達入貢，奉表，獻方物，讚死，弟珍（倭讚）立，遣使上貢，自稱安東將軍倭讚國王，求給表除正持節都督，倭、百濟、新羅、任那、濊、韓六國諸軍事，詔准之。</p> <p>倭國王濟立，遣使進貢，徵准其為安東將軍倭國王。</p> <p>十月，進安東將軍倭國王濟之號為安東大將軍。</p> <p>倭王濟死，世子興立，遣使入貢。</p> <p>帝下詔曰：「倭王世子興，亦世載忠，作藩海外，風化境，恭修貢獻，新編邊業，宜授爵號，可襲安東將軍倭國王。」興死，弟武立，自使持節都督倭、百濟、新羅、任那、濊、韓、百濟、百濟、新羅、任那、濊、韓六國諸軍事，請封，求詔賜除。</p> <p>二月，日遣身狹背及陰隈博德赴吳，求織工。</p> <p>身狹背，陰隈博德由吳伴同漢織，吳織，衣織媛，弟媛等回國。</p> <p>五月，倭國王武遣使入貢，奉表，獻方物。倭國王武再上表求封，直除所持都督七國諸軍事，稱安東大將軍倭國王。</p> <p>加鐵東大將軍號予安東大將軍倭國王武。</p> <p>梁人司馬達至日，泊於大知高市坂立庵，信事佛教，是為佛教傳入日本之始。</p> <p>八月，日本朝廷召集樂人，漢人之留居日本者，分置兩郡，細貫戶籍，計其戶數凡七千〇五十三戶。</p> <p>倭王阿每多利思比，靈阿擊難彌者遣使進貢，上（隋文帝）令所司訪其風俗。</p>																	

辰	壬	卯	辛	寅	庚	未	癸	亥	乙	戌	甲	巳	己	庚	戊	卯	丁
宋		太		祖		高		帝		帝		煬		帝		煬	
6	5	4	觀貞	6	德武	唐	11	10	5	4	3	大	大	3	衆	大	大
明																	
推																	
4	3	2	31	23	22	17	16	15	808	807	806	805	804	803	802	801	800
<p>七月三日日本派大體小野妹子為遣隋大使，兼作轉利為通事，共四遣隋，此即遣隋使之開始。時妹子等所攜之圖書，倭使聖德太子親筆所書者，內有：「日出處天子聖德日沒處天子，無恙云云，」隋煬帝覽而不悅，謂鴻臚卿曰：「蠻書有無禮者，勿復以聞，」(隋書中稱小野妹子為蔡因高。)</p> <p>四月，遣隋大使小野妹子等，攜書數卷歸國。</p> <p>四月，隋遣鴻臚寺卿文林郎聖世清至日，與小野妹子等同行。</p> <p>八月，隋使以隋所察之書「皇帝問後王」贈日推古女皇，並宣讀煬帝之德儀。</p> <p>九月，隋使聖世清以朝命既達，而欲送回國，日本朝廷派小野妹子護送，並乘此機會派遣第二回之遣隋使，仍以小野妹子為大使，吉士雄成爲小使，兼作轉利為通事，並派報學生倭漢羅因，奈羅漢明，高向玄理，學問僧南淵請安，沙門曼等同行，其所攜圖書仍爲聖德太子所書，文曰：「東天皇被白西皇帝，使人鴻臚寺掌客聖世清等至，久懷方解，季秋薄令，尊候何如，想清念此即如常，今遣大體蔡因高，大體乎那利往，謹白不見。」</p> <p>九月遣隋大使小野妹子回國，但通事兼作轉利及留學生，學問僧等則仍留隋，小野妹子歸國後，奏曰：「臣參還時，唐帝賜臣等則仍留隋，途經百濟日，爲百濟人所探而掠取，以是不得上，」此答以託辭，蓋隋或宋平置答也。</p> <p>六月，日本派遣第三回之遣隋使入唐，以矢田部御總督大使大上御田兼爲小使，並有留學生等隨行。</p> <p>七月，遣隋大使矢田部御總督等回國。</p> <p>七月，隨第二次遣隋大使而入隋之學問僧惠齊，慧光，學生羅因，醫慧目等，由唐回國。</p> <p>八月五日，日本朝廷派大仁犬上御田兼，樂師慧目爲遣隋大使使唐，此爲日本與唐朝正式通交之開始。</p> <p>日遣隋大使大上御田兼等入朝上貢，獻方物，太宗矜其遠道，欲賜助所司，無令就貢。</p> <p>十月，白遣唐大使大上御田兼等就唐回國，其前所遣之留隋學問僧沙門曼，靈雲等亦隨之回國。</p> <p>十月，唐派新州刺史高表仁，持節往撫，與大上御田兼等同行至日。</p>																	

癸巳	巳	庚	辛	未	宗	太	宗	宗	甲	寅	卯	癸	丑	甲	寅	卯	癸	巳	巳	庚	辛	未
7、	13	14	5	6	3朔龍	智天	明齊	德	孝	明	明	德	德	德	德	德	德	德	德	德	德	德
633	639	640	654	655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663
正月二十六日，唐使高表仁，因無級運之才，與日王子爭禮，致不宣朝命而還。日朝廷派吉士雄麻呂、黑麻呂等送之，至馬而還。	九月，入隋學問僧高麗，高麗經新羅而回國，新羅遣使送之，與之同往日本。	五月，日之入隋學問僧高麗傳播中國文化，佛教思想，力設無量壽佛。	十月，入隋學問僧高麗，學問僧南淵請安由唐回國。	五月十二日，日本派吉士長耳、高田根麻呂為遣唐大使，吉士駒、掃守小麻呂為副使入唐，僧道昭隨行入唐，師事玄奘。	七月，遣唐大使高田根麻呂等所乘之船，漂着於蘆野竹山。	二月，日本第三回遣唐使出發，以高田玄理為遣唐押節使；(小錦下)河邊麻呂為遣唐大使，藥師慧日為副使，建長安後，獻琥珀大如斗，瑪瑙五升之器。	三月，日遣唐押節使高田玄理，病歿於長安。	七月，日遣唐使高田玄理，病歿於長安。	八月一日，第三回遣唐大使(小錦下)河邊麻呂等回國。	八月，唐軍大勝。唐派至高句麗之援軍，與日援高句麗之軍戰於白村江，唐軍大勝。	五月十七日，唐百濟鎮將遣郭務探等三十人為使，與日通交，(日本書紀中作十月)十二月，就途回國。	九月二十三日，朝敵大夫沂州司馬上柱國劉德高及郭務探又被派至日，考其至日之目的，當在協助解決新羅百濟高句麗門之糾紛及通交。	十一月十三日，日天皇設宴招待唐使劉德高等一行，與唐之和親成立。	十二月，唐使劉德高等一行就途回國，日朝廷遣守大智，坂合部石積，吉士岐彌，吉士針間為送唐使，同行。	十一月九日，唐百濟鎮將所遣赴日之通交使節司馬法聰等一行至日。	十二月，日朝廷派(小錦中)河內縣為遣唐大使，一行出發。	十二月，郭務探應日天皇之聘至日，隨行者百濟，新羅，高句麗男女近二千人。	日遣使人貢，賀高麗之平，稱因惡倭之名，故更號曰日本，使者更稱，以國近日出所，故以為名，並稱其國都方數千里，本確由北年始，正式應用日本之國號。	正月十三日，唐百濟鎮將劉仁軌遣李守真為使至日通交，遣表書。	十一月，郭務探率一行一千四百人，分乘四十七船赴日通交，至日之比智島。		

中日關係新編

第

乙	戊申	酉癸	申壬	巳己	戊壬	午戊	辰丙	丑癸	未丁	辰甲	丑辛	巳癸	辰壬	酉乙	酉癸
宗															
23	22	21	20	17	10	8	4	元開	龍景	31	18	10	9	2	4
女															
宗															
中															
宗															
高															
武															
聖															
正															
元															
明															
武															
文															
統															
持															
武															
天															
鳳白															
735	784	783	782	729	722	718	716	719	707	704	701	698	692	685	673
<p>十一月，日人唐學問僧道文（一作道久）回國。</p> <p>三月，唐使蘇恭等一行一千四百人，攜日所造之佛像及甲冑、弓矢、絨一千六百七十三匹，布二千八百五十二匹，綿六百六十四匹，獻於回國。</p> <p>正月，日本規定爵位六十階，二月贈爵，唐人亦有受贈者，此為中國人受日本所贈爵位，爵位之始。</p> <p>閏五月，唐使郭務探以所造之阿彌陀佛像贈日朝廷。</p> <p>正月，漢人將隋歌之技傳入日本，此為日本吸收中國音樂藝術方面之始。</p> <p>正月二十二日，日朝廷派粟田真人為遣唐押節使，高橋笠間為遣唐大使，（後更迭，以坂合部大分爲大使，）巨勢邑治爲副使，使唐入貢，一行出發，入唐後由粟田奉養萬物，（武后好賜宴於麟德殿，授司膳卿，故還本國，新唐書出記曰：「及后好學，能屬文，進止有容，」云云。</p> <p>七月，遣唐使粟田真人等一行出唐回日，但副使等則仍留唐三月二日，遣唐副使巨勢邑治等一行，由唐回日。</p> <p>粟田真人被遣入唐進貢，請從諸儒經，詔西門助教授趙朝臣仲滿華（何倍仲等）以所獻大幅布爲贊，賞物悉賞書蘇其副因蘇中國之文辭，不肯去，易姓名曰朝衡（暹衡），（依日本方面之史料，則稱阿倍仲麻呂，保唐開元四年之事，以開元四年之說爲確據。）</p> <p>八月，日朝廷遣多治比羅守爲遣唐押節使，阿倍安麻呂爲遣唐大使，（後更迭，以大伴山守爲大使，藤原馬養爲副使入唐，留學生吉備真備，阿倍仲麻呂等隨行，入唐留學，九月中出發，開使藤原馬養等回國。</p> <p>十二月二十三日，遣唐押節使多治比羅守，次使大伴山守，四月二十二日，唐人王元仲以所造之飛船，贈日朝廷。</p> <p>唐僧歸化於日本者，上表其天皇，請建一寺，勅建天安寺，此爲日本之寺院建築中開始採用唐式之始。</p> <p>八月十八日，日朝廷派多治比羅守爲遣唐大使，中國名代爲副使，九月四日，日朝廷命近江、丹波、播磨、備中四地各造遣唐使乘用之船各一艘。</p> <p>四月三日，日遣唐大使多治比羅守一行，由難波津出發赴唐。</p> <p>十一月二十日，日遣唐大使多治比羅守等，漂着於多敦島，（種子島）</p> <p>三月，留唐學生吉備真備及學問僧玄昉回國，吉備真備攜回唐禮百三卷及大衍曆十二卷，上獻其天皇。</p>															

中日關係新編

庚申	庚申	未巳	未巳	午戊	午戊	辰丙	辰丙	卯乙	卯乙	寅壬	寅壬	丑辛	丑辛	戌戊	戌戊	午	午	甲	甲	巳癸	巳癸	卯辛	卯辛	寅庚	寅庚	子丙	子丙	亥	亥	
宗	德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中	建	14	14	18	18	11	11	10	10	應	應	2元上	2元上	元乾	元乾	19	19	12	12	10	10	9	9	24	24					
仁	仁	光	光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仁
11	10	9	7	6	6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780	779	778	776	775	762	761	758	754	753	751	750	738																		
日使者與能入貢，獻方物。唐書云：其人者蓋因官而氏者，與能者，其紙有漢似讀，人不識之。	五月十日，遣唐副使大神未足等回國，唐使保興進同行。三月十日，唐使保興進等進還家。五月二十七日，唐使保興進等一行就返歸國，日朝送派布勢清真，甘南備清野，多法比涉成三人為送唐客使同行。十月十七日，唐使高松林等一行至日，與新羅使節，日朝	十一月，日遣唐大使一行回國，途中遭難，副使小野石根等	十二月，日朝廷更送前所任命之遣唐副使，以小野石根，大神未足為副使，出發。	六月，日朝廷任命佐伯今毛為遣唐大使，大伴五立，藤原原	取島副使，	十二月，日朝廷更送前所任命之遣唐副使，以小野石根，大神未足為副使，出發。	十一月，日遣唐大使一行回國，途中遭難，副使小野石根等	三月十日，唐使保興進等進還家。五月二十七日，唐使保興進等一行就返歸國，日朝送派布勢清真，甘南備清野，多法比涉成三人為送唐客使同行。十月十七日，唐使高松林等一行至日，與新羅使節，日朝	日使者與能入貢，獻方物。唐書云：其人者蓋因官而氏者，與能者，其紙有漢似讀，人不識之。	四月，遣唐大使多治比羅成等由唐回國。博士，後梁升至大學頭。唐僧遺清，傳摩訶末至日。	九月日朝廷命藤原清河為遣唐大使，大伴古磨為副使，準備出發。	十一月，日朝廷復任命吉備真備為遣唐副使，一行赴唐。朝衙（阿倍仲麻呂）由唐回國，途遇颶風飄泊至安南。	朝衙又復入京，玄奘命復其官。	正月十六日，日遣唐副使大伴古磨，吉備真備等回國，日朝問僧普照同行，唐揚州龍興寺大德僧鑑真，受其請而攜多數之佛經至日，入東大寺，其先，鑑真已渡航凡五次，皆未成，四月至日後，日聖武天皇，光明皇后，孝謙天皇等均至大東大寺，受其普誦戒，並各給法名，臣下隨戒者凡四百四十餘人。	二月十六日，日朝廷因前所派赴唐之遣唐大使藤原清河，留唐久不歸，而特再派高之度為使人唐，以迎其歸。	八月十一日，入唐迎遣唐大使藤原清河歸國之高之度回國。十二月二十日，日朝廷任命仲石伴為遣唐大使，石上宅嗣為副使，（後更以藤原田原為副使）。	正月，唐使沈惟岳等一行，因內部發生糾紛，故至筑前博多。四月，唐使沈惟岳等一行，因內部發生糾紛，故至筑前博多。八月，唐使沈惟岳等一行，因內部發生糾紛，故至筑前博多。但後因不得便風而便一行折回，沈惟岳等以後亦即留居日本不歸。	六月，日朝廷任命佐伯今毛為遣唐大使，大伴五立，藤原原	取島副使，	十二月，日朝廷更送前所任命之遣唐副使，以小野石根，大神未足為副使，出發。	十一月，日遣唐大使一行回國，途中遭難，副使小野石根等	三月十日，唐使保興進等進還家。五月二十七日，唐使保興進等一行就返歸國，日朝送派布勢清真，甘南備清野，多法比涉成三人為送唐客使同行。十月十七日，唐使高松林等一行至日，與新羅使節，日朝	日使者與能入貢，獻方物。唐書云：其人者蓋因官而氏者，與能者，其紙有漢似讀，人不識之。							

申丙	午甲	酉乙	午壬	申壬	卯丁	申庚	未己	午戊	辰丙	卯乙	寅甲	申戊	戌丙	酉乙	申甲	未癸	午壬	巳辛					
宗	儀	宗	遞	宗	宣	宗	文	宗	宗	成開	仁	文	宗	宗	宗	宗	宗	儀					
3	符乾	6	3通成	6	中大	5	4	3	5	9	8	5和太	元	22	21	20	19	18元真					
和																							
18	16	7	4觀貞	2壽仁	14	7	6	5		3	2	和承	6吳天	同	大	24	23	22	21	20	19	18	
876	874	865	862	852	847	840	839	838		836	835	834	828	808	805	804	803	802	801				
<p>八月十日，日任命藤原高野鷹為遣唐正使，石川道益為副使。</p> <p>九月中，日傳遣唐使一行與共四人唐，遣唐使一行出</p> <p>五月二十二日，遣唐大使藤原高野鷹一行，由於航途中遭難，無法前進而回國。</p> <p>三月二十八日，遣唐大使藤原高野鷹一行再出發，留學生福邊等，學問僧放澄，義澄，空海，慈仙等隨行，入唐。</p> <p>七月十四日，遣唐大使藤原高野鷹等一行回國，但留學生福邊等，學問僧空海等則繼續留唐研究，學問僧放澄歸後，傳天皇宗。</p> <p>十月二十二日，日本國使判高野鷹入唐，「前伴學生藤原成實歸本國，便請與臣同歸，」一從之。留學生福邊等，學問僧空海回國，空海傳真言宗至日，即後之宏法大師。</p> <p>前入唐之學問僧空海，回國後做唐制而設釋尊種智院，為日本平民教育之始。</p> <p>日朝廷任命藤原常嗣為遣唐大使，小野以豐為副使。</p> <p>日本宰相於三月十二日下令，着備用一百個，肯一百口，以便遣唐大使一行不時之需。</p> <p>七月，遣唐大使藤原常嗣一行，因途中遇風而飄流於肥前。遣唐副使小野以豐等流於隱岐。</p> <p>入唐。留學僧團行，常原，義澄，戒明，圓澄，留學生春苑至成。四月，日遣唐大使一行中之判官藤原貞敏，由唐歸國，攜回琵琶曲不少，開始傳唐音入日本。</p> <p>九月十六日，遣唐大使藤原常嗣等以任滿完畢，由唐就途回國。留學生春苑至成，學問僧圓行，常原，義澄，戒明，圓澄，留學生春苑至成。十月二十九日，日朝廷立建禮門於宮市，以交易唐貨。</p> <p>二月，日本宰相召還流於隱岐之遣唐副使小野以豐等。</p> <p>七月八日，唐僧仁哲等由唐至日。</p> <p>十一月二日，留唐學問僧圓仁及其弟子性海，傳真言宗回國。</p> <p>朝廷下令禁止僧尼私渡，此蓋為時僧之渡日而發者。</p> <p>七月中，唐高季延等至日。</p> <p>日真如法親王（平城天皇之第三皇子）以學問僧資格入唐。</p> <p>九月中，唐將張菁等至日。</p> <p>七月，唐高僧一行至日。</p> <p>八月，唐高僧一行至日。</p>																							

丁酉	乙未	甲申	乙酉	丑巳	子庚	巳乙	巳癸	丑癸	丁巳	宋	甲	申	丁	真	甲	乙	丁
4	4	光	光	天	天	天	天	天	天	天	天	天	天	天	天	天	天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隆慶
877	885	824	824	829	840	945	963	957	859	984	987	987	987	984	984	987	987
八月，唐兩使等至日致謝。依新唐書所記稱，日本之人貢，截止本年止，然據考證，並不如是。	五月，唐朱英（當保地方官吏）派王勣至日，促其遣使來朝。	八月，日朝廷任命菅原道真為遣唐大使，紀長谷川為副使，但後曾原道真因唐國內正使兵部尚書而上奏請願，至九月三十日，日朝廷正式任命菅原道真為遣唐大使，紀長谷川為副使，正式宣佈撤廢遣唐使此制度，以後不再派遣。唐朝與日本正式國交上的關係，至此斷絕，但民間往來仍不絕。	冬，後唐，吳越遣使與日通交，至日。	六月，日書家小野道風，將中國自漢以來之明君良臣的德行書於其宮內滑涼殿南廂之粉壁上，以使其君臣效法。	七月，日將軍藤原忠平遣使至吳越通交，並攜有其親筆所書皇吳越王錢元璣之書。	八月，吳越人近百名至日，居肥前國於浦郡相島。	九月，吳越使遣至日通好，攜錦繡珍琳贈當時日本攝關之將軍藤原忠平。	七月二十日，吳越特使盛德言至日。	正月十二日，吳越特使，盛德言，再度至日，攜圖書多種。	日本國僧齋然與其徒五六人浮海入京，獻銅鑄十餘事，並本國之職員命，王年代紀各一卷，齋然自云姓藤原，父為真遠，善隸書而不通漢言，問其風土，但實以對。國中有五經書及佛經，白居易集七十卷，並得自中國。土宜五穀而少麥，交易用銅錢，文曰乾文大寶。書有水牛鹿羊，參厚象，產蠶絲多裁絹，薄織可愛。葉分國中（中國）高麗二部。四時祭學大類中國，國之東境接海島，美人所居，身飾皆有毛，東與洲產黃金，四別島出白銀，以為寶賦。國王以王為姓，傳至至今王已六十四世，文武官吏皆世襲官，太宗召見，存族之甚厚，賜紫衣，館於太平興國寺。上聞其一姓傳繼，臣下世官而謂宰相曰：「此島夷耳，乃世所遺久，其臣亦繼不絕，此蓋古之道也。中國自唐季之亂，寓縣分裂，梁固五代，享膺尤便；天臣世貴，雖能嗣續。朕雖德薄，往聖夙夜責長，講求治本，不敢暇逸，建無窮之業，垂何久之絕。亦以為子孫計，使大臣之後，世襲祿位，此朕之心焉。	二月十一日，留守僧齋然及其徒隨太宰府之召，由宋回日，攜有印本及經典多數。其徒中名可考者，有成算，亦靈壽因三人。						

自殷周至隋之曆法史

蔡內清著
胡佛譯

三、三國時代之曆法

曹氏於後漢獻帝二十五年篡漢，足謂三國鼎立時代，三國所採之曆法各自不同，魏用景初曆，吳用乾象曆，蜀仍四分曆，蜀為後漢之繼承者，故其曆法悉用漢舊制，吳則以吳命改制之方法，行用新曆即乾象曆，乾象曆為後漢末年所造，景初曆受其影響至多。故先述乾象曆。

△乾象曆——吳 乾象術為後漢靈帝光和年間劉洪所創，為劉時代之曆法。大約至通至獻帝建安十一年大體完成。後漢靈宗鄭玄實宗其法，視為窮幽探微之術加以注釋，今已不傳。惟迄後漢之世未曾頒行，至吳時始行用，晉志等均稱為後世曆法所師法。吳志卷二黃武二年（公元二二二）「改四分用乾象曆」。晉志又謂吳中書令闕澤學於東萊徐岳授劉洪之乾象，而加以解注，吳中常侍王蕃亦稱劉洪之術為精妙。闕澤為吳主所重用之人，吳志本傳云「作乾象曆注，以正時日」。以因闕澤之言而用乾象。魏備帝實成儀，以不願因襲後漢曆法，吳則於此點不甚注意也。

乾象以前所行之太初，四分，皆較一年長實際之值略大，太初以四分為範圍，兩者相差極少。劉洪以四分曆不與天合在一年之長，故「以五百八十九為紀法，百四十五為斗分」。即以一年為 $365\frac{145}{283}$ 日

。閏月仍舊，一月為 $29\frac{778}{1457}$ 日。稱五百八十九為紀法，期且冬至可在此年數內復回，又乾法千一百七十八之年數，日之干支亦復回，惟乾象曆為劉時期進步之點則為天體曆，即採用同運動不等（*Requadrant*）之曆法。太初及四分，僅知月每日在天之動為平均十三度有奇。然終未知正確之月之位置。此等平均數大抵較值稍大，前漢之末已知之，後漢用四分曆時，知近迫地點者月之運動快，又知近地點之事實，及

白道，黃道之不同，而將其交點移動，此等智識之探入曆法，實自乾象曆始，故乾象曆可謂得劃期的進步。

乾象曆所用一近點月之值為 $29\frac{538}{583}$ 日，其間距每日月運動之值。

此日轉度分，中國天文學之傳統，皆以為關於赤道之值，換言之即為月赤經之日變化。先以近地點之日為起點，月一日間之動度分，以十四度十分為最高，其後漸次減小，十五日附近極小，一日行十二度五分，漸次增加再達於近地點，此種運動變化，謂之月行遲速，從前僅知平均月之位置者，今得極正確之位置。又近地點移動，一近點月之間為 $29\frac{583}{583}$ 度，故近地點之前進運動，周一周天之年數為 $29\frac{583}{583}$

月行遲速之外，當有一重要事項，即研究白道與黃道之傾斜。白道與黃道以昇交點相切，黃道之北以至降交點稱為陰曆，自降交點至昇交點，在黃道以南之位置，稱為陽曆，此兩者與黃道合，即劉洪所稱月之三道也。故關於推算白道與黃道交點之推步法，謂之月行三道術。月行三道術中之象數，即以分母十二為黃道之傾斜，其最大傾斜於陰曆或陽曆適當第八日達其度十二分度之一，白道傾斜之明白記，載入文者實自此始。以常數計算之交點月為 $29\frac{583}{583}$ 日。白道交點劉洪之值以 $29\frac{583}{583}$ 年逆行為一周天之週期，故一會八九三年，為逆行四八周天。

八九三歲相當於九四一食年，此九四一數字稱為朔望合數。月行三道術中，因加入前述之陰陽曆，凡十三日間每日加以傾斜（象數）。月行遲速於平朔外，更可計算定朔。即由月行三道術定朔之時，月，求離黃道度之方法。向之方法不充分者，因此而能推算日月食。不過乾象法中食之推算法仍照三統之週期法，會月一一〇四五（四九章，八九三年）中為一八八二次之食數，下述之食推算法雖在景初曆中，但其基礎早成於乾象也。

乾象曆中關於五星運行之智識，較之三統尤為進步。晉志徐岳之曆論中，曾將黃初曆之五星見伏與乾象比較論證，其結果木、土、金、水四星，乾象與實際極合。與景初曆之五星會合週期比較，前述之四星以乾象為準確，惟火星以景初之值為優。晉代仍行魏之景初曆，泰始更名以後，依然行用，南渡後對於五星用乾象之五星術，可見其古法之佳。中國曆以天體曆為主，至乾象曆始稍完備，其月行術足為後代之模範，故有人謂中國曆法不能更出其上。

乾象術，吳黃武二年頒行，至吳滅亡（二八〇）前後五十九年。律曆志云「乾象術，建安十一年而戊劉洪造，行三十一年，至魏景初丁巳，後天七刻」，漢魏時似尚未行，故行用之年數極少，而為後世之師法者影響甚大。

▲景初曆——魏志明帝紀注引魏書云：始文皇帝即位，受漢之禪，仍用漢之曆法未改。其根據如何殊不明瞭，惟文帝即位後，黃初中即有改曆之議。當時太史丞韓翊以乾象曆，為依據造黃初曆，以陳羣之奏，與乾象比較討論，太史令許芝以下孫欽、董巴、徐岳、李恩、楊偉、等均參與討論，其議論俱見晉書律曆志。惟討論未完文帝逝世，黃初曆之頒行遂亦中止。明帝嗣位。魏志高堂隆本傳注引魏略云「太史上，漢曆不及天時，因更推步絃望朔晦，為太和曆，帝以隆學問優深於天文又精，乃詔使隆與尚書楊偉太史侍郎賈祿，參共推校，偉祿是太史隆故據舊曆，更相勸奏，紛紜數歲」等語。此事起於何時未見明載，當時用筆號名曆，大約在明帝太和年間。太和曆為太史某所作，明帝更命楊偉、賈祿等參與校議。太和曆別無其他之資料如何計算全屬不知。其編曆者註曰「高堂隆太和曆，朱文森亦本其說，全屬誤謬，編曆者實真得其詳。至景初元年，因受命改制之說，決行改曆，是年春正月壬辰山荏縣黃龍現，以魏得地統，遂定建丑月為正月，其年三月即為孟夏四月，是月起用景初曆。推其孟仲季月與夏正不同，而一般之時令仍從夏正。明帝景初三年逝世時，其歲首仍復夏正，所行之時極短。景初曆為尚書郎楊偉所作，宋書律曆志據楊偉表奏文，頗有不易明瞭之點，明帝紀中「改太和曆為景初曆」，似太和與景初相同，惟前述之太和為另一太史所上，楊偉曾參與校議，楊偉表文中並未說及兩曆相同。大概楊偉以景初曆為其所作，大欲將其特點暴露人間。故其記事景初改曆時諸問題不用太和，而謂即行景初

自殷周至隋之曆法史

也。

前述魏初之曆論，大半參考漢末劉洪之乾象術。楊偉之法亦以乾象曆為基礎。其法數見於晉、宋兩志。乾象術以太初，四分一年及一月之長，所減甚多，景初略增加其值。韓翊初作黃初曆時「乾象減斗分大過，後當先天」，故一歲增一年之長，當時定說於為乾象術一年失之短。又依十九年七閏之法，一年為368 1/4日，一月為30 1/4日

。日之端數一八四三稱為紀法，此年數以九十七章為朔且冬至復閏之明間。再加只倍一元一一〇五八為日于支循環之年數。自其上元壬辰歲至景初元年積年為四〇四六年也。

乾象術以後，始記明月之運行，用以推算月之遲速及緜入陰陽曆之法，且不獨推定平朔即定朔亦可計算。景初曆依據此法，而於日食之計算尤有顯著之進步。即加入求日食去交限，日能虧起角，及食分多少法。食之起因，自黃白道之交點十五度（赤道上升）以內，定朔望之位置為必要。此與食理 Interior latitude Point 之值極為接近至地注意。食分以此十五度分母所表現之分數。景初曆更有一特色，年月長之日之端數，其紀法，日法各用不同之數值，其他法數皆以月法為分母。唐人傳云「乾象推合朔用日法，推遲疾用周法，推陰陽用月法，各異其法，而不相通，律術（即景初曆）通數會通週周，並以滿日法而一為日，用算省約，此李淳風（麟德曆）總法之所祖」等語，此皆由乾象所生之新機軸。晉書律曆志盛稱劉洪之乾象術為後代推步所師法，實為劃期之進步，而楊偉之景初曆更為進步，何承天謂景初優於乾象術，即本上述諸語而言。

景初曆為魏一代之曆法，景初元年（二三七）頒行。公元二六五年魏為晉所滅，景初曆之行用年數僅二十八年之短時間。其滅亡之年即晉之泰始元年，晉以泰始之年號改景初曆為泰始曆繼續行用，至南北朝宋初改名為永初曆，又行用於北魏，前後併計為二百十五年。▲蜀漢之曆法，蜀漢用漢之正統，觀晉志即可知為全用四分曆。蜀志中記日干支之材料極少，清張宗泰謂蜀之記載之日，俱附於魏、吳，大概有一日之差，晉志記載似屬確實。故四分曆行用之時，自後漢元和二年以至蜀之滅亡（二六二）前後併計為一七九年。

自殷周至隋之曆法史

四、晉代之曆法

▲兩晉之曆法 晉始於武帝泰始元年，晉書武帝紀云「是年冬十二月改景初曆為泰始曆」。名雖變而仍沿魏之曆法。狩野博士謂「東方朔報京都第五冊八〇頁」自此時始（即晉時），相互改夏、殷、周、之正朔，為一時權宜之計，夏以前不論何時代均用建寅之月為正月。此本於王肅等之說——然自魏至晉以迄宋，易代之際尤重視改正，改正者並不實際，留於後世者僅存犧牲，服色用茶色以及祖臘祭日位置之變更，故三正之說大約由五行說而來在制度上無重大影響。中國歷朝易代時，皆有改曆以新面目之法，晉代較為簡略。以為晉受魏禪，可用前代之法。武帝泰始二年九月有司奏云「受禪有禮，宜一用前代正朔服色」，詔可其說。又晉不更魏曆之理由，大半先朝遺老為晉之元勳，有司主張改曆者少，故僅以泰始二字更易景初，實際仍照舊行用也。

以上謂晉代施行之泰始曆即本景初。惟晉之遺曆者有三人，其曆法將前代所行之法，略為改竄並不完備。晉書律曆志載武帝泰始十年劉智有三年斗曆改憲之說，即以三年減一日為率，短縮一年之長為 365¹³¹/₃₇ 日。又杜預作曆以說春秋，惟此非遺曆。杜預春秋釋例云「咸甯中有善算者李修夏（晉志夏作卜）顯，依曆（晉志曆作論）體為術，名乾度曆」，杜預參考此曆今已不傳。稍後東晉穆帝永和八年著作郎王朔之作週曆，一年之長為 365¹³¹/₃₇ 日，其他各點不明。要之晉代曆論並不發達，亦無學問淵深之造曆者，故終無新曆頒行，皆原因於此。

又泰始曆對於五星運行不能作正確之推步，南渡以後代以乾象五星術，然仍未能與天象切合，當時曆家竟無方法推測。晉為宋武帝所篡，滅亡於公元四二〇年，泰始曆公元二六五年始行凡行一五六六年。東晉成帝咸康間有虞喜者，為中國知歲差之第一人。以前中國之天文學，以為天周之度數與一年之長之數值相同虞喜發明一氣節，每年之位置向西，大約五十年差一度。因之歲周比天周為大，一度約差五十倍，虞喜之值雖甚粗率，而歲差法自祖冲之以後之曆法皆所沿用，不可不謂為中國曆法史上有數之發見也。

晉為五胡之劉聰所逐，編安江左，北方為五胡之角逐地，五胡所立之國除後秦外，大半貧弱，所用曆法，亦有一二可稱述者。

▲五胡之曆法 後秦姜斐於晉孝武帝太元九年作三紀甲子元曆。其概略俱載晉書，姜斐研究四分、太初、乾象、景初，取乾象、景初之長而成。乾象斗分稍過，景初得其中庸，唯羣指為日曆之位置不正確。景初以六紀為元法，姜為以三紀為元法，曆元由甲子而生曆名。乾象方面所取者為會歲八九三，朔望合數九四一。定一年之長為 365¹³¹/₃₇ 日，閏法仍用十九年七閏，一月之長為 29⁴³³/₈₁₇ 日，可見受景初之影響甚多。後秦自姚萇白雀元年甲申（三八四）至姚泓永和二年丁巳，行用者凡三十四年。

比姜斐三紀甲子元曆稍重要者，則為北涼趙暉之玄始曆。此曆僅用於北涼武宣王玄始元年壬子（四二二）至其滅亡之年（四三九）。曆元為甲寅，故稱為甲寅元曆，今僅有一部分尚未明瞭。宋元嘉十四年北涼主沮渠茂虔，奉宋文帝國書中見此曆本及趙暉傳一節。其法數在開元占經中所見之值，已有補正為一年 365¹⁷⁶⁹/₇₂₃₀，一月 29⁴⁹⁸¹/₈₂₆₀ 日，兩者整理其真分數，而分子皆為周天二六二九七五九五至可注意。又以七二〇〇為術法，加以十倍為紀法，再加六倍為元法，與以前之曆法稍異其趣。此曆法特異之點不僅如是，始用「破章法」。即取前代十九年七閏之法，連成年月關係。因之閏月每多失次，趙暉改為章歲六百年間，置七四二一月。為六百年間置二二一閏。世以破章法始自祖冲之。然以時代觀之殊有未合，玄始曆大約傳至於宋代，祖冲之承趙暉之法。其他各點余以為皆本以前代曆法，而囑人傳趙暉傳中亦有「姜斐之流亞也。」等語。

北魏世祖平定北涼，得趙暉之玄始曆，後知其法祕未宣，遂用以代景初，魏書律曆志中可以見之。汪日慎謂北魏始用玄始曆，北魏文成帝即位為興安元年（四五二），至魏孝明帝正光三年（五二二）十一月始行正光曆，其間凡七十一年。除去北涼滅亡至興安元年之十二年，其行用年數合計為九十九年。趙暉唐書藝文志謂，趙暉有壬寅元術，金樓子自序篇有「涼國太史令趙暉造乾度曆。三十年以心疾卒」是語。然乾度曆，前述杜預春秋釋例中謂晉李修夏顯所作，此則當

有研究餘地之問題。
越數之法行於北朝，曆法史亦屬南北對峙之態狀，茲於下文當再述之。

五、南北朝時代之曆法

南朝

▲元嘉曆——宋 齊 宋劉裕於公元四二〇年受東晉禪立國。其年改稱永初元年六月己卯「改晉泰始曆為永初曆」，詔用晉之曆法至為明顯。武帝即位詔云「欽若前王憲章」，則不值曆法，即一般之「郊祀天地禮樂制度」皆本晉典。蓋改曆之事，自晉以後，非如從前受命改制之有必然性也。

宋太祖，文帝頗好曆數，時太子率更令何承天私撰新法，元嘉二十年始上表。以為景初曆施行已久每與天象不合。何承天本其亡舅徐廣之既往七曜曆（此大概非曆法，而記載觀測材料者）所記四十餘年之觀測，加以自己四十年之觀測為基礎，施以五點之改革，大要備詳於表文中。第一由月食以推測日躔位置之法，景初曆沿用後漢四分曆「冬至日在斗二十一度」，今改為二十七度。第二由測量而定冬至之日，應比景初先三日有餘。第三景初曆春秋兩分之日中時刻，過半刻亦不合（春分長），因改為漏刻法，為同樣之長。第四以建寅之月為歲首，故以雨水（正月中）為氣首，斗分至雨水之日躔實謂之實分，又「以諸法闕餘」之歲，為章首」。第五用平朔日月食與朔望不能一致，故以月行盈縮以定朔望。何承天此法，奉文帝命太史令錢樂之，太史丞嚴粲為之校定。二人由過去觀測之結果（元嘉十二年至二十一年）對於何承天之「二兩點均認為正確，而於第五點不敢遽加贊同，惟不能不認為有理，謂依此辦法，月有頻三大頻二小，且於古典日食不必一定在朔，故有一愚謂此一係自宜仍舊」之語，不肯貿然附和革新。員外散騎郎皮延宗，對於定朔望亦加反對。定朔望之計算法，見於劉洪之乾象曆，非何承天所首創。惟實際欲定月之大小實從此始，何承天自遭此等之反對，亦將自己主張收回，而以其他四點為元嘉曆之改革條項。於是元嘉新曆用文帝元嘉二十年（四四五）春正月辛卯朔。此時何承天為御史中丞。此改曆之動機以景初與天不合為原因也。以前曆法之曆元皆以更正十一月朔且冬至始，何承天以雨水為氣

自殷周至隋之曆法史

初。因之其上元為庚辰正月甲子朔且雨水，與元嘉二十年癸未五七〇三年相合。定一年為 365 242 2/3 日，一月為 29 530 3/8 日。度法三〇四有易轉乾鑿度所稱一德之數，以此二倍六〇八為紀法，再六倍三六四八年為元法雨水朔且及其干支皆可遷源。

以前曆法，例如當時所行之景初，皆以上元為推算五星之起點，此時日月五星皆在規規狀態，以之推測各個之運行，而何承天定為五星出發點各異。

- 木 晉咸和元年 火 元嘉十二年
- 土 元嘉十一年 金 太元九年
- 水 元嘉二年

為元，此亦元嘉曆之一特徵，亦可謂關於推算技術一大功績之改革。中國古代算術，一以下端數皆用分數。因之實測所得之值，如以分數表示，必不能正確，遂至任意加減。何承天於此點定新算法，與後世曆家之影響甚大。其法為求一月長以 29 530 3/8 日之時，先將日端數之實測值假定在 29 530 3/8 之間，前列者為比實測值大之強率，後列者與此反對謂之弱率。由此出發其中間之值為 29 530 3/8 與實測相比較，稍小於實測值，定為新弱率，將以前之 29 530 3/8 同樣折衷即得 29 530 3/8 此仍比實測值少，後為弱率與前同樣計算至十五回得 29 530 3/8 此知與實測一致，此分母之七五二稱為日法，故此種算法稱為日法。

由此方法可隨意規定計算分數值，而為數學上立一基礎也。
元嘉曆為元嘉二十二年頒行，其後著作令史吳奩本劉洪月行陰陽曆法而定新術，文帝命太史施用，此不過加以增補，非變換元嘉曆之本質。是曆行用至宋滅亡順帝昇明三年（南齊高帝建元元年四七九）凡三十五年。南齊改名建元術仍沿用舊法，迄和帝中興二年（梁武帝天監元年）齊亡。梁初至天監八年止亦有八年，其通行年數合計凡六十五年。

▲大明曆——梁陳 祖沖之在宋孝武帝大明年間為南徐從事史官，六

自殷周至隋之曆法史

年上新曆，其表文謂何承天法之簡略，指據當時各種之乖謬有云「以巨校之，三觀厥謬，日月所在，差覺三度，二至晷影，幾失一日。五星見伏，至差四旬，留逆進退，或移兩宿，分至乖失，則節閏非正。宿度遠天，則伺察無準」。此說大抵與當時相合，何承天表云用長年之觀測材料，此其結果仍未能得一較之滿意。又祖沖之表謂新曆「議改易之意有二，設法之情有三」。改易之二點，其一關於閏法方面，將歲差曆法加以研究。初北涼之趙麟始改十九年七閏以六百年為章歲，而祖沖之以十九年七閏為太歲，採用三九一年一四四閏率。其二關於歲差東晉虞喜所算出歲差後，尙未應用於曆法，沖之之法始研究冬至日遷位置每年復閏之理。所謂設法者，其一以子為辰首，因之上元日遷自虛一始，其二以上元之日始為甲子，其三上元時日月，五緯、交會、遲速皆在規準狀態。第三點以景初之五緯各異其元，而於交會遲速之置紀差悖謬古意，無非欲回復連珠合璧之上元而已。

戴法興為宋書恩倖傳中人，出身微賤，祖沖之時為宋孝武帝之傳臣，其勢甚盛。祖沖之上新法時，法與主張依據舊典以新曆為不可行。然法興所論，為不通曆學之說，無以古典掩飾其主張。祖沖之本主張自說，兩者相互辯論，法興為當時之權臣附和者多。獨中書舍人巢尚推崇沖之之術，而孝武帝亦有意頒行新曆，至大明九年即改元改曆，八年孝武帝崩途中止，又閱數十年，至梁始行用。

梁初用元嘉曆。梁武帝天監三年詔定曆法。時員外散騎侍郎祖暕奏稱其父沖之之大明曆與天象符合。八年再上奏，詔與元嘉比較疏密，其結果至天監九年正月始頒行大明曆。至大同十年又有更作新曆之議。此本何承天法用定朔，以逢候景之亂未施行。大同十年之新曆，為太史令虞翻作，其簡法今僅有法數存於隋書志及開元占經中。

大明之一月為 365 日，一年為 365 日。用歲差關係，周天度數與一年日數相一致。周天一四四二四六六四以紀法除之，其餘數大明曆稱為虛分爲一〇四四九，與歲餘九五八九相差爲八六〇，再加以太陽西移之度分，歲差至一度之年數爲四六年，此之實際之值，年數過小，但其創始之功亦不可沒。上文上元之冬至日應用虛宿者，全為歲差之故，以紀法之十五倍五九二二六五為元法。
梁天監九年行大明曆，至其滅亡(五五七)。其年用陳永定年號，

仍用梁之曆法，均見於隋志。陳於隋開皇九年(五八九)為隋所滅，祖沖之法前後統計共行八十年。

北朝

北魏分裂為東西魏，更改為北齊，北周。除北魏外其立國之年代極短勢力不強，造曆者多，屢經改曆，皆為前代所未有，茲再將各朝之特徵分別略述之。

▲北魏 北魏初用景初曆，平北涼後得趙麟玄始曆，其前途即頒行，已如前述。據魏書律曆志，北魏太平真君年間崔浩，造五寅元曆，未及頒行而崔浩伏誅，此法不傳，載在魏書本傳及高允傳者類多空論。高祖太和年間以張明預為太史令，使綜理曆事，未成而明預卒。世宗景明年間會公孫崇、張洪、趙榮生等考驗曆法。永平初年張洪、公孫崇、趙勝、龐靈扶、張龍祥(明預子)等重修曆法。功未成，隆昌二年多三死，張洪、張龍祥各作新曆，又李業興私人另造曆法，隆昌四年多三家各上新曆。據神龜初年在光上表，三家以外魏有上曆者為盧道虔、衛洪顯、胡榮、統道融、樊仲遵、張僧預六家。崔光綜此九家之法，成一曆謂之神龜曆，請為頒行。此法以魏為水德運，附會五行之說，北方為水之正位以壬子為上元曆。正光三年十一月丙午頒行天下，其詔云為九家共修之法，以龍祥、業興為主，大約與崔光奏請施行之神龜曆相同，龍祥、業興二人中以李業興之力最大。故魏書李業興傳謂「推業為主」，又永安三年云「以前造曆之勳，賜爵長子伯」等語。

正光曆以壬子為上元，壬子屬五行水之正位，恰應魏之水德。當時之曆不限於正光，其後有興和(甲子元)，天保曆等，本於五行說或緯緯說，製作者甚多。此皆當時流行緯緯說之影響。如正光曆主修之李業興，為絕對信仰緯書之人。故五行說或緯緯說之影響，北朝比南朝為盛。南朝有何承天！祖沖之之基於實測而發現新機軸。正光曆等不過握細微問題而弄其技巧者也。例如分一元為二統，統為二紀，紀為十節，節為十二章，無非徒增煩復。惟七十二候之記載，可為之特書，然於曆術根本上不足珍貴。閏法不用十九年七閏法，而用新之五〇五年一八六閏法。其一年為 365 1477 日，一月為 30 74362 日。又未用歲差。正光曆自孝明帝正光四年(五二二)頒行至北魏滅亡(五三四)

僅十二年。北魏分爲東西魏，東魏至興和元年繼續行用，西魏自立國以至滅亡(五五七)二十三年間亦用此曆。西魏之後之北周因之。隋書律曆志云「西魏入關，尚行李業與正光曆法，至周武帝武成元年，始詔有司造周曆」，時明克讓、庾季才等，本祖周之舊曆，通南北之術，嗣後頗見其議，周齊曆日之比較約有一日之差。周歷施行年若爲武成元年，則正光曆行於北周者僅有二年。與北魏時統計爲三十六年。劉義叟之長壽，固明克讓法已亡佚，武成以後亦以正光曆推算，汪日楨亦謂至北周行天和曆以前概用正光曆，故其併計可得四十二年。

▲東魏 高歡據立北魏之孝靜帝自洛陽遷都於鄴，號曰東魏。東魏暫用正光曆而氣朔不同，爰感以下五星之預報，往往乖誤。興和元年七月齊獻武王(高歡)入鄴都命李業與修興和曆(甲子元)此法較之正光曆更弄技巧，五星推步缺點甚多。由曹參軍信都芳駁詰之，芳之五星術比正光曆略倍，即於明年興和二年頒行。此法一年爲 365 4117 日，一月爲 29 110647 日，閏法五六二歲二〇七閏。自孝靜帝興和二年以至滅亡(五五〇)用此曆，其年即北齊文宣帝之天保元年，行用年數凡十一年。

▲北齊 北齊文宣帝受東魏禪即位，改元天保，天保元年仍用興和曆，明年用宋景業之天保曆，以至滅亡(五七七)凡行用二十七年。隋志謂文宣帝即位，命宋景業作治國議之曆法，景業據攝誠圖及元命苞稱「齊受錄之期當魏終之紀，得乘三十五以爲齊，應六百七十六以爲章」。文宣帝大喜。此法引正光系統，一年爲 365 5787 日，一月爲 159272 日，並採用六六六歲二四九閏之破章法。其後後至武平七年

董峻、鄭元偉上甲寅元曆，張子信之弟子劉孝孫、張孟賓皆作新曆，與宋景業之法相校，爭論當無確定，而北齊已亡，張子信爲北魏末年至北齊之人，避葛榮之亂隱於海島中，三十餘年間，專以渾天儀測日月五星。其結果對於交食之理及五星運行，更改前代智識，知日行月行每日運行皆不一定有盈縮，而求其差異，爲前代所無。因月如有平朔，定朔之區別，節氣亦當在平氣以外不得有定氣。劉孝孫、張孟

自周至隋之曆法史

之新術本張子信之法而成，比較精良，惟新術內容別無記載。隋劉焯之法或即劉孝孫術之所增刪，空氣始見於劉焯之皇極曆，或係張子信之業而爲劉焯所整理，又劉孝孫以下當於下文述之。

▲北周 北周初用北魏之正光曆，其後用明克讓法至武帝天和元年(五六六)。其年颯魯上天和曆，頒行以後至宣政元年(五七八)止凡十三年。一月爲 29 230180 日，一年爲 365 5731 日，閏法用三九一歲一

四四閏，與祖冲之法完全相同。宣和二年改元大象，是年行馬顯之大象曆(丙寅元術)。一年爲 368 3167 日，一月爲 29 28222 日，四四八歲用一六五閏爲率。後三年頒行，而北周滅亡，是年隋改元開皇，至開皇三年仍沿用是曆，故大象曆行用期間前後僅五年。

南北朝曆法之比較已如上述。大抵北朝受漢緯說之影響爲多，南朝較少，唯人傳颯魯論云「蓋當時南北術家，南以何承天爲宗，北以趙融祖冲之爲據，故即寫冲之數也」。最後謂颯魯用冲之三九一歲一四四閏。然颯魯時有方用祖冲之法，故南以何承天爲宗實非事實。又北朝趙融亦非宗祖冲之。颯魯用祖冲之之法，在形而上方面觀似宗冲之，然實際不如是。北朝大半用趙融系統，而沿用者爲趙融創始之「破章法」，惟颯魯用祖冲之之法，仍未用冲之之歲差法。於此可見北朝一貫之傳統曆法。緒論中謂表示歲實分母之用語，南北亦不一其稱，北朝皆稱統曆法。本稿所舉之資料雖屬甚少，然曆法亦可窺見南北對立之意識。此意識之調和大約在北周之明克讓、颯魯時，其時專講形而上學故參用祖冲之法。又北齊之張子信發明新法，此等劃期的發見，爲南朝所未有，因之南北融合而趨優良之曆法，遂完成於隋代之劉焯矣。

六、隋代之曆法

▲開皇曆 隋書帝紀開皇四年(五八六)頒行新曆。四年以前已行北周馬顯之丙寅元術。新曆即道士張賓所撰之開皇曆。張賓在高祖即帝位以前，已受知遇，高祖欲代北周即帝位，藉待命以收人心，故受知遇。張賓自稱洞曉星曆，極言代謝之徵，謂高祖非人臣相。高祖既即帝

自殷周至隋之曆法史

位，出爲華州刺史，又劉暉、董琳、劉昶、馬顯、鄭元偉、任悅、張徽、張壽之、衛洪建、粟相、郭祖、劉宜、張乾、王君瑞、荀隆伯，等作新曆，命太常卿盧贛監之。四年二月曆成上之，其法本何承天不過略加增損，高祖以爲精密即行頒行，至十六年止凡行十三年。

開皇曆增損何承天法，一年爲 365 25008 日，一月 28 36229 日

。因依何承天曆，故打破正光以後北朝曆之傳統，不用破章法。甚他各點隋志中亦無詳細記載，惟頒布此曆後，劉孝孫、劉焯大譏其失，肆行攻擊。謂張賓學無師法，刻食不中，共舉六條，兩人皆宗祖沖之曆法，以張賓不用破章法，不研究歲差，立五星別元（此與何承天同）諸點，相詰難無非根據祖沖之。又以何承天用定朔，張賓自詔祖何承天對於此點毫不注意。張賓謂本何承天法，劉孝孫謂「失其菁華，而得其糟粕」。要之張賓之曆，其術法非創，又無新觀測，故頒行後不久即廢亦屬當然之事。然張賓爲當時高祖之寵臣，劉焯附之，即以他故免孝孫、焯之職。其後張賓死，孝孫得太史職，抑制劉焯憤激詣闕下慟哭，自陳曆法主張，高祖異之遂因何妥之言命考校張賓法。其時又有張胃玄者，又取一曆與孝孫爭，久之不決。開皇十四年七月有日食命考校三者之法，孝孫以胃玄之推算參中，張賓之曆不合，高祖皆撫慰之，孝孫謂「先斬劉焯，乃可定曆」。高祖亦不聽其言，改曆之事亦漸中止，未幾孝孫亡。

▲大業曆 張賓之開皇曆，垂鑿殊多已如上述，孝孫死後，張胃玄與太史令劉焯大相抗爭。胃玄復改定新曆，開皇十七年上之。劉焯、王顯等尙固執開皇，頗多詰難，而司曆劉宜又取左傳，命曆序所載之氣朔相對，以爲胃玄之法不合，張賓之曆爲優，又於當時之日食亦有駁難。高祖惑之久而不決，適通事舍人顏慈楚上書爲張胃玄辯護，其言曰「漢落下閏，改顯項曆，作太初曆云，後八百歲，此曆差一日，當有聖者定之，計今相去一百一十年，術者舉其成數，聖者之謂，其在乎」。高祖大悅，以此事也神祕化，可收復民心，推賓胃玄之曆，乃以前反對胃玄立場之劉焯等諸人。不免有以符命眩惑人心，迎合高祖之意，捏造妄說，以遂攻擊之嫌。於是胃玄乃擢爲太史令，其曆至開皇十七年頒行。未幾劉焯又指摘其失。

▲劉焯 劉焯素以儒學知名，又通曆算之學。高祖時使參議律曆與

劉孝孫共舉張賓之失，因事屢斥已如上述。乃用張胃玄曆，又上言者之七曜新術。時袁充有寵於高祖，助胃玄而排斥劉焯。開皇二十年煬帝爲太子，徵天下曆算之士於東宮，劉焯即增修其新曆名曰皇極曆上之太子。至仁壽四年胃玄之失於太子，雖未能詳知其駁難之辭，然議論似頗激烈。舉其一例云「張胃玄所上見行曆，日月交食，星度見留，雖未盡善，得其大較，宜至五品，誠無所愧」。又謂張胃玄之曆法，竊孝孫、焯之曆法而作，與胃玄開皇五年所作全異，曰「胃玄所遺，焯法皆合，胃玄所闕，今則盡有」。其後日食無驗，高祖欲召劉焯行新曆，以袁充、胃玄之反對而中止。焯亦於大業三年卒。

劉焯皇極曆當時術士皆稱爲妙，惜無實行之機會。隋書律曆志所載甚詳，實爲異例。劉焯與劉孝孫相合而爲反對張胃玄之人，然其曆法兩者極近似。劉孝孫爲張子信之弟子。張子信爲定日行盈縮，及發展推步爲是與交食之人。劉孝孫，劉焯皆傳張子信法，又吸南朝何承天、祖沖之之菁華。就皇極曆言，由張子信之日行盈縮，而取定氣，又本何承天而用定朔，並研究祖沖之之歲差法，再於交食，五星取顯著進步之值。曆法中以定期，定氣爲用語，大抵始於此時。歲差之率祖沖之始用之，然尙屬一度四十六年之粗率。其後梁之虞翻改其率爲一八六年。皇極曆所用之值爲七十六年，今日視之仍爲極優良之率。即一歲爲 365 114095 日，周天度爲 365 12016 求其差 609.9 之運數歲差率爲七六、五年得一度（開元占經所引皇極曆之法數多誤），又一月爲 28 362 日，故歲率六七六歲二四九閏。此依據趙獻，祖沖之之破章法，北齊天保曆亦用之，皇極曆爲比之前代頗見革新之曆位法，不可不謂集南北之粹。宜唐代諸曆家皆取劉焯爲模範也。唐代史家李延壽著南北史，以隋附入其中。然後世普通皆以隋與南北朝分說。以中國曆法史立場觀之，皇極曆集南北之大成與隋之統一相呼應，故隋唐分出南北朝，而爲唐代之先驅。曆法亦集前代之精英而統一，實可以結束第一期之曆法史。

前述張胃玄之曆，經劉焯之痛陳其失。然有袁充之庇護，故於開皇十七年行用。其法數隋志亦未記載，隋志謂後加增訂而成大業曆。其言曰「開皇十七年所行曆術，命多至起虛五度，後稍覺其疎，至大

業四年劉焯卒後，乃敢改法，諸法率更有增損。阮元評大業術謂：日月有盈縮之算，五是有平定之率，視古為詳然，加減之表，舉大略而已，未為精密也。此曆做劉焯孫、劉焯，未能舉其精華。由開皇十七年（五九七）頒行以至隋亡（六一八）行用者凡二十二年。今舉其法

夏小正星象論

緒論

本篇之目的，將夏小正所見之星象，與禮記月令天象比較時，屬於何年代，作天文學上或有的考察。可稱「禮記月令天文攷」之補遺，亦可附於「月令天象觀測測定年代」之末。別無新超越之結果以提示。但夏小正之天文記事，或與月令天象相比較，或舉月令所不載特著之三星象，對於此種星象，在是篇所示程度，能作天文學解釋。因之關於夏小正之星象，不旨目的惑於以前各家所說，去其精粕存其精華，是則我之所自期也。

見於夏小正而月令類似之南中記事，關於星之見伏，斗柄縣在下（上）、南門正、織女正東（北）鄉之天文學的解釋，當然為本篇所最獲得之成果。又古代天文學記事，余亦確信對於現代精密的天文學的研究上能與以極合理及興味之指針。

夏小正

夏小正無疑為大戴禮記中之一篇。禮記月令正義亦載「夏小正，大戴禮之篇名」。而夏小正為夏代四時之書，或可單稱為小正。禮記禮運云「孔子曰，我欲觀夏道，是故之杞而不足徵也，吾得《坤乾》也」。鄭注云「得夏四時之書也，其書存者有小正」。史記夏本紀云「孔子正夏時，學者多傳夏小正云」。案劉向別載錄古文記二百四篇，古文者即孔子壁中之書。漢書藝文志云「武帝之末，魯共王壞孔子宅，欲廣其宮，得古文尚書、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文」。又云「戰記百三十一篇」班固註「皆七十子後學者所記」。晉司空長史陳邵

夏小正星象論

數之大概用四一〇歲一五一圍之破章法，一歲為， $365 \frac{1}{4}$ 日，月為 $29 \frac{1}{4}$ 日。又歲差之率為八十三三年進行一度也。（完）

能田忠亮著
補 盧 譯

周禮論敘云「戴德刪古禮二百四篇，為八十五篇，謂之大戴禮」。夏小正亦為二百四篇之一。則太史公所稱之學者，疑即漢書藝文志中班固自註所稱之七十子後學者。故王聘珍以為太史公所說之「傳夏小正」即七十子後學者傳小正元書之意。

夏小正中，本來自有經之傳。鄭玄注月令時引夏小正經文時稱「夏小正曰」，其引傳文時稱「說曰」是也。例如月令仲秋之月羣鳥養羞下「夏小正曰，九月，丹鳥羞白鳥，說曰，丹鳥也者，謂丹良也」等語。所謂說曰即本傳說，則鄭玄所見之夏小正有經有傳亦甚明瞭。如是等之引夏小正註月令者凡八處。又郭璞注爾雅，亦有引「夏小正曰」。「夏小正傳曰」。如釋蟲蠶天蟻注云「蟻蟻也，夏小正曰。蟻則鳴」。蠶娘蠶注云「夏小正傳曰，蟻蟻者五彩具」。由此可知夏小正本有經及傳，至晉時猶未得謂謬。隋書經籍志始有大戴禮記之外別有夏小正一卷，註戴德撰，後人道相傳為夏小正大戴自作，無分經、傳。殊不知大戴禮就古文記刪取成書，未嘗自作。但隋志對於夏小正所稱戴德撰，謂夏小正出於大戴禮記中未說戴德自作。故清代王聘珍亦本此見地，載於所著「大戴禮記解詁」中，王聘珍之「大戴禮記解詁」阮元作序稱其「義精，語潔，守漢法，多所發明」。解詁所收之夏小正當然為班固所謂七十子後學者所作。

今日所見之夏小正往往為漢之戴德傳居多。此始於宋傳崧所撰之夏小正戴氏傳四卷。宋傳崧本，傳於今日者為清道光紀元吳縣黃丕烈及明袁慶之覆刻宋刊本並附校錄。據傳崧序云（公元一一二一年）

政和中（公元一一一一至一一一七年）於外兄關澹齋書中讀夏小

正，夏小正蓋夏之月令也。關本合傳為一卷，作傳人名不詳。按漢唐書志不載。惟隋志有其目，夏小正一卷戴德撰，疑滄所藏即此。後顧弘穎遠禮記正義，知夏小正為大戴禮之篇名。因參校集賢殿所藏信然。漢唐志既錄大戴禮，此夏小正當然不另見。惟取大戴禮為此書，不知始於何代，因思隋以重賞求逸書，進書者每多貪賞帛。或雖折篇目為之。有司受之既不加辨，作隋志者亦復不考。而夏小正遂為戴德所撰傳。戴德西漢梁人，與戴聖同學禮於后者，人號大戴，嘗為信都王太傅。而集賢殿所藏，首列漢九江太守戴德撰，以儒林傳考之戴聖曾為九江太守。書藏集賢殿已久，卒無訂其訛謬者。前代之書因陋承訛，流傳及今，不可不辨者蓋甚多，豈特此書。關本戴禮皆以夏小正文錯諸傳中，渾雜之書，難以漢儒文辭亦復醇駁不類，所訓疑失本旨。乃做左氏春秋，其正文在前，附以傳，每月一篇，凡十有二篇，釐為四卷，名曰夏小正戴氏傳。關本簡編失倫者，悉以大戴禮是正之。兩書互有得失，或字之衍脫不同時，當擇善而從，添註其下可疑者缺之。大戴禮無註釋，見於關本之註釋有二十三條，與今註有相採之懼，因別為舊註以示來者。

夏小正分經文與戴氏傳別其可否者，實始於傅嶽卿。朱子作儀禮經傳通解，以夏小正分經傳實紹傅氏之例。其詮釋之詳者亦始於傅氏。金履祥通鑑前編所註，未必能勝於此。儒考盛稱朱子之考定本與履祥續作之註，而未顧及創始之緣。蓋講學家每聞所尊聞未有公論。又夏小正文句簡奧，尤不易讀。傅嶽卿獨稽舊文，得其端緒，使讀者有徑可循，固考古所必資（據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清代據傅嶽卿本，作夏小正疏義，箋疏、補傳、傳箋等頗多。姑不必列舉，於必要時應為參照。大戴禮夏小正可參照若水齋古今算學書錄（經第一）。夏小正錄宋傅氏本以下二十五種。

見於夏小正之星象記事

夏小正既如上述，為大戴禮之篇名，夏之四時書，或可謂夏之月令。爾雅疏云「夏小正者，大戴禮之篇名，以蠶魚草木，正十二月之節候，起於夏后氏，故曰夏小正」。何謂小正，傅氏謂「以小著名也」。金履祥註云「小正記候之書，謂之小，則固非大也」。沈秉成夏

小正傳箋傳云「何以謂之小正，以小著名也，陰陽生物之候，王事之次，則夏之月令也」。箋云「夏者代號，小正授時之書，謂之正者，陰陽代興，不愆其次。乃宇宙之大綱，不易之正道，再率攝數之命，作陽曆。夏時極之邦國，其言天象政令者，謂之大正，以告有位，其言人統物候者，謂之小正，以告庶民」。今日所見之夏小正是否為夏后氏之書，是否沿大戴禮之舊而傳，係另一問題。總之夏小正以蠶魚草木正十二月節候，使庶民咸知之曆書，如小戴記之月令殆無可疑。茲欲研究之天文學問題即夏小正所見之星象，特將其關於星象者摘記如次。

【春】正月，鞠則見，初昏參中，斗柄懸在下。

鞠也者，何也，星名也，鞠則見者，歲再見爾，初昏參中，豈記時也，云斗柄懸在下，言斗柄者，所以著參之中也。

二月，參則伏。

伏者，非亡之辭也，星無時而不見，我有不見之時，故曰伏。

【夏】四月，昴則見，初昏南門正。

南門者，星也，歲再見，一正，蓋大正所取法也。

五月，參則見，初昏大火中。

參也者，伐星也，故盡其辭也，初昏大火中，大火者，心也。

六月，初昏斗柄正在上。

五月大火中，六月斗柄正在上，用此見斗柄之不在當心也，當依，依尾也。

【秋】七月，漢案戶，初昏織女正東鄉，斗柄懸在下且。漢也者，河也，案戶也者，直戶也，言正南北也。

八月，辰則伏，參中則且。

辰也者，謂星也，伏也者，入而不見也。

九月，內火，辰繫於日。

內火也者，大火，大火也者，心也。

【冬】十月，初昏南門見，織女正北鄉則且。

南門者，星名也，及此再見矣，織女星名也。

十一月，

日冬至，陽氣至，始動。

十二月

以上以宋傅嶽卿本爲主，每月低下一字者即傳文。二月，十一月，十二月並無星象記事，爲傳本中時可注目之點。又傅嶽卿本之正月，斗柄懸在下，九月辰繫于日之傳文，有主張移作經文，各家之說不同。夏小正儉不分經、傳，今日所見之天文記事，亦不過上列各條而已。夏小正正月以下十二月，除正月外均用順序之數詞記載，以上所記之月當然爲太陰月，其最可注意者，是書以夏正定月即以立春節爲孟春月始，以應十二月節月，爲後世學者所盡同。中國古典中日之繫月，即太陰月。關於時令之天文記事，亦以太陰月之標準而定節月。中國曆法單稱爲陰曆，精言之可謂太陰太陽曆，須知中國曆法在本質上，依據太陰盈虧常用之太陰月，與依據周天十二次區分而生二十四氣之節月即一太陽年十二分之太陽月，有兩種月之存在。此類之天文記事，每與漢代以後之體例相合，其月與節月尤爲必須之常識。不過夏小正作傳者之意見一見不易明瞭。如小戴記月令，其十二月極明瞭，以立春爲始之孟春月起，分爲十二太陽月，其日躔記事亦可推定。而大戴記夏小正之以太陽所在限定二十八宿之記事，完全不能推定。僅有十一月傳云「日冬至，陽氣至，始動」一語。此種材料不能謂無關係，夏小正以十一月當仲冬月。傅嶽卿分春夏秋冬四季各配以三月，夏小正之十二月自立春爲始，可作十二節月觀。故夏小正之星象記事，取各節月之月初朔月中爲標準，即標準二十四氣由此標準方可進而研究。再如以夏小正之各月爲太陰月則可由各月標準二十四氣之節或關於其中之星象記事進而研究，此不獨於理如是，亦即天文學專家之正統研究法也。

夏小正之星象究適合於何代。從夏小正之成立觀之，當然在戴德以前，因其稱夏四時之書其星象是否即指夏時，抑或限於夏以後之某一代，或適合於夏以後至秦各時代之星象記事集成，頗難作簡單之豫想。如月令其天象當然在戴德以前，月令大概依據呂氏春秋十二紀而成，其天象記事，大概可作呂不韋以前斷片的集成。史記以呂氏春秋刪拾春秋六國之時事，故其天象大體取春秋時代。而其實際各節月初之日躔記事，可以算定以公元前六二〇年爲中心而有上下百年之差，即適合於春秋之初起約以後二百年間。不獨如是此時代之昏旦之中星亦得證明起於各節月初。夏小正非如月令之有日躔記事，其星象適

夏小正星象論

合年代之明確算定，較爲困難，不過夏小正爲月令編者戴德（小戴）之同學戴德（大戴）所編，兩者之月名均可見爲夏正。故夏小正之星象可與月令星象相比較。乃將前所算得之月令天象適合觀測年代爲標準，以之比較夏小正星象之如何位置。但夏小正毫無可據之日躔記事。前可爲中心者即昏旦之中星。蓋昏旦中星非現代天文學上嚴密之方法，星宿全體，大體以午之方向程度爲佳。即當作極度之大體論。而可標準之月令天象，以關於公元前六二〇年之各節月初，爲夏小正星象之月初，如有必要關於月中再作研究之方針，又二十八宿之距星，其赤道廣度與月令相同。現在姑且置斗柄、南門、織女之星象記事，此等方面當另述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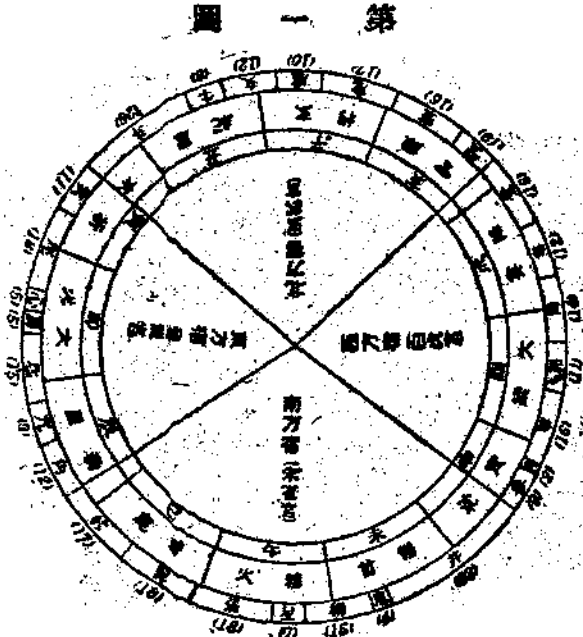
由月令而見之夏小正昏旦中，及見伏

第一「正月，鞠則見，初昏參中。」與月令孟春天象相比較，正月節之初昏，參宿居南中與月令全同。而月令參宿之距星（ α_1 ）知其接近于午線上。即此一點可知夏小正之正月月中星與月令爲同時代。惟鞠則見如何？鞠爲星名見於傳所載，不過相當何宿當屬作問題。

戴震謂鞠當讀如鞠。因爾雅「味謂之柳」故也。但夏小正所謂，則見者皆當作爲且東方見解。鞠爲柳宿，則柳宿在參宿四十六度（中國度數）之東，正月節可見於初昏東南之天空中（參照第一圖），此違背夏小正之體例。即鞠在太陽之西方且東方不能不見之星。而正月節之太陽，據月令在室宿一度餘。故鞠由室宿一度餘之點觀之，至少在十五度以上之西方。因之王聘珍之大戴禮記解詁有「鞠當作祿，聲近之譌，蓋司祿二星在危宿之東虛宿之北」，而據朱駿聲補傳則謂「當作鞠，天鈞九星在危宿上」之說。沈秉成夏小傳箋謂「其星象圖似鞠花，攷歷代史志星書，近危宿與鞠形相似者惟天鈞，天鈞十星入危之三度四度，即小正之鞠星也」等語。皆稍有符合不能認爲即是。夏小正之「則見」若作「且見東方」之意，則除戴震之說外，其餘諸說皆可從。「則見」不必「且見東方」之意，則戴震之說未嘗不可取，大抵則見爲且見東方即對於初昏中解較爲妥當。傳云「鞠則見者，歲再見爾」可照此解。而馬微慶夏小正箋「鞠南方朱鳥三次之統名」。與戴震略異，總之「則見」以「初昏見東方」解完全相同。

茲又有特別注意者。即古代所謂星宿昏旦之兩中，在月令中已屢經說明，其星宿爲午之方向，現在星宿之距星，在子午線東西各十五

度之範圍。然正月節初昏，參宿之距星在正午午線上實假然之事。月



令各月節太陽所在範圍，僅限於二度半餘，其日曆記事之觀測適合年代範圍，頗可得嚴密算定。而夏小正無日曆記事，所最近者比較月令以昏旦之南中星宿為中心，由各月節星宿之南中或見伏狀態推定太陽之位置，再可推定適合年代，試以此法為之。

二月無星象記

三月，參則伏。此正月節初昏在南中之參宿至三月節初昏不見之謂。傳「伏者，非亡之辭也，星無時而不見，我有不見之時，故曰伏云」。中國大體以星宿近太陽十五度內為伏。太陽正月節在室宿一度餘，三月節由近六十一度之西方移動向東，即三月節太陽自室宿一度餘經壁(九)奎(十六)婁(十二)而至胃宿九度餘之地方，自太陽至參宿赤道七度距離三十四度。然三月節太陽沒後一時間，常見參宿之距星未入地平，不能說參則伏。即非經三月中以後無參則伏之現狀。乃想其他參則伏之條件。凡星宿之伏太陽與星宿相隔僅十五度。惟大衍曆用十八度，則三月節初昏起「參則伏」，太陽必須在參宿三度(30.8)。(括弧內表示現行度)，則正月節僅在壁宿四度(40.7)。壁宿之距星為 30.8 畢宿之距星為 31.0 本材料求距星之赤經， γ 參之赤經為 310.83 而 ϵ 壁之赤經為 120.4。此等兩距星在此赤經之年代表大體 121.43 及 120.8。即太陽在正月節僅畢宿四度，三月節在畢宿三度之年代，為公元前二一四四年至二〇八一年之時。此時參宿之距星正月

節初昏僅子午線。西漢入宋之方向，參宿依然於午之方向。

又參星不知何星，檢危宿附近，危宿之距星為 31.0 正月節且在太陽之西方 5.0。容易見到，極可注意。

四月，昂則見。三月節太陽在畢宿三度，四月節太陽必在井宿不足六度 6.6 之處。故昂宿在太陽西方四十四度餘，四月節且東方得見。井宿之距星為 2.0 因太陽在井宿不足六度半之處，井宿距星之赤經為 30.8，其相當年代 120.8 即公元前一九三三年。

五月，參則見，初昏大火中。以四月節日在井宿六度餘則五月節太陽將近鬼宿末度(37.4)。故參宿之距星在太陽西方四十五度半餘。五月節且東方可完全出現。傳云「參也者，伐星也，故盡其辭也」。故盡其辭也一句，敘正月參宿之南中，三月之其伏，至五月得見，傳註云此特斷言之疑。五月節以太陽近鬼宿之末度，此時鬼宿距星 ϵ 之赤經 71.0，相當之年代 120.7 即公元前一八三八年。然此時五月節初昏大火是否在南(在午之方向之程度)。大火為心宿已無可疑，九月傳云「大火也者，心也」。五月節初昏以心宿在午位，故心宿之距星 ϵ 不能不在太陽東方 120.8 之處。然此時心宿距星之赤經 120.8 太陽之赤經 71.0，因實際赤道上之隔 49.8 故五月節初昏心宿之距星自子午線西流至 5.0 地方。即心宿完全在午之方向。

七月，漢突戶，初昏織女正東鄉。從五月節太陽之位置推之，六月節太陽在張宿八度餘(張宿之距星為 14.0，其赤經為 80.0 其年代 120.4)。七月節太陽當在輪宿二度半餘(輪宿之距星 γ 其赤經 120.8 其年代 121.9)自尾斗之間箕宿之邊所起之織女，河鼓(今之牽牛)位在兩岸，經天津，王良而至井，柳宿，漢即天河(當時之北極大略為右樞星 δ Deneb)。「案戶」之狀態如何，傳云「案戶也者，直戶也，言正南北也」。即辭釋為「戶南向漢北向」。七月節初昏太陽在輪宿二度半餘，初昏南中之星，在太陽東方僅 120.8 之處，先以女宿之 ϵ 邊為南中。此女宿 ϵ 之點與當時之北極右樞聯結，則此緯大體為子午線，即正南北線，與戶相一致。不過從箕宿邊起之天河非正南北，自西南南方之南北線(戶)有相當大之角度，次第為東北北，自王良邊以至井柳宿間沿北天之南北線。可稱為「漢案戶」然亦不敢斷言，大約與實情相近。關於織女當另有論說 121.8 年時七月節初昏之織女，如何方可說明，在 121.8 年織女三星之位置為

赤緯 (a) 赤經 (p)

a Lyr 248.19 +41.88

b Lyr 247.84 +41.87

c Lyr 248.88 +40.07

在七月節之初昏，各在 10°41, 7°38, 8°44，範圍即于午線之西側亦可謂午位。正東地謂三星內之 a Lyr 也，他 c Lyr 細，適如鼎足，二細板對天津，均隨若向對也。東鄉者二細如口向東之意。

八月，辰則伏，參中則中。七月節日在軫宿二度半餘，八月節在氏宿四度，辰亦有稱爲辰角，可作大火之辰。大火之辰互氏房心尾。八月節日，若爲氏宿四度則大火之大半全伏。八月節太陽在氏宿僅四度之處，即氏宿距星。Lyr 之赤經爲 160.88 此年代爲 1851。此時代之八月節可否謂參中則且。參宿之距星。Ort 之赤經爲 241.4 可在太陽西方 115.5 之處，且從于午線西流至 28.28 正未之方位。凡皆且採用五刻但參宿之末度在午之最西處，以可提前兩刻爲宜。惟仍不能謂參中則且。大衍曆編有「八月，參中則曙，失傳也。」之語，然辰伏之時得見參宿之末位似近實情。後世諸說多以參中則且爲錯簡。參

春秋都邑考

張冷瑩

傳稱禹會諸侯於塗山（塗山在江南懷遠縣東八里），執玉帛者萬國。成湯受命，其存者三千餘國。武王觀兵，有千八百餘國。東遷之初，尚存千二百國。迄獲麟之末，二百四十二年，諸侯更相吞滅。其見於春秋經傳者，凡百有餘國而會盟征伐，章章可記者約十四君。

魯（今自山東兗州府以東南，江南泗水之境皆魯分也。）
都邑考：魯都曲阜，故少皞也。故春秋傳且命伯禽，而封於少皞之虛。

齊（今河北大名府開州以西，至河南衛輝府懷慶府之境，皆齊分也。）
都邑考：衛都朝歌，即殷紂都也。故酒誥曰：明大命於妹邦。其後戴公廬曹，（今河北滑縣），文公遷楚邱，成公徙帝邱，即顯頭都也。故春秋傳曰：衛，顯頭之墟。（又傳云：衛成公夢康叔曰：

春秋都邑考

中則且極近於月令仲秋月初且之中星。因月令仲秋月節，且之中星爲赤道度僅一度之微，參宿即在其東方，爲相鄰接之星宿也。

九月，內火，辰繫于日。九月節太陽在尾宿九度半餘（9.88）之處。爾雅大辰爲房，心、尾，又爲大火。即九月節入於大火。禮文「內入也」。此時辰（即大火）與太陽（日）俱出俱入。故曰辰繫于日。禮文之意也。尾宿之距星。Ort 因九月節日在尾宿九度半餘（9.88）尾宿之赤經 185.51 其相應之年代爲 1851。

以上簡單之計算可參照「禮記月令天文攷」第九表（九六頁）第十表（九七頁）及 Peil V. Neugebauer: Sphaerical

因之夏小正中所見昏且之中星及見伏星之觀測年代，大概不能後於公元前二千年之星象。但參宿之昏且南中，合於公元前六百年時之狀況，在南中程度最爲相當，但於公元前二千年時亦相類。對於此等昏且之中星，見伏星之觀測年代，於斗柄懸在下（上），南門正，織女正東（北）等之星象，其觀測年代如何，頗有興味之問題。不僅在天文學史上有興味，於現代之球面天文學上觀之，亦屬重要問題。

（待續）

相牽子享。蓋夏后相亦徙帝邱也。（亦謂之濮陽（戰國時之名）。至允后，徙野王而祀絕。（野王，今懷慶府河內縣。）

齊（今自山東青州府以西，至濟南東昌之關，又北至河間府景滄州，東南則際於海，皆齊分也。）
都邑考：太公初封營邱。（營邱，即山東臨淄縣。或曰：昌樂縣東南廢營陵城，爲古營邱。）胡公徙薄姑。（今青州府博興縣東北十五里，有薄姑城。）獻公徙臨淄（即今名）。

晉（今自山西平陽太原以東，至河北廣平大名之關，皆晉分也。）
都邑考：虞叔封唐，（今山西太原縣北有古唐城，）燹父徙居晉，（今太原縣治東北晉陽故城是，）穆侯徙絳，（今山西翼城縣東南十五里故翼城是，）孝侯改絳曰翼。既而沃曲滅翼，（沃曲，今山西

春秋都邑考

聞喜縣東左邑故城是，晉文侯弟成師所封，復都絳。按左傳隱五年，曲沃莊伯伐翼，翼侯奔隨。是年，桓公立翼侯子哀侯于翼。六年，晉人迎翼侯於隨，納諸鄂，謂之鄂侯。桓八年，沃曲滅翼，王命立哀侯弟緡於晉。莊十六年，曲沃武公并晉僖公，因就命為晉侯。二十六年，獻公城絳，自沃曲徙都之。隨，晉別邑，或曰在今汾州府介休縣東，鄂晉陽故城之別名也。即晉與絳，亦翼也。遷新田後，謂之故絳。景公遷新田，今沃曲縣西南二里之絳城是也，仍稱絳。

宋（今自河南歸德府以東，至江南徐州境，皆宋分也。）都邑考：宋都商邱，即相土所遷者。

鄭（今河南開封府以西，至城皋故關，皆鄭分也。）都邑考：鄭都新鄭。今河南新鄭縣，又陝西華州西北有故鄭城，則鄭桓公之封邑也。

陳（今河南開封府以東南至江南亳州之西境，皆陳分也。）都邑考：陳都宛邱（今陳州治）即伏羲所都。故春秋傳云：陳太暋之墟。春秋哀十七年，為楚所滅。

蔡（今河南汝南府以東北，即蔡分也。）都邑考：蔡叔始封蔡（今汝南府上蔡縣），平侯徙新蔡（今汝南府新蔡縣），昭侯徙州來（今江南壽州北三十里下蔡城是也。哀二年，為吳所遷。亦曰下蔡。）

曹（今山東曹州以南，即曹分也。）都邑考：曹都陶邱。今山東定陶縣西，故陶城是。一云：都曹，今曹州城是也。哀八年，為宋所滅。

許（今河南許州以東，即許分也。）都邑考：許都許（今許州東三十里故許昌城是），靈公遷於葉（今河南葉縣），悼公遷夷實，城父（今江南亳州東南七十里廢城父城是），旋還葉，昭九年楚靈王遷許於夷，十二年平王復於葉，又遷析白實羽（今河南內鄉縣），許男斯遷容城，為鄭所滅。容城，或曰在葉縣西。自葉以下皆為楚所遷也。左傳定四年，許遷容城，六年鄭滅許。其後，仍見於春秋，蓋楚所復也。

秦（今自陝西西安府以西，皆秦分也。）都邑考：非子封秦城。秦紀，非子居犬邱，周孝王分土為附庸，邑之。秦括地志，今秦州清水縣，故秦城也。犬邱，即周懿王所都。莊公復居犬邱。秦

紀，莊公居其故西太邱。襄公徙居汧。秦紀：平王封襄公諸侯，屬之岐以西之地。於是始國焉。世紀云：襄公二年，徙居汧。括地志：今隴州南三里，有汧城是也。文公復入居汧渭間。秦紀，文公居西陲宮，東遷至汧渭之會，乃入居之。括地志：鳳翔府郿縣東北十五里故郿城，文公卜遷處也。甯公徙平陽。今隴縣西四十六里，有平陽故城。德公徙居雍。今鳳翔府治。秦紀：德公初居雍城大鄭宮。括地志，雍縣南七里故城是也。獻公徙櫟陽。即今西安府臨潼縣北五十里，故櫟陽縣。孝公作為咸陽徙都之。西安府咸陽縣東三十里。咸陽故城是也。自孝公至子嬰，凡十世，皆咸陽也。

楚（今自湖北荊州以北，至河南裕州信陽之境，皆楚分也。）都邑考：熊繆封丹陽。今湖廣歸州東南七里丹陽故城是。本曰荊。春秋，僖公初，始改稱楚。文王始居郢，今荊州府北十里，有紀南城，即故郢城也。平王更徙郢而都之。今荊州府東北三里故郢城是。昭王遷都，今襄陽府宜城縣西南九十里有都城，旋遷鄢。至襄王東北保陳城（即故陳國），考烈王遷鉅陽，或曰江南潁州西北四十里細陽城，即古之鉅陽。又遷壽春，今江南壽州，亦曰鄢。最後，懷王孫心都盱眙，今江南盱眙縣，又徙長沙彬縣而亡。彬縣，今湖廣彬州也。

吳（今自江南淮泗以南，至浙江嘉湖之境，皆吳分也。）都邑考：吳都吳，今江南蘇州府治，史紀正義，秦伯居梅里，今常州府無錫縣東南四十里，有秦伯城，至闔閭始築吳都城都之，今獨謂之闔閭城。哀二十二年為越所滅。

越（今自浙江杭州府以南又東至於海，皆越分也。）都邑考：都會稽（今浙江紹興府治。又自勾踐嘗徙瑯琊，今山東青州府諸城縣東南，百四十里有瑯琊城。司馬遷曰：齊魯秦楚，其在成周，微甚。封或百里，或五十里。晉阻三河，冀州三面距河也。齊負東海，楚介江淮，秦因雍州之固，四國迭興，更為霸主，文武所喪大封，皆咸而服焉。其子男附庸之屬，今考定百有十三國，則悉秦敵賦，以供大國之命者也。

邾（今兗州府鄆縣。左傳文十三年，邾文公遷，今鄆縣東南二十五里有邾山。魯穆公時，邾改曰邾，今國語亦作邾。）杞（今開封府杞縣。宋忠曰：周封杞於雍邱，至春秋時，杞已

遷東國。故隱公四年，莒伐杞，取牟婁。牟婁與莒近。杜預曰：桓六年，淳於公亡國，杞似并之，遷都淳於。僖十四年，又遷緣陵。襄二十九年，晉人城杞之淳於，杞又遷淳於。考周武王封東樓公子於杞，先春秋時，徙魯東北，其故地入於鄭宋。傳二十一世，至杞簡公，為楚惠王所滅。雍邱，即今之杞縣。牟婁，緣陵，俱在山東諸城縣。淳於，見下州國。

茅 (今兗州府金鄉縣東，舊有茅鄉。)

滕 (今兗州府滕縣西十四里，有古滕城。)

薛 (今滕縣西南四十里，有薛城，左傳定二年，薛宰曰：薛之皇祖奚仲，居薛，為夏車正。奚仲遷於鄆，仲虺居薛，為湯左相。鄆今江南邳州也。)

莒 (今山東青州府莒州。)

向 (今山東沂州府南百里故向城是。隱公二年，莒人入向。)

紀 (今青州府壽光縣西南三十餘里有紀城。左傳莊四年，紀侯大去其國，遠齊難也。)

夷 (今山東膠州，即墨縣西，廢莊武城，即古夷國。隱元年，紀伐夷。)

郟 (滕縣東南有郟城，僖七年改為郟。)

鄆 (今兗州府鄆縣東，有鄆城。襄六年，莒人滅鄆。)

遂 (今兗州府甯陽縣北，有遂城。莊十年齊滅遂。)

譚 (今濟南府東南七十里，有譚城。莊十年齊滅譚。)

偃陽 (今濟南府南五十里，有偃陽城。襄十年，晉會諸侯滅偃陽以與宋。)

郕 (今兗州府城武縣，有郕城。僖二年，郕子來朝。)

鑄 (甯陽縣西北有鑄城。)

鄆 (兗州府濟甯州東南，有鄆城。襄十七年取鄆。)

郕 (或曰在山東沂州鄆城縣東北，成六年，取郕。)

宿 (兗州府東，二十里無鹽城，即古宿國。莊十年，宋人遷宿。)

任 (今濟甯州，即古任國。)

須句 (即今東平州。左傳僖二十二年，邾人取須句。魯伐邾，取須句而復之。文七年，七取須句。)

顯夷 (今沂州費縣西北九十里，有顯夷城。)

郟 (今鄆城西南有古郟城。宣四年，公及齊侯平莒及郟。)

州 (今青州府安邱縣東有淳于城。薛墳曰：州國都也。桓六年，經州公如曹。傳曰：淳于公也。周國地名云：杞改國號曰州，誤，蓋其地并於杞耳。)

於餘邱 (或曰在沂州境。莊二年，魯伐於餘邱。)

牟 (山東泰安州萊蕪縣東二十里，有牟城。桓十五年，牟人來朝。)

鄆 (東平州東六十里，有鄆城。莊三十年，齊人降鄆。)

鄆 (東平州汶上縣北二十里，有鄆城。隱五年，衛人入鄆。)

鄆 (今沂州北有故開陽城，即鄆國也。昭十八年，邾入鄆。)

極 (或曰在兗州府魚台縣西南，隱二年，魯入極。)

根牟 (莒州沂水縣南有牟鄉，即古根牟國。宣九年取根牟。)

陽 (沂水縣南有陽都城，故陽國，或曰：陽國本在今益都縣東南。齊僖遷之於此。左傳，閔二年齊人遷陽。)

介 (今膠州高密縣西，有故介國城，即古介國。僖二十六年，介葛盧來朝。)

萊 (今登州府黃縣東南，有萊子城，亦曰邾。襄六年，齊滅萊，而遷於邾。或曰：即今萊州府治。)

虞 (今山西解州平陸縣東北四十餘里，有虞城，即虞國都也。僖五年，晉滅虞。)

魏 (今河南陝州城東南，有上陽國，即古魏仲國都也。杜預謂之西魏。其鄭州汜水縣，古魏叔所都謂之東魏。杜佑曰：陝州之魏為北魏，汜水之魏為東魏。又陝西鳳翔府南三十五里，有魏城，謂之西魏。亦曰小魏。東魏為鄭所滅，在春秋之前，小魏為秦所滅，在魯桓公之季。北魏為晉所滅，在僖公五。是為三魏也。)

祭 (開封府鄭州東北十五里，有祭城。隱元年祭伯來。)

共 (今衛輝府輝縣，即古共國隱元年，鄭叔段出奔共。杜預曰：共國也。)

南燕 (今衛輝府昨城縣，本昨國，春秋時為南燕國，或謂昨為南燕所并也。春秋傳，凡稱燕者皆南燕，而召公所封之燕則曰北燕。)

春秋都邑考

凡 (今輝縣西南二十里，有凡城。隱七年，凡伯來聘。)
蘇 (今懷慶府獲嘉縣西南二十里，故涇國，蘇子國都也，亦曰涇，僖十年，狄滅涇。或曰：自是，涇子徙邑於河南。)

原 (今懷慶府濟原縣西北十五里，有原城。僖二十五年，襄王以涇原與晉。自原在河南。涇原，皆畿內國也。)

周 (畿內國也。其采邑在今陝西岐山縣，以後，其采邑在洛陽東郊。)

召 (亦畿內國。其采邑，即今陝西鳳翔府治。後徙而東。今山西垣曲縣東，有邵亭是其采地云。)

毛 (畿內國。在河南府境。僖二十四年，狄伐周，獲毛伯。)

甘 (畿內國。今河南府西南二十五里，有其城。襄王弟子帶之封邑。)

單 (或曰：今在河南孟津縣東南，亦畿內國。)

成 (在河南府境，亦畿內國也。成十年，成肅公會晉侯伐秦。)

雍 (懷慶府修武縣西有雍城。)

樊 (畿內國。或曰：今濟源縣西南十五里曲陽城，是古陽樊也。晉語陽有樊仲之官守焉。蓋中山府采邑，後徙於河南。)

尹 (畿內國。或曰：在今河南府新安縣東南。東遷初，自岐西遷於此。)

劉 (畿內國。今河南府偃師縣南三十五里有劉聚。宣十年，劉康公來報聘。)

鞏 (畿內國也。今河南府鞏縣。)

芮 (今陝西開州，即古芮國，天壽山西解州芮城縣西，有古芮城。僖三年，芮伯萬出居於魏。即此城也。)

魏 (芮城縣東北，有古魏城。閔元晉滅魏。)

荀 (亦曰郟。今山西蒲州臨晉東北十五里，有古郟城。)

梁 (今開州韓城縣南二十二里少梁城，即古梁國。僖十九年，梁取梁。)

賈 (今陝西華州蒲城縣西南十八里，有賈城。即古賈國。左傳桓八年，虢仲芮伯梁伯荀偃賈伯伐沃曲，曲沃滅賈也。)

狄 (今蒲州河津縣，有狄城，即股祖之都也。閔元年，晉滅狄。)

霍 (今山西霍州。閔元年，晉滅霍。)

冀 (今河津縣東北有冀亭。僖三年，晉荀息所稱，冀為不道者也。宣元，晉優崇。杜預曰：崇，秦之與國。)

黎 (今山西黎城縣東北十八里有黎侯城。宣十五年，晉滅壽氏，壽氏先為壽氏所滅。)

鄧 (今南陽府鄧州。莊十六年，楚滅鄧。)

申 (今南陽府北二十里，有申城，即古申國都也。莊六年，楚滅申。)

滑 (今河南偃師縣南二十里，廢氏縣，古費邑滑都也。僖三十三年，秦人滅滑。)

息 (今河南光州息縣北，有故城。莊十四年，楚滅息。)

黃 (今光州西十二里，有黃城。僖十二年，楚滅黃，又山西境內，亦有黃國。子產所謂沈如礪黃，晉生汾而滅之者。)

江 (今汝南府真陽縣東南，有故江城。文四年，楚滅江。)

弦 (今光州西南有弦城。僖五年，楚滅弦，又昭三十一年，吳圍弦。蓋楚復其國也。)

道 (今息縣西南十里，故陽安城，即春秋時道國。)

柏 (今汝南府西華縣，即古柏國。)

沈 (今陳州沈邱縣。杜預曰：平輿縣有沈亭。蓋在今汝南府東北。定四年，秦滅沈。)

頓 (今陳州商水縣北，有南頓城。即古頓國。僖二十五年，楚圍陳，納頓子于頓。定十四年，楚滅頓。)

項 (今陳州項城縣。僖十七年，魯滅項。)

郟 (今南陽府內鄉縣西丹水城，即古郟國。文五年，秦人入郟。杜預曰：後遷於南郡，即今湖廣宣城縣之故郟城也。楚昭王入郟。)

胡 (今江南潁州西北二十里有胡城。定十五年，為楚所滅。)

隨 (今湖廣德安府，隨州。)

唐 (今隨州西北八十里有唐城。定五年，楚滅唐。)

房 (今汝南府遂平縣，即春秋時房國。)

城 (今河南考城縣故城，即古戴國。隱十年，鄭取戴。)
葛 (今歸德府陳縣北十五里，有故葛城。桓十五年，齊人來朝。)

董 (今江南徐州蕭縣，宣十二年，楚滅董。)

徐 (今江南泗州以五十里，有徐城。昭三十年，吳滅徐。徐子奔楚。楚遷徐於夷，即許國所管遷者。)

六 (今廬州府舒城縣東南六十里有六城。文五年，楚滅六。)

蓼 (今壽州靈邱縣西北，有蓼城，古蓼國也。文五年楚滅蓼。又宣八年，楚滅舒蓼。或曰：楚改封蓼，而復滅之。杜曰：滿陽縣，亦古蓼國，今河南唐縣城九十里，故滿陽城，是也。桓十一年，與鄭隨伐楚，蓋滿陽之國云。)

宗 (或曰：在今廬州府廬江縣西境。文十二年，楚執宗子。)

巢 (今江南無為州巢縣東北，有居巢城。文十二年，楚圍巢。)

英氏 (在江南六安州西。僖十七年，齊人徐人伐英氏。)

桐 (今江南安慶府桐城縣。杜預曰：廬江舒縣城有桐鄉，古桐國，即今舒城縣，定二年桐叛楚。)

舒 (今廬州府舒城縣。僖三年徐人取舒。杜預曰，舒有舒庸舒鳩之屬。文十二年，羣舒叛楚是也，宣八年，楚滅舒。)

舒庸 (在江南廬州府境。襄二十五年，楚滅舒庸。)

鍾吾 (在江南邳州宿遷縣，即古鍾吾國。昭三十年，吳執鍾吾子。)

貳 (在隨州應山縣境。)

軫 (在德安府應城縣西。桓十一年，楚屈瑕，將盟貳軫。)

郟 (亦作郟，今德安府治，即故郟城也。)

絞 (在湖廣府陽州西北。桓十二年，楚伐絞。)

羅 (今襄陽府宜城縣東北二十五里有羅川城。又南漳縣南八十里，有羅國城。桓十三年楚伐羅。杜預曰，羅在宜城縣西山中。後徙江南枝江縣。又今岳州府平江縣府，亦曰羅國城。志云楚自枝江徙羅於此。)

賴 (今河城光州商城縣南有賴亭，昭四年，楚滅賴，遷賴於鄢，即湖廣宜城縣也。)

州 (今荊州府監利縣東有州城，即古州國。桓十一年，鄭與隨絞州絞伐楚師，北則有楚境之州國也。)

權 (今湖廣荊州府當陽縣東南有權城。左傳，楚武王克權遷權與那處會荊州東南故那口城是也。)

厲 (今隨州北境有厲鄉，即古厲國。僖十五年，齊師曹師伐厲。)

庸 (今鄖陽府竹山縣東四十里有上庸城。文十六年，楚伐庸。)

樂 (今鄖陽府治，古樂國也。又岳州府境。有東西二樂城。文十一年，楚伐樂。)

巴 (今湖廣歸州東二十里，有古巴城。僖二十六年，楚滅巴。)

那 (今北直順德府治，即故那國，僖元年，邢遷於夷儀。今山東東昌府西南十二里，有夷儀聚。又順德府西百四十里有夷儀城。僖三十五年，衛滅邢。)

北燕 (今北直順天府治，春秋時燕都也。元和志云：本古薊國，武王封燕後於此。燕故都在易州城東南，後并薊地，遂遷於薊。)

焦 (今河南陝州城二里，有焦城，古焦國。)

揚 (今山西平陽府洪洞縣東南十八里，有揚城，即古揚國。)

韓 (今陝西韓城縣南十八里，有韓城，襄二十九年，晉女叔隤曰：虞虢焦滑，蓋揚韓韓，皆姬姓也。杜預曰：八國皆晉所滅。)

不羹 (在晉南，今河南許州襄城縣東南有西不羹城。又裕州舞陽縣西北，有東不羹城，左傳昭十一年，楚子城陳蔡不羹。杜預曰：陳蔡二不羹，子革所謂四國者也。)

又有九州夷裔(約十八國)，則錯參於列國間者也。)

陳 (河南汝州西南有陳城，即陳子國。哀四年，楚圍陳瓦。)

陸渾 (今河南府嵩縣北三十里有陸渾廢縣。僖二十年，秦晉遷陸渾之戎于伊川，昭十七年，晉滅陸渾。)

鮮虞 (今河北真定府西北四里新市城，即鮮虞國都。定四年，晉荀寅曰：中山不服。又哀三年，齊衛求救於中山。中山即鮮虞也。)

豈自是改稱中山。

無終 (今河北薊州玉山縣，即山戎無終子國。或曰無終本在太原東境，後為晉所敗，徙於燕之薊東。昭元年，晉敗無終及羣狄於太原是也。)

潞氏 (今潞安府潞城縣。春秋，潞子，嬰兒國也。宣十五年，晉滅赤狄潞氏。十六年滅甲氏，及晉呼錚辰，皆潞氏之屬也。)

唐咎如 (或曰：在山西太原府境，亦赤狄別種。咨讀曰阜。其屬又有畢落氏。閔二年晉伐東畢落氏。)

白狄 (在陝西延安府境，及山西之汾州府境，亦白狄。)

緄戎 (在陝西西安府臨潼縣，即古緄戎國。)

犬戎 (在陝西鳳翔府北境。杜預曰：西戎別在中國者。)

上戎 (今河北永平府境。莊十三年，齊伐山戎。或曰：即北山戎也。)

茅戎 (在河南陝西境。成元年，劉康公伐茅戎，敗績於徐吾氏。杜預曰：茅戎，戎之別種，徐氏又茅戎之別種也。)

盧戎 (今湖南南漳縣東五十里，廢中盧縣。襄陽耆舊傳云，古盧戎國。)

鄭滿 (在山東濟南府北境，亦曰長狄。文十一年，叔孫得臣獲長狄僑如。或曰今青州府高苑縣有廢臨濟南，古狄邑，即長狄所居。)

北狄 (在山西大同府州境，即莊公末，伐邢代衛之狄也。)

淮夷 (在江南徐邳諸州境，亦曰東夷。)

肥 (山西平定州樂平縣東五十里有昔陽故城，肥國都也。昭十二年，晉滅肥。又今河北永平府西北，有肥城。真定府藁城縣西南，有肥城。又山東濟南府有肥南縣。或曰：皆晉滅肥後，其族類散處之地。)

鼓 (今河北晉州，即故鼓國也。左傳昭十五年，晉取鼓而反之。二十二年晉滅鼓。)

戎 (陳留濟陽縣東城有戎城，古戎國。今山東曹縣東南，有楚邱城。括地志云，即春秋戎州己氏邑也。濟陽亦見曹縣。)

濮 (亦曰百濮。文十六年，樂人率百濮伐楚。杜預曰：今建甯郡有濮夷。建甯今雲南曲靖府境也。或曰：湖廣常德辰州府境，即古百濮地。左傳，僖二十四年，富辰曰：昔，今河南鄭州治即古管城。)

蔡、成、霍、魯、衛、毛、聃。(亦作冉，又作都，今湖南荊門州那口城，孔氏曰那讀曰然，即古聃國，本作都又見上欄圖。)

鄭 (今河南修武縣西，有雍城，即古雍國。曹，滕，畢，(今陝西咸陽縣北有畢原，即畢公高所封。)

原 (今懷慶府西北三十里，有鄭城，見上欄圖。)

郟 (文之昭也。邦，(今懷慶府西北三十里，有邦城，即古邦國。)

應 (今河南，魯山縣東三十里有應城。)

韓 (武之穆也。凡蔣，(今河南固始縣西北有蔣思城，即古蔣國。)

邢 (邢，茅，(山東金鄉縣西北有茅鄉，即古茅國。)

詐 (祭，周公之兄也。又昭九年，景王使詹桓伯辭於晉曰：我自夏以後穆，魏駘(即部也，后穆始封。)

汶 (汶，汶，畢，我西土也。及武王克商，蒲姑，(即齊胡公所徙，蒲姑城亦曰蒲姑，商末諸侯國。)

商奄 (今山東曲阜縣有奄至鄉，即古奄國。)

我東土也。巴，濮，楚，鄧，我南土也。肅慎，(杜預曰：肅慎在玄菟北三千餘里。)

燕，(燕夷在陝西陝境，秦紀，當公與燕戰，皇甫謐曰：西夷之國。)

我北土也。國語史伯曰：當成周也，南有荆蠻，(即楚也。)

申，呂，(今南陽府西三十里有呂城故呂國。)

應，鄧，陳，蔡，隨，唐，北有衛，燕，翟，薛，(即洛氏。)

洛，(在今陝西慶陽府東北境，漢匈奴傳，武王放逐戎夷涇洛之北，又西羌傳，洛有荔戎之戎，即洛戎矣。蓋以洛水為名。)

泉，(左傳所云，所謂泉之戎也。今河南府西南有泉亭。)

徐，(或曰：即徐吾氏之戎。)

蒲，(亦赤狄之屬。)

西有虞，(或曰：即徐吾氏之戎。)

魏，(或曰：魏即白狄也。白狄，魏姓。言魏者，別於上文之北翟也。)

霍，陽，魏，芮，(是王之子支子，母弟甥舅也，則皆荆蠻戎狄之人也。)

(按杜佑曰：春秋經傳所載之國，凡百七十。百之九十，知土地所在。三十一國，不知其處。今考大小諸國，以及戎蠻之屬，凡百四十有五國，而春秋以前之國不錄焉。)

黃氏曰：荆宛并韓，(荊州之宛，并州之韓，宛，即申也。)

其國都皆近京師，宛衛武關以制楚。)

(武關在陝西商東北八十里詳陝西重險。)

韓并臨津以制魯，(臨津關即浦津關，在山西蒲州西門外，黃河西岸詳山西，重險浦津。)

皆天下形勝。故宣王中興，特著之詩焉。大抵周時幽據全燕，齊據海岱，

(燕制魯，齊制淮夷)齊翼霍蔽洛陽，并荆控扼咸雍，此天下全勢也。

觀九州險要之處，與其建牧規模，而經略大體可見矣。(待續)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一

人性之本質及究竟的問題，是屬於心理學研究的範圍。先秦諸子的學說，大抵重實用，輕純理；評於價值論，略於本體論。論語：「子夏曰：『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夫子所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子夏在孔門以文學見稱，其言自屬可信。孔子是百代宗師，於人性之根本原理尚且無所論列，此外各家更少有論及人性問題者。儒家哲學之要旨，在其教育倫理學說。孔子的哲學體系，是以倫理學為基礎，由倫理學而達到教育哲學，由教育哲學而達到政治哲學。孟子繼承孔子，將孔子的哲學體系充實光輝，奠定儒家倫理學於心理學的基礎上，力唱性善之說，同時有告子論人性，以為：「人性易變，無分於善、不善。」所見與孟子不合，相與反復辯難，不能相下。告子之事跡雖不可考，然知其嘗學於孟子，兼治儒墨之學，其論性理，在當時自成一派，且能與孟子辯難而不相讓，必是一大學者。荀子是儒家的集大成者，其立論多與孔子孟子相出入。孟荀二家學說，尤多相反之處。孟子傾向於惟心論，荀子傾向於唯物論；孟子重視天然，荀子重視人為；孟子的修養方法是由內而外，荀子的修養方法是由外而內。所以孟子主張性善，荀子主張性惡。至於其以心理學為教育倫理哲學之基礎，則為二家所同。

二

先秦論性的學說，祇有關於性之善惡的討論。先秦學者——中國自古以來的學者，大抵忽視邏輯方法之必要性，各家所言的「性」，涵義界說各不相同。所以看來相異相反的學說，有時實相成。欲求領悟古人的真意，必須精審地比較其觀點之相出入。

孔子論性的學說，在論語中載有寥寥數語：

性相近也，習相遠也。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唯上智與下愚不移。

孔子所言，說明之如下：

(一)人類天賦的智能品性是有差別的。

(二)人類的智能品性，能因環境的影響作用而起轉移。

(三)人類智能品性高下的差別，由於先天秉賦者少，由於後天環境的影響者多。

(四)教育可以增進智能品性。教育之功用，可以表現於最大多數人。

(五)人類智能品性之趨向兩極端者。很不容易被環境轉移。上智處於惡劣環境之中，不失其為上智；下愚受了優良教育，不改其為下愚。

周時論性的學者，還有世碩。漢書藝文志儒家，著錄有世子二十一篇，注：「陳人也，名碩，七十子之弟子。」世子之書不傳。漢王充論衡本性篇引述其說曰：

周人世碩，以為人性有善有惡。舉人之善性，養而致之，則善長；惡性養而致之，則惡長。如此則性各有陰陽，善惡在所養焉。故世子作養書一篇，世子的時代，傳說不一，漢志以世子為陳人，論衡則以為周人，不知究在孔子之先，抑在孔子之後，然其論性之說，則較孔子精緻多了。

論衡本性篇文引述孔子弟子論性者諸人，云：

宓子賤，漆雕開，公孫尼子之徒，亦論情性，與世子相出入，皆言有善有惡。

孟子主張性善，荀子主張性惡。孟子告子篇公都子所稱引，又有三說：

告子曰：「性無善無不善也。」

或曰：「性可以為善，可以為不善。是故文武與則民好善，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幽厲則民好暴。」

或曰：「有性善，有性不善。是故以堯為君而有象，以瞽瞍為父而有舜，以紂為兄之子，且以為君，而有微子，啓，王子比干。」

近人有謂孔子，世碩，宓子賤，漆雕開，公孫尼子等論性之說，近於末列一派——有性善有性不善。其實孔子言「性相近也，習相遠也。」其說介於「性可以為善，可以為惡。」和「有性善，有性不善。」之間。世碩之說，是以為人性潛存着兩種元素：一種善的元素，一種惡的元素。發揚善的元素，沉埋惡的元素，則向善；發揚惡的元素，沉埋善的元素，則向惡。其說實近於「性可以為善，可以為不善。」但是「性可以為善，可以為不善。」可以有兩種解釋：

第一：人性之本質是無善無惡的。人之向善向惡，全因後天環境之影響作用。

第二：人性潛存有善的和惡的兩根源。善惡視二個者之消長。但是公都子所引的意謂，似乎是「性無善無惡」，而不是「性有善有惡」。

總結起來，關於人性善惡之說有五種：

- (一)性善：孟子主之。以為善是人性固有的傾向。
- (二)性惡：荀子主之。以為惡是人性固有的傾向。
- (三)性有品級，有性善有性不善：孔子之說頗近於此。
- (四)性有善有惡：世碩，宓子賤，漆雕開，公孫尼子主之。或曰「性可以為善，可以為不善」，亦可如此解釋。
- (五)性無善無惡：告子主之。以性為無善惡可言的一片白紙。或曰「性可以為善，可以為不善。」其義與此相類。

三

中庸曰：「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修道之謂教。」「天命」即是「天賦」之義，「天命之謂性」，是言「性」是隨生命以俱來，是先天的，本然的氣質傾向。「率性」即是「任性」「順性」之義，「道」是人生修養行為的途徑；「率性之謂道」，是言人生修養行為，以順適發揚其本性為依歸。「修道之謂教」，是言教育之意義，在

啓示正確的行爲途徑。中庸以此三語為憲章，其次復敘列「至誠」「盡性」「中和」三要目。其言曰：

「誠者，天之道也；誠之者，人之道也。」

「唯天下至誠，能盡其性；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能盡物之性，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則可以與天地參矣。」

「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

「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誠」是天下萬物之根本，是萬有之本體。萬有一切物象事類，都是其本性之具現。所以說「誠者，天之道也。」人類修養行為的標準，就是本性之率直的充分的發揚。所以說「誠之者，人之道也。」天性的「誠」，是內在的，隱微的，含蓄的，機械性的。人性不但兼有「誠」之本質，並且還要理性地，自覺地，有目的地發揚「誠」的工夫。

「誠」是具現於萬有一切事象的，人秉着「誠」之性，萬物亦真不秉着「誠」之性。萬有之本體是純一的，盡天之性，則能盡人之性；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因為天地萬物之流轉生息，都是同一根本原理之具現。其理是一貫的，由天可以通於人，由人可以通於物，由物可以通於天。所以說「能盡其性……則可與天地參。」

「性」是素樸的，沉靜的，諧和的。喜、怒、哀、樂，是「情」的表現。「情」之未發時，所表現的是「性」之本來狀態。此之謂「中」。「情」之發作，不離於「性」之範圍，而無太過不及之弊，此之謂「中節」，此之謂「和」。「和」是「情」與「性」相諧和之謂，亦即「性」不為「情」所淫壞之謂。「中」道是不可失的，失去「中」道，則萬物之本性破壞，宇宙一切都要失其統紀。

中庸一書，相傳為孔子之孫孔伋（子思）所作。是否作於子思，抑本於子思，自然沒有明確的證據足資考信。但是儒家徵言大義，在中庸篇中開發極為精粹。要之不失為孔子的正傳。孟子言性善，以為修養行為的途徑是擴充人之本心，有言曰：「萬物皆備於我矣，反身而誠，樂莫大焉。」又曰：「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與中庸所論，若合符節。而中庸篇於天人相與之際，闡論尤為詳密。可見「性善」之說，不僅是孟子一家之言。

四

孟子性善之說，分析起來有下列諸要點：

(一) 人性莫不具有善端。公孫丑上篇云：

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矣。今人乍見孺子將入於井，皆有怵惕惻隱之心。非所以內交於孺子之父母也，非所以要譽於鄉黨朋友也，非惡其聲而然也。由是觀之，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之心，非人也。無辭讓之心，非人也。無是非之心，非人也。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辭讓之心，禮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人之有是四端，猶其有四體也。有是四端，而自謂不能者，自賊者也。謂其君不能者，賊其君者也。

孟子以為良心是人性所固有，是先天存在的。盡心上篇云：

人之所不學而能者，其良能也。所不慮而知者，其良知也。孩提之童，無不知愛其親也。及其長也，無不知敬其兄也。親親，仁也。敬長，義也。無他，達之天下。

(二) 人性固然莫不有善，但是其善端並非絕對永久地不變易不遷淡的。固然，人人都有為至善之資，但是外來的惡劣影響可以埋沒人心固有的善性。陳澧東塾讀書記曰：「孟子所謂性善的，謂人人之性皆有善也。非謂人人之性皆純乎善者也。」其說甚是。

孟子駁離告子論性之言曰（告子上篇）：

「人性之善也，猶水之就下也。人無有不善，水無有不下。今夫水，搏而躍之，可使過額，激而行之，可使在山。是豈水之性哉？其勢則然也。人之可使為不善，其性亦猶是也。」

孟子認為人之所以失其固有的善性而流為惡，都是原於物欲之蔽。物欲不是人之本性所具有的，而是外在的。

(三) 凡人同具官能。感覺的官能，謂之「小體」，理性的官能，謂之「大體」。「小體」是人與禽獸所同有的，「大體」是人所獨有的。人之從其「大體」者為大人，人之從其「小體」者為小人。小人之性，與禽獸無異。人必須依「理」「義」而行，始為「從其大體」，始能稱為名實相符之「人」。

告子上篇云：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公都子問曰：『鈞是人，或為大人，或為小人，何也？』」孟子曰：「從其大體為大人，從其小體為小人。」曰：「鈞是人也，或從其大體，或從其小體，何也？」曰：「耳目之官，不慮而蔽於物，物交物引之而已矣。心之官則思，思則得之，不思則不得也。此天之所與我者，先立乎其大者，則其小者不能奪也。此為大人而已矣。」

物欲之作用，祇及於人之「小體」。「小體」往往為外物所蔽。設如「從其小體」，則將「陷溺其心」。所謂大人者，在能確立「大體」，使不為「小體」所奪，則物欲自然無從作用於心。

告子上篇云：

「故凡同類者，舉相似也。何獨至於人而疑之？聖人與我同類者。故龍子曰：『不知足而為履，我知其不為養也。』履之相似，天下之足同也。口之於味，有同嗜也。易牙先得我口之所嗜者也。如使口之於味也，其性與人殊，若犬馬之與我不同類也，則天下何嗜皆從易牙之於味也？至於味，天下期於易牙，是天下之口相似也。惟耳亦然，至於聲，天下期於師曠，是天下之耳相似也。惟目亦然，至於色，天下莫不知其姦也。不知子都之姦者，無目者也。故曰：口之於味也，有同嗜焉。耳之於聲也，有同聽焉。目之於色也，有同美焉。至於心獨無所同然乎？心之所同然者，何也？謂理也，義也。聖人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耳。故理義之悅我心，猶芻豢之悅我口。」

(四) 人之性與禽獸之相異，人之「性」，是「人之所異於禽獸」的特性。此外之與禽獸共有者，嚴格說來，不能包括在人性範圍以內。假定以理性為人之性，則謂人性為善，是很正確的，很有根據的。

離婁下篇云：

孟子曰：「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庶民去之，君子存之。」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是為仁義禮智之根於其心。設如仁義禮智之根端不能發榮滋長，則失其所以為人之道。孟子又說：

「形色，天性也。惟聖人然後可以踐形。」

焦循孟子正義解釋道：

「此言人性之善，異於禽獸也。形色即是天性，禽獸之形色，不同乎人。惟其為人之形，人之色，所以為人之性。聖人盡人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之性，正所以踐人之形也。」

善是人性之特質，不善則無以成其為人性。孟子曰：「仁，人心也；義，人路也。舍其路而弗由，放其心而不知求，哀哉！」

「仁，人之安宅也；義，人之正路也。曠安宅而弗居，舍正路而不由，哀哉！」

所以既稱為人，則處心必仁，行必由義。否則即不成為人矣。告子上篇云：

告子曰：「生之謂性。」孟子曰：「生之謂性也，猶白之謂白歟？」曰：「然。」白羽之白也，猶白雪之白；白雪之白，猶白玉之白歟？」曰：「然。」然則犬之性猶牛之性；牛之性猶人之性歟？」

孟子所謂之「性」，是人之所以異於禽獸的性。是以反覆申言，以辯明人之性不可與犬羊之性相提並論。

(五) 凡人皆有可以為善的材質，欲其善性充實發揚，而不為物欲所陷溺，務必擴充其善性。善性是內在於心的，所謂擴充善性，就是盡其心。公孫丑上篇云：

「凡有四端於我者，知皆擴而充之矣。若火之始然，泉之始達。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苟不充之，不足以事父母。」

告子上篇云：

「乃若其情，則可以為善矣；乃所謂善也。若夫為不善，非才之罪也。惻隱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惻隱之心，仁也。羞惡之心，義也。恭敬之心，禮也。是非之心，智也。仁義禮智，非由外鑠我也，我固有之也，弗思耳矣。故曰，求則得之，舍則失之。或相倍蓰而無算者，不能盡其才者也。」

孟子認為「人皆可以為堯舜」。又嘗說：「堯舜與人同耳」。凡人大抵皆具有堯舜之材質，其所以不能達到堯舜的造詣，祇是由於自暴自棄，懈怠不努力。孟子說：「雞鳴而起，孳孳為善者，舜之徒也。雞鳴而起，孳孳為不善者，跖之徒也。」舜之成其為聖人，就是在於能孳孳為善，無或懈怠。

善的行為，須推廣至於使天下萬民皆被其澤。孟子勸說齊宣王「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因為齊宣王不忍見一牛無罪而就死

地。孟子遂許其心為可以行仁政。曰：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天下可運於掌。詩云：『刑於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言舉斯心加諸彼而已。故推恩，足以保四海，不推恩，無以保妻子。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者無他，善推其所為而已矣。」

孟子又嘗曰：

「人皆有所不忍；達之於所忍，仁也。人皆有所不為；達之於所為，義也。人能充無欲害人之心，而仁不可勝用也。人能充無穿窬之心，而義不可勝用也。人能充無受爾汝之實，無往而不為義也。」

孟子認為人性是必然向善的，順其本性，則無往而不合於仁義。戕賊斷擊，是完全無所用的。所以說：

「天下之言性也，則故而已矣，故者以利為本。」(焦循孟子正義：利之義為順。)所惡於智者，為其擊也。如智者若禹之行水也，則無惡於智矣。禹之行水也。行其所無事也；如智者亦行其所無事，則智大矣。」

孟子又嘗曰：「所謂大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凡人意權之時，混沌渾噩，不識不知，其心如無瑕之白璧。假使赤子之心能保持永久，則物慾不能蔽，外誘不能動，可當大人之稱而無愧矣。

孟子以為修養之基礎，在於「求放心」，「存夜氣」。「求放心」即是去外物之蔽，節欲念之動，歸返於固有的良心之謂。「存夜氣」者，是保存其未雜邪念的，素樸的純粹的氣質之謂。世俗常言「清夜捫心」，人之欲念，在白晝時分往往容易亢進，馴致心為陷溺，到了夜闌人靜之時，人輒起蒼茫空虛之感，良心易於發露。所以「夜氣」還有未被戕賊的仁義之心在。設如人之夜氣不存，則其本心不可復見，必將無異於禽獸矣。

告子上篇云：

「人有雞犬放，則知求之，有放心，而不知求。學問之道無他，求其放心而已矣。」

「雖存乎人者，豈無仁義之心哉？其所以放其良心者，亦猶斧斤之於木也。且且而伐之，可以為美乎？其日夜之所息，平旦之氣，其好惡與人相近也者幾希。則其且晝之所為，有梏亡之矣。」

他，求其放心而已矣。」

「雖存乎人者，豈無仁義之心哉？其所以放其良心者，亦猶斧斤之於木也。且且而伐之，可以為美乎？其日夜之所息，平旦之氣，其好惡與人相近也者幾希。則其且晝之所為，有梏亡之矣。」

他，求其放心而已矣。」

「雖存乎人者，豈無仁義之心哉？其所以放其良心者，亦猶斧斤之於木也。且且而伐之，可以為美乎？其日夜之所息，平旦之氣，其好惡與人相近也者幾希。則其且晝之所為，有梏亡之矣。」

他，求其放心而已矣。」

「雖存乎人者，豈無仁義之心哉？其所以放其良心者，亦猶斧斤之於木也。且且而伐之，可以為美乎？其日夜之所息，平旦之氣，其好惡與人相近也者幾希。則其且晝之所為，有梏亡之矣。」

他，求其放心而已矣。」

「雖存乎人者，豈無仁義之心哉？其所以放其良心者，亦猶斧斤之於木也。且且而伐之，可以為美乎？其日夜之所息，平旦之氣，其好惡與人相近也者幾希。則其且晝之所為，有梏亡之矣。」

他，求其放心而已矣。」

「雖存乎人者，豈無仁義之心哉？其所以放其良心者，亦猶斧斤之於木也。且且而伐之，可以為美乎？其日夜之所息，平旦之氣，其好惡與人相近也者幾希。則其且晝之所為，有梏亡之矣。」

。格之反覆，則其夜氣不足以存；夜氣不足以存，則其達禽獸不遠矣。人見其禽獸也，而以爲未嘗有才焉者，是豈人之情也哉？

(六)人生而有欲望。凡人莫不以爲欲望是人之「性」。君子則謂此乃得之於天者，非人之「性」之本來所有。——所謂人之「性」，是「大體」，是「理性的官能」，是「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仁義禮智之心，是天賦於人，使成其爲萬物之靈者。君子不謂爲天之所賦，而以爲人之「性」所固有。所謂「性」，是「反省的」，不是感覺的。盡心上篇云：

「口之於味也，目之於色也，耳之於聲也，鼻之於嗅也，四肢之於安佚也；性也。有命焉，君子不謂性也。」

「仁之於父子也，義之於君臣也，禮之於賓主也，智之於賢者也。聖人之於天道也；命也。有性焉，君子不謂命也。」

何謂「命」？孟子書中未曾有明確的解說。揚雄法言問明篇云：「命者，天之命也，非人爲也；人爲不爲命。請問人爲？曰：可以存亡，可以死生，非命也，命不可避也。」

程頤易傳，乾卦辭曰：「天所賦爲命。」

孟子認爲，欲望是人之理性意志所應當克制的，人之有欲望，非人之「性」本然，人實在不應有欲望，祇因天賦與之而已。人應當以理性意志與天賦的欲望對抗而控制之。至於人之有理性意志，亦是天所賦與，但是應當視之爲人所自有，人之本意，不可推爲天意。質言之，仁義禮智，是人自己的志願，不是對天所負的債務。孟子曰：

「君子所性，仁義禮智根於心。」

又曰：「君子之所以異於人者，以其存心也。」

惟有仁義禮智之心，始爲「君子所性」，始爲所「存」所「養」之心。盡心上篇云：

「盡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則知天矣。存其心，養其性，所以事天也。」

「養心莫善於寡欲，其爲人也寡欲，雖有不存焉者寡矣。其爲人也多欲，雖有存焉者寡矣。」

「君子所性，雖大行不加焉；雖窮居不損焉。分定，故也。」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存心，養性，是君子的本分。生而爲人，便定了「居仁由義」的天職。無論才智高下，環境順逆，都須要孝悌爲善。至於成就之大小，行事之利鈍，祇可歸之於天命。但是必先盡其本分，然後方可聽命。設如自暴自棄，不自向上，而「縱橫委命」，則是萬萬不可的。盡心上篇云：

「求之有道，得之有命。」

「莫非命也，順受其正。是故知命者，不立乎巖牆之下。盡其道而死者，正命也。桎梏而死者，非正命也。」

孟子常說：「人皆可以爲堯舜」。然而堯舜之聖，歷數百年而難一見。如此，則有志於堯舜者千萬人，達到堯舜之成就者不得一二人。豈不使志士仁人寒心？所以君子立身行己，祇問是否合乎正道；果然合乎正道，則成敗利鈍在所不計。所謂「知其不可而爲之」是也。

(七)孟子極言教育之重要。惟有教育，始能保存人性之善端，而發揚之，擴充之。人而無教育，則善性埋沒，近於禽獸。所以說：

「人之有道也，飽食煖衣，逸居而無教，則近於禽獸。聖人有憂之，使契爲司徒，教以人倫——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

子弟必須有良好的教育環境，然後能力始得培養起來。否則，賢與不肖就無以異了。所以說：

「中也養不中，才也養不才，故人樂有賢父兄也。如中也養不中，才也養不才，則賢不肖之相去，其間不能以寸。」

(八)孟子雖然主張性善，但是同時認爲人類天賦的才能德性有高下之差異。盡心篇云：

「堯舜，性之也；湯武，身之也；五伯，假之也。」

趙岐注曰：「性之，性好仁自然也；身之，體之行仁，視之若身也；假之，假仁以正諸侯也。」

又云：「堯舜，性之也；湯武，反之也。」

又云：「堯舜，性之也；湯武，反之也。」

朱熹注曰：

「性者，德全於天，不假修為，聖之至也。反之者，修為以復其性而至於聖人也。」

堯舜之性，渾然純粹是善。其就善是直覺的，不待反省的。是出乎其根性的。堯舜之性之善，是金剛不壞的，是千鍾百鍊不能磨化的，是千磨萬劫顛撲不破的。湯武之性，雖有善端，但是外界之物已能引誘其心向惡。「湯武反之也」，「反」即「返」亦即「復」，是回復其本來的善性之謂。湯武之心，還有物欲在作怪，不過終究為善性制伏而已。所以堯舜不必引繩墨，則規矩，而自然無不合於仁義。湯武則須準繩規矩而行，以返其善性，堯舜之善如玉，是不待琢磨的，湯武之善如水晶，是須經琢磨的。「五霸假之也」，是言以善性為一種手段，一種工具。堯舜之善，是渾然不自覺的，湯武自覺地以善為一種目的，一種歸宿。至於五霸，則更次於湯武了。

盡心篇又云：

「舜由仁義行，非行仁義也。」

「舜之居於深山之中，與木石居，與鹿豕游，其所以異於深山之野人者，幾希。及其聞一善言，若決江河，沛然莫之能禦也。」

五

告子論性的主張，大略見於孟子書中。其要點如次：

(一)性是「無善無不善」的，告子說：

「生之謂性。」

「食色性也。」

告子所謂之「性」，是生活之根本，是生物的通性。有生命的物類之所以異於無生命的物類，就在於生長和生殖兩種功能。生長是個體生命之維持，生殖是物種生命之延續，這種本能，是無所謂善惡的。所以說：「性無善無不善。」

(二)性是「可以為善可以為不善」的。這是前項道理之推論。告子說：

「性，猶杞柳也；義，猶櫨枿也。以人性為仁義，猶以杞柳為櫨枿。」

「性，猶流水也；決諸東方則東流，決諸西方則西流。人性之無分於善不善也，亦猶水之無分於東西也。」

告子認為人性有如一張白紙，使之黑則黑，使之紅則紅。所謂人性，祇是一塊素材。人之智愚賢不肖，無關於其性。孟子以「人之所異於禽獸者」為性，告子即以人與禽獸所同者為性。無怪乎兩人持論如方枘圓鑿格格不能相入了。

(三)告子認為仁愛之心是先天的，「與生俱生」的；理義之心是後天的，是出乎知識經驗的。告子說：

「仁，內也，非外也；義，外也，非內也。」

並說明之曰：

「彼長而我長之，非有長於我也。猶彼白而我白之，從其白於外也。故謂之外。」

「吾弟則愛之，秦人之弟則不愛也。是以我為悅者也，故謂之內。長楚人之長，亦長吾之長，是以長為悅者也，故謂之外。」

仁是情感作用，義是理智作用。告子認為理性不能包括於「性」之範圍內。所以主張「仁內義外」。

六

荀子持性惡之說，和孟子性善之說適相反，事實上，兩家學說並無不能相通之處。其結論之所以相反，是由於着眼點之不同，孟子以理性良心為性；其於慾望，則不謂為人性所有。所以說：「口之於味也，目之於色也，耳之於聲也，鼻之於臭也，四肢之於安佚也，性也。有命焉，君子不謂性也。」孟子所謂之「性」，是人力所以修復擴充的。荀子則以為，「性」是隨有生以俱來的，不假人為的。須經修養學習而始有的，不能作為「性」論。如要明瞭荀子主張性惡之意義，必先考察他所下「性」的界說。

性惡篇云：

「不可學，不可事，而在人者，謂之「性」。可學而能，可事而成，之在人者，謂之「偽」。」

正名篇云：

「生之所以然者，謂之「性」。性之和所生精合感應，不事而

自然，謂之「性」。性之好惡喜怒哀樂謂之「情」。情然而心爲之擇，謂之「慮」。心慮爲能而之動，謂之「爲」。慮積焉，能習焉，而後成，謂之「德」。正利而爲，謂之「事」。正義而爲，謂之「行」。

禮論篇云：

「性」者，本始材朴也。「偽」者，文禮隆盛也。無「性」，則「偽」之無所加。無「偽」，則「性」不能自美。

荀子認爲人莫不有情感，情感不加節制，則必至於殘賊淫亂爭奪，犯分亂理而歸於暴。人之所以就善，完全是教育之功。至於人之本「性」，則不但沒有善端存在，還有惡端存在。

性惡篇云：

「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順是，故爭奪生而辭讓亡焉。生而有疾惡焉；順是，故殘賊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聲色焉；順是，故淫亂生而禮義文理亡焉。然則從人之性，順人之情，必出於爭奪，合於犯分亂理，而歸於暴。故必將有師法之化，禮義之道，然後出於辭讓，全於文理，而歸於治。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

「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順是，故爭奪生而辭讓亡焉。生而有疾惡焉；順是，故殘賊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聲色焉；順是，故淫亂生而禮義文理亡焉。然則從人之性，順人之情，必出於爭奪，合於犯分亂理，而歸於暴。故必將有師法之化，禮義之道，然後出於辭讓，全於文理，而歸於治。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

「今人之性，飢而欲飽，寒而欲暖，勞而欲休，此人之情性也。今人飢，見長而不敢先食者，將有所讓也。勞而不敢求息者，將有所代也。夫子之讓乎父，弟之讓乎兄，子之代乎父，弟之代乎兄；此二行者，皆反乎性而悖於情者也。然則孝子之道，禮義之文理也。故順情性，則不辭讓焉。辭讓，則悖於情性矣。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其善者，偽也。」

人性雖然爲惡，但是人人都可以爲善，性惡篇云：

「塗之人可以爲禹，易謂也？曰：凡禹之所以爲禹者，以其爲仁義法正也。然則仁義法正，有可知可能之理，然而塗之人也，皆有可以知仁義法正之實，皆有可以能仁義法正之具，然則其可以爲禹明矣。」

「今使塗之人，伏術爲學，專心一志，思齊敦察，加日縣久，積善而不息，則通於神明，而參於天地矣。故聖人者，人之所積而至矣。」

孟子謂：「人皆可以爲堯舜」，荀子謂：「聖人者，人之所積而至矣。」其勉人爲善之意，初無二致。所不同者，孟子以德性爲內省的，荀子以德性爲外練的。如此而已。

「今使塗之人，伏術爲學，專心一志，思齊敦察，加日縣久，積善而不息，則通於神明，而參於天地矣。故聖人者，人之所積而至矣。」

何海鳴寫經粥字

本刊特約撰述何海鳴先生，近年研究佛乘，頗有心得，居嘗發願寫經，藉以弘揚佛法，利世度人，平日寫心經卷軸頗多，以其亦有裨於當代清心之旨，人多寶之。另更摘寫各經論中嘉言，如華嚴經之「是故菩提屬於衆生若無衆生一切菩薩終不能成無上正覺」，及「代諸衆生受種種苦難令其解脫者薩如是受苦毒時轉更精勤不捨不避不怖不悔不怯無有疲厭何以故如其所願決欲負荷一切衆生令解脫故」，約十餘品，字數自二十餘至四五十餘不等，皆足發人深省者，寫時用朱絲關，仿六朝人筆法，作小楷正書，但絕不若館閣體而多寓有古昔初期正書之隸意，雖其生平並不以書名，卻在民國三年游日本時，亦曾在東邦賣字，著有微譽，晚歲更幸眼不花，手不顫，尚能本其正心誠意之素養，不辭拘謹，願學重業，以嚴格之端書問世，要亦匪易，近以友好慈惠，訂寫經粥字直例，出其作品付售，爰爲其刊印詩文集彙查，收件處在本京中華路大中華商場內中心書店，并時有寫品更換陳列，歡迎參觀，或逕函門東武定門車站馬路橋三號均可，特代介紹，統希垂鑒！

先秦人性學說論略



記金冬心

記金冬心

鄭秉珊

清朝雍正乾隆年間的畫家，有所謂揚州八怪，便是金農、李鱣、鄭燮、黃慎、高翔、華昶、（或作羅聘及閔貞）汪士慎和李方膺諸人，所以稱為怪者，並非是貶辭，乃是說他到的畫，另具一格，和普通畫家的作品，完全不一樣，其間金農作品，尤可為這派的代表，秦祖永桐陰論畫說：「冬心翁樸古奇逸之趣，純從漢魏金石中得來，晉唐以下，無此風骨，」又說：「先生筆墨，頭頭第一，卓絕古今，邇不猶人，前無古人，後無來者。吾於冬心先生信之矣，」日本大村西崖教授也說：「清代畫人之中，輕視技巧，直寫己之胸臆，人物花卉山水，皆出人意表，全脫作家之窠臼者，惟金冬心與大滙子，無能出其右者矣，」其為藝術批評家所推服如此。」

金先生名農，（一作司農）字壽門，浙江錢塘人，生於康熙二十六年丁卯（公元一六八七年）家居在候潮門外，面江背山，與丁龍泓（敬）為鄰居，交誼最篤，（龍泓小冬心八歲）他又自號金吉金，龍泓號丁鈍丁，和另一位朋友石貞石，同究金石詩文之學，厲樊榭先生家住東城，也時常在一起玩，除石貞石早卒外，後來都享大名，金以書畫，厲以詩詞，杭人齊稱為「膏金瘦厲」，龍泓則以篆刻為浙派初祖，居清代篆刻界的最高地位。

冬心的性情極孤僻，他自謂：「予賦性幽憂，少耽索居味道之樂，」王蘭泉說：「冬心性情澹峭，世多以迂怪目之，然遇同志者，未嘗不煦怡自適也。」全謝山的冬心居士寫錄記道：「吾友錢塘金君壽門，崎士也，其博學好古似楊南仲，古文詞似孫可之，詩

似隨天隨，其磊落似劉龍洲，潔似倪迂，尤喜狹邪之遊似楊鐵崖，而其癡甚篤，遠似顧長康，近似鄭漁者。」「每一種特點，以一古名人相比，謝山是自視甚高的人，有此推許，可見其傾倒之情了。

冬心二十一歲時，讀書於長洲何義門先生處，故學有根抵，自幼喜收古代金石，在二十餘歲時，有友人楊知陳章來訪，出所藏漢唐金石二百四十種，相與研賞，樊榭山房詩集第一篇，即為金壽門見示所藏唐景龍觀鐘銘拓本五古一首，有曰：「嗜古金夫子，貪若籛百貨，墨本爛古色，不受寒其泥，便積金石錄，明誠不是過。」云云，拿著金石錄的趙明誠為比，時冬心年二十八歲，樊榭年二十三歲，明年冬，樊榭到江上訪冬心，得觀其所藏顏魯公麻姑仙壇記及米海岳顏魯公祠堂碑拓本諸名蹟，冬心後來浪游四方，蒐訪金石，其所得自然更為豐富，瘦嶺數十年，擷取其蒼勁奇樸之趣，發之於筆墨，自然要獨造，為繪畫開闢一個新天地，畫又人畫的極致了。

他別號很多，「丙申病疴江上，寒宵懷人，不寐申旦，遂取崔國輔家抱冬心之語以自號。」這便是冬心先生的意義，後來寫竹枝詞留山民，畫梅觀昔邪居士，寫佛像又號心出家食粥飯僧，他有硯癖，見佳石不惜重貲，積有一百二方，因此號百二硯田富翁，屬蔣山堂刻印記之，丁龍泓又為鑄壽道士印，他家居錢塘江上，所以又號曲江外史，此外又有龍梭菴（僊）客，金牛湖上詩老，及金二十六郎等號。所用印章極多，黃小松曰：「冬心先生名印，乃龍泓巢林西唐諸前輩手製，無一印不佳。」一部份是自己鑄刻，

有時也為朋好鑄石，可是極為珍貴，現在七家印跋中有許多印，邊款大都抄錄題記中語，時日錯誤百出，出之偽作，不足深信的。

冬心先生詩，在三十歲時，病瘵中作懷人絕句，長與令鮑明府見而喜之，饒刊為景申集，有鳳太鴻序，中年出游，渡長江，先至揚州淮陰，歷齊魯燕趙到北京，再由北京經嵩洛，到山西，在山西澤州住了三年，又到陝西開學湘鄂，倦遊回來，再到揚州，年紀已四十七歲了，自覺落拓半生，一無所遇，嘗願年五十如玉溪生打鐘掃地，做清涼山行者，又發憤將詩藁刪存四卷，於雍正十一年十月間離揚州赴若庵，其自序曰：「或有謂予鉅公派別者，予曰，昔徐師川不深附西江，張伯雨能超乎鐵崖，詩固各有體，趨今何如則古耶，乃鄙意所好，常在玉溪天隨之間，玉溪賞其窮妙之音，而清澀不之，天隨觀其幽遐之旨，而奧衍為多，然嘗必規玉溪而範天隨哉，予之詩不玉溪不天隨即玉溪即天隨耳，年來益為汗漫遊，徧走齊魯燕趙秦晉楚粵之邦，或名嶽大河，傾寫胸臆，或荒台廢殿，橫榻古懷，或雨零風歇，感傷羈屑，或筆人酒徒，飛揚意氣，境會所遷，聲情隨赴，不諧兼耳，唯矜孤吹，此則予詩之大凡也。」於此可見他的論詩宗旨，不重格律，不主宗派，而以純出胸臆為貴，又卷末有新編拙詩四卷，手自鈔錄，付女兒收藏五絕句云：

聖代空嗟骨相癯，常裁別體關襟燕，他年詩話添公案，不在張為主客圖。

鐘聲斷處攢眉想，日影遲時掩鼻吟，雙字也須辛苦得，恆河沙裏覓鉤金。

古關冷落造眇微，玉池清水自生肥，流傳若待官三品，誰重襄陽是布衣。

天涯詩老浪相稱，棖觸清愁歲月增，一糧今成五湖長，酒波如練雨如繩。

卷帙編完頂髮疎，中郎有女好收儲，帽箱剝落經羅殿，莫損嚴家餓隸書。

第一首說不願傍當時各宗派，第二首自述苦吟的情狀，第三首說自己的詩品，第四首述近况，第五首屬女兒珍藏這手鈔的詩稿，吳穀人道：「往時讀冬心先生集，驚其造懷愈遠，著韻幽微，如清夜九宵，落魚山之梵，如深雪萬嶂，品賞咸之琴，濯紅泉而散髮，煉白石

配 金 冬 心

而飛舉，自標高格，莫議後塵。」此評甚為中允，王昶湖海詩傳，錄冬心詩十八首，沈確士為詩主格調，重唐音，所以清詩詞賦中錄吳樹江聲蓬峯諸人詩，獨遺冬心，其所謂不在張為主客圖了，後來袁隨園主張詩本性靈，極佩冬心詩及其題跋諸作，隨園詩話曰：「盧雅雨招人觀虹橋芍藥，諸名士集二十餘人，獨布衣金司農詩先成云：看花都是白頭人，愛惜風光愛惜身，到此百杯須滿飲，果然四月有餘春，枝頭紅影初離雨，月底狂香欲拂塵，知道使君詩第一，明珠清玉比精神。」盧大喜，一座為之稱羨。」又道：「余愛誦金壽門故人笑比庭中樹，一日秋風一日疎之句，杭蘆浦曰，此句倘有所本，壽門佳句如佛烟，聚處都成塔，林雨吹來半雜花，詠香云：「細雨偏三月，無人又一年，乃真獨造。」翁覃溪說：壽門孤子性成，於詩不作長篇，亦不作一近人語，獨陳幼安學士謂金詩勝於查初白，則未敢贊詞，蓋兩人詩格不同，難分軒輊，某筆記載冬心為某鹽商作詩解圍事，其事至趣，恐未必事實，但其詩才敏捷，看了在盧雅雨席上之作，可以推想了。

冬心詩稿，刊刻極精，自序一首，紙用宋紙，墨用明方於魯程君房古墨，輕煤研印，每半葉四行，每行二十餘或十餘字不等，是請丁鈍子手書精刻的，古色古香，不下於宋槧，雖在燈下讀之，墨采亦奕奕動人，詩卷則由蘇州鄧弘文仿宋本字畫錄寫，用宣紙古墨刷印，江靈鶴曰：「冬心翁用宋紙印所著書，神似真宋，所差者墨色稍光亮耳。」後來又刻三體詩，乾隆十五年至二十七年，江鶴亭為刻冬心先生畫竹畫梅畫馬畫佛及自寫真五種題記，皆用宋紅筋羅紋紙印，詩續集及硯銘，用宣紙古墨刷印，皆墨筆作護函，狹條錄，色色精工，當時得者，都珍同拱璧，乾隆二十九年九月，（公元一七六四年）先生卒，年七十八歲，葬西湖之濱，過了六年，弟子羅聘，遍集遺文，却已有散失，共得十種，再刻於廣陵，光緒中，當歸草堂覆刻冬心詩正續集，小石山房叢書，收冬心三體詩一卷，西泠五布衣遺著，收龍泓冬心奚鐵生魏之琇吳穎芳等五人之詩合刊，宣統間遞上有影印冬心詩集四卷，自經這次戰事，冬心詩集即普通本已是很難覓得了，因此我復希望有人重集其詩文題跋，增入畫畫真蹟，刊印一部冬心大全集，對於目今文化界，想來並不是一種無意義的工作罷。

揚州在雍正乾隆時，是鹽商薈集的地方，商業繁盛，冠蓋雲集，有似現在的上海，而且揚州的鹽商，喜招名士以自重，其間以馬氏小

玲瓏，江氏康山草堂，尤為席情所歸，馬氏為日瑄曰璣昆季，著詩集名沙河逸老集南齋集及蟠谷詞等，雖商而不俗，並於乾隆元年廣博博，江氏名存字鶴亭，以總理鹽務賜內務府奉宸苑卿，著有讀畫樓詩集，同時盧雅雨任鹽使，慷慨好客，為寒陵所歸，所以多心和全謝山屬築樹陳玉几陶簞村陳授衣陳江乘閣遠峯等，都是他們的上客，亦為揚州聯壇的領袖，馬曰璣南齋集，有春日送多心之河東詩：「敲門摘摘當日斜，故人持贈青蘭花，深杯滿注醉復醉，無計為君重槐車，太行此去三千里，夢裏思思浙江水，春衫挽住四分春，珍重劉郎莫先起。」多心集有多日集小玲瓏詩曰：「少游兄弟性相仍，石屋宜招世外朋，萬翠竹深非俗籟，一圭山遠見孤棧，酒闌連作將歸雁，月好爭如無畫燈，倘有梅花有良約，香黏瑞席嚼春冰。」他們的交誼是很深的。

多心在揚州，住了二十年，（寓三祝巷觀音庵）雖幾次回錢塘，仍舊再到揚州，因為在揚州的生活，是較優於杭州的緣故，在揚州的生活是怎樣呢？便是鬻畫賣畫，寫鏡製鏡，原來他的幾個僕人，俱有特長，一個是甬人朱龍，善於製鏡，所製極為高雅，但是歡喜飲酒，非飲酒不肯下手，非暢飲則製作不工，多心自己不能飲酒，為了製鏡的緣故，時時駐佳釀供給他的飲喝，一視製成，多心以分番給其背，可得善價，又有一個叫張喜子，新安人，善界烏絲蘭朱絲蘭，善鑲東絹，每年向鏡市買最高貴的紗燈，以烏絲界之，消瘦有寒芒，多心寫分書於上，金氏之鏡，馳名一時，富人莫不競相購買，視田無惡歲，所以多心很能狹邪蓄書了，僕人中又有紹興人鄭小邑，工鈔書，蘇州人莊閏郎，能絲竹操琴，涇陽人蔡春，能歌元白新樂府，武進人陳彭，學畫墨竹可亂真本，他有這許多的良伴，所以優游自得，喪亡不顧再娶，雖無子而無憾了。

雍正十三年，詔開博學鴻詞科，歸安令妻曹氏薦多心名於浙江學使者師蘭亭，遂以其名應詞科之徵，同時他的朋友顧奕樹杭大宗全謝山馬曰璣兄弟等，也登薦書，可是多心却力辭不就，不就也罷了，但乾隆元年，他又自費資入都，住了幾個月後返，有人問他是什麼意思，他說想看看這次徵的人，究竟是何等樣人物，實在他很有自知之明，因為被徵的有二百餘人，九月召試保和殿，應試者一百八十人，錄取者僅十餘人，多心倘若參加，而一定是落選的，但他在畫上題

記中，屢寫虞夏宏博字樣，可見儘管是處士，總還不忘名心的。

多心雖僻好古物，可是在藝術方面，富有創造性，都是自我作古，別創一格的，正因為他深於古學，所以他的畫，古態盎然，絕無仿效，雖較樸樸，而亦不致為人譏為野狐禪，譬如作曲，曲律極嚴，長短一定，可是他有自度曲一卷，楚調自歌，不讓風雅，他的分書西嶽華山碑，功力極深，華山碑相傳是蔡中郎書，明末清初，最為風行的名蹟，可是他後來又參之以天發神識碑的雄奇，禪圖山碑的勁厚，獨創一體，名曰漆（切）書，諒書結體扁方，用筆畫細直粗，漆書却結體長方，用筆畫粗直細，同時七怪，如鄭板橋也混合隸楷行三體，創一種六分半書，以自別於八分書，李復堂李晴江行書用筆奇拙，有篆籀的意味，汪近人高西園高西唐，都精八分書，西園師法石門頌，尤為傑出，晚年右臂病廢，用左手書愈奇，黃癩瘋渴筆草書，亦一時無兩，獨華秋岳寫虞夏南體行楷，他們此種作風，影響於後來書學極鉅，到嘉慶中，魏碑出土日多，經鄧元白包安吳輩的提倡，於是篆隸魏碑，盛行一時了，可是我們現在看魏子謙吳昌碩等書蹟，總覺刻拔驚張，神色浮宕，沒有多心諸家的渾厚靜穆之有真味，一種是時代關係，一種是學問和胸襟的不同了，當時西園多心書，極為名流所愛好，板橋集絕句道：「西園左筆壽門書，海內朋交索向予，短札長箋都去盡，老夫覆鼎亦無餘」可見盛行一時，當時已有贗品了。多心畫竹，以真竹為師，雖居揚州，無石濤習氣，與鄭板橋交誼極篤，自稱相親相洽，若鷗鷺之在汀渚，但畫竹一肥一瘦，各不相襲，各極其妙，其畫竹題記曰：「同能不如獨詣，象毀不如獨賞，予于畫竹，不趨時流，不干名譽，養蓋一養，出之靈府，清風滿林，惟許白鍊雀飛來相對也。」畫竹時尚墨筆，多心除墨竹外，又畫雙鉤竹飛白竹，又時常作朱色竹，別出新意，古雅獨絕，自謂老文坡公無此法，華秋岳木工蘭竹，見多心畫深加贊賞，為之掄揚於羣公間，并云即宋李息齋竹，亦恨少此題記數行也，多心畫梅，得法於白玉蟾楊補之，時人畫梅，往往畫老幹奇崛，疏影橫斜，他却畫繁枝密蕊，結構新奇，而不任筆使氣，同時友人汪某林畫繁枝，高西唐畫疏枝，他出乎町畦之外，自許在不疏不繁之間，後來喜歡畫馬，皆畫西域大宛國種，用筆雄健，赤駿墨身，耳如批竹，尾若撻鞭，所謂驪神馬，自謂別開生面，補子昂不足道，現在觀其遺蹟，確是獨樹一幟，與眾不同，七十歲以後

，喜寫佛像，面目姿態，衣褶勾勒，亦不與丁南羽陳章候同法，張庚曰：「其布置花木，奇柯異葉，設色尤異，非復塵世間所親，畫皆以意爲之。問之，則曰自多龍窠之類也。」張浦山是與冬心同寓鴻博的，又時往來揚州，其實實很確切，七十三歲時，自寫肖像，遍寄龍泓等諸老友和羅聘等諸弟子，俱歷述其交誼，山水畫不多畫，十年前曾見張大千藏風雨歸舟立軸，筆墨精采，紙地亦新，當時標價千元，到今日是非萬金不售了。

鄭板橋文集，只刊家書十餘首，不刊其他應酬文字，因爲家書真率，可以獨抒卓見，反能流傳後世，冬心散文，亦只刻題畫配五種，一般人公認，他的題畫記，較詩集中詩更好，普通畫家，畫上不過題姓名年月，有的書法不佳，多題反嫌累贅，惟有冬心畫不可無題，而且不嫌其長題，題句清麗，書法精整，加之印泥印章，無一不佳，實爲我國文人畫的代表作，竟同電影一樣之爲綜合藝術了，茲選錄數則如下：

荷花開了，銀塘悄悄新涼早，碧翅蜻蜓多少，六六水窗通，扇底微風，記得那人同坐，纖手刺蓮蓬。(畫荷自度曲)

花機一朵，數了又數，數不盡花房幾個，風枝輕顫粉初勻，紅綠得僧窗夢不成，芭蕉偏向竹間生，秋來葉上無情雨，白了人頭是此聲。(芭蕉)

霧中荷花，世無有畫之者，漫以己意爲之，鵝鴨灘上，若果如此，亦一奇觀也。(畫荷)

昨日寫畫中荷花付梓家歌者定定，今夕剪燭畫水墨荷花，以贈鄰巷老衲，連朝清課，不落屠沽兒手，幸矣哉。(墨荷)

香茆畫屋，蕉陰滿庭，先生隱几而臥，不夢長安公卿，而夢綠萍池上之客，殆將賦秋水一篇乎，世間同夢，惟有蒙莊。

四月十六日寫蒲生日也，予居元時林松泉代郡鹿膠墨一螺，乃爲寫真，并作難老之歌，稱其壽云，蒲郎蒲郎鬚髮古，四月楚

天清可數，幽蘭遮戶尙吐花，紫桐翻增正垂乳，寫真特爲祝長生，一盞清泉當清醕，行年七十老未娶，南山之下石家女，與郎作合好眉嬾。

是日又成二十八字，代蒲郎作答，亦解嘲之意也，靈根九節俯

配 金 冬 心

潭清，飲水仙人隱骨體，幽草林花空澗面，肯從塵土論交情。紅衣落盡碧池雨，房中抱子儘心香，郎不來兮誰共語。(蓮子)

安石榴，花葉稠，誰人種，博望侯。(石榴)

雪夜深，煨芋之僧何處尋，啖一半，留取十年宰相看。(李)

山羅藤，割玉之酥，味最清，譜食經，東坡居士骨董羹。(家蔬)

行人午熟，得此能消渴，想著青門門外賸，涼亭側，瓜斬切，一饒便買得。(西瓜)

樹陰叩門怕不應，豈是尋常粥飯僧，今日重來空手立，看山昨失一枝藤。(山僧叩門圖)

古人云怒氣畫竹，予有何怒，而畫此軍中十萬夫也，胸次芒角，筆底峰嶸，試問舌飛霹靂鼻生火者，可能亂畫一筆二筆也。(竹)

寫此老驥，尙有壯心，響之於人，不無日暮途窮之歎，世間瘦贏者視之，躊躇然同一傷感乎，又題一詩，聊以解嘲，古戰場中數箭盡，悲涼老馬憶桑乾，而今衰草斜陽裏，人作牛羊一例看。(馬)

冬心晚年，有兩個得意弟子，一是羅聘，一是項均，初習時，聘得多心風華七字之長，均得多心幽微五字之工，後來見冬心畫梅，也學其法，聘用筆勁挺，放胆作大幹，極橫斜之妙，均用筆秀逸，小心作瘦枝，極蕭閒之態，冬心筆墨忙時，項均便爲之捉刀，山陰會青原

著讀書閣評道：「金壽門客居維揚，兩峯師事之，每作畫乞其題詠署名，人遂爭購，其實壽門並未嘗有片楮寸縑之作。」因此有人疑冬心不能畫，蓋是兩峯代筆，這是不足深辯的。第一，冬心在三十二歲時，已爲鮑西岡作督牛犁我田圖，樊樹題五律一首，可證明其早年已能畫。第二，兩峯字學黃山谷，其畫用筆挺拔，與冬心蘊藉的趣味，根本不同，且他長於山水人物，講到梅花雜卉，還讓此老獨步，至於題記，更不如多了。

冬心除好畫畫金石，還精博物，板橋懷人絕句道：「九尺珊瑚照乘珠，紫髯碧眼聚商胡，銀河若問支機石，還讓中原老匹夫。」是極佩其博物，而蒲州高士劉仲益題冬心四十七歲小象曰：「堯之外臣漢逸民，青鬃草帶不諱貧，疎髯高穎全天真，半生舟楫歸與輪，詩名到

初印樓散記

虛傳千春。一却又崇其人品與詩，此外又能製墨，他收集舊墨，擇其精品，搗碎後另加輕膠香料，千鍾萬杵，製成五百斤油墨，長方厚闊，兩面皆作漆書體，面書五百斤油，背書冬心先生造，背字陽文，而字陰文，字體極肥，約重七錢，此種墨當時極爲名貴，以徐子晉之

初印樓散記

陳家士

◎記王船山

今人著作，喜署筆名，古人之用別號者，更數見不鮮也。如明末遺臣王夫之，字而農，號憂齋。一名盡一，號一氣道人，或一氣先生，或氣道人。一號雙髯外史，或櫓杖外史。晚稱船山老人，或船山老農，或船山遺老，船山病叟，學者稱船山先生或夕堂先生。穎悟過人，讀書十行俱下，一字不遺。明崇禎十七年，即清順治元年，營一樓夢庵居之，順治十七年，卜築于萊蕪塘，曰「敗葉廬」，蓬筍竹牖，植木九柱，編篾爲壁。次築「觀生居」，易以茅堵窗楹，少容几杖。後十二載爲康熙十四年，徙于石船山下，築湘西草堂，以避氛氣。著書四十年，著述極富，計經部二十二種，子部十七種，集部十種。劉思肯曾爲船山寫小照，時船山已七十一歲，有劉生惜十年之別，來訪山中，爲高衰容，賦贈二首云：「重逢無暇問前遊，老去并刀割鬢愁。風定鱗鱗萍在水，雲橫脈脈雁當樓。頻年舌覓參苓倦，儉歲無多芋栗收。良夜對君霜月過，還教飛夢泛滄洲。」「彌天無處着衰顏。映水愁窺徹骨寒。雁影自宜霜月暗，鏡光知問暮春殘。江門義冷添籬笠，易水歌闌尚白冠。慚愧雲林幽興絕，還留畫裏一人看。」又自題小照，調寄鷓鴣天云：「把鏡相看認不來，問人云此是衰齋。鶴于朽後隨人卜，夢未圓時莫淚猜。」

博覽，在同光間僅得見真墨大半段，其他都是贗品，可是現在鄉間村塾兒童所用極劣極臭其實如泥之墨，也各五百斤油。冬心生齒愛好天然，却不料後世有這樣的悠風景事，地下有知，將怎樣的抱憾無窮呢！

轉仍黏首。問君去日，有人還似君否？」前詞激昂，後詞曠達，各見身世之感。船山卒後，葬于大羅山高節里，自題其墓曰明遺臣王夫之墓。又自撰墓銘云：「抱劉越石之孤忠，而命無從致；希張橫渠之正學，而力不能企。幸全歸于茲邱，因銜郵以永世。」可見其志節。船山嘗謂文章莫妙于南華，詞賦莫高于屈宋。故于莊騷尤流連復云。

長沙李行我（世瑛）對於船山學術行藏，極所仰慕，繪船山行述圖六十二幅，凡船山之曾經游歷或隱居之名山荒谷，一事一圖。行我畫筆之工，可與船山品格之高，並傳後世。圖名如下：（一）回雁峯王衙坪。（二）從石崖公受讀。（三）從石崖公赴武昌應鄉試。（四）從牧石公讀史曳柴居。（五）歸至城陵磯遇風。（六）滄澗園（七）大會同人于黃鶴樓。（八）朱亭（九）雪泊南岳城下。（十）歐陽公霖招游龍沙亭。（十一）避兵蓮花峯（十二）公過臺源寺。（十三）黑山訪址。（十四）方廣寺。（十五）從游石角山。（十六）登浮湘亭。（十七）寓居益慶庵。（十八）幽因車架山。（十九）登白石峯。（二十）武夷公臥病潛聖峯。（二十一）公過清遠赴肇慶。（二十二）蒼梧舟中望繫龍洲。（二十三）至石仙嶺耐園。（二十四）飛雨過驢背峽。（二十五）幽因永福水碧（二十六）過涉園問疾。（二十七）過西明寺。（二十八）從居耶蘆山。（二十九）白雲菴茶話。（三十）避兵零陵北洞。（三十一）從居西莊源。（三十二）客游興甯山中。（三十三）重登雙巒峯。（三十四）小雲山。（三十五）從居敷葉廬。（三十六）過王公愷六新莊。（三十七）遊大雲山妙峯庵。（三十八）劉象賢招泛虎塘。（三十九）月泛瀟水。（四十）同遊嚴閣庵。（四十一）同遊昭陽庵。（四十二）觀生居。（四十三）過雪竹山。（四十四）

遊二中國。(四十五)鍾武故城。(四十六)遊伊山。(四十七)風泊青
湖。(四十八)舟泊水綠洲。(四十九)重登回雁峯。(五十)舟至湘潭阻
風。(五十一)徙居湘西草堂。(五十二)斗嶺。(五十三)逃入深山作賦
賦。(五十四)避兵林山中。(五十五)過李氏好山房。(五十六)省
石崖公長夏庵。(五十七)過先開精舍看丹桂。(五十八)山僧導遊珍珠
岩。(五十九)赴耐園治喪。(六十)公過三座山。(六十一)驚蛙。(六
十二)劉思肯爲公重寫小照。(六十三)大羅山。但披其圖，其一生行
誼，已瞭然若揭矣。

◎試闈紀事詩

自科舉廢後，試闈故事，知者漸希。清光緒五年，固始吳元炳子
健，重來白下，監臨江南已卯科文闈鄉試，自稱場始，所有闈中事宜
，按日循行，各成口號一首。而闈中自主試，提調，監試，內外廉，
以及監臨，各有所司，亦各賦一絕，以記其事。舊時情況，可見一斑
。其詩如下：八月初二日晒驗貢院云：「堂堂廉鳥革又飛飛。典重江南
此瓊闈。吏部文章光萬丈，星聯奎壁倍生輝。」初三日局試廉員云：
「官途最重是文衡。識鑑殊難月且評。率應德音明示我，諸君何以答
昇平。」初六日重試入闈云：「星袍夾道擁千官。此日登龍萬姓歡。
化牡駭黃齊舉首，初心矢不負孤寒。」初七日排印坐號云：「燧屋
麟兩萬間。狀元新號更豐瓊。官旗民傘三分鼎，千佛名經玉筍班。」
初八日點名遇雨云：「落粉農田得所滋。無如好雨不知時。偏逢多士
騰騰日，際會風雲數亦奇。」初九日散送題紙云：「一棧風雨乍安眠
，忽報仙童下九天。好夢筆花驚覺後，揮毫落紙如雲烟。」初十日頭
場放牌云：「銜枚鏗戰苦研尋。得失由來在寸心。燭盡丹成破壁去，
是龍當不負爲霖。」十一日點名遇雨云：「學在泥塗太苦辛。午晴爭
進倍精神。于今聖代參恩澤，莫任風塵老此身。」十二日考試經書云
：「今古純儒善說經。粹言奧旨有前型。况當角勝爭名地，心到通靈
乙火膏。」十三日二場放牌云：「領籤結陣出龍門。蝶舞蜂狂笑語喧
更有高年誇捷足，欲將皓首邀皇恩。」十四日封門後雨云：「聲靈鼎沸
暑炎蒸。汗血驅嘶萬馬騰。向晚更逢雷雨解，銀溟應化九霄騰。」十
五日三場放牌云：「霓裳詠罷恰中秋。桂子香飄冷露稠。歸去錦標果
奪得，滿江風月讀仙舟。」十六日三場試畢云：「三年大比重搶才。
容易秋風又一回。光射斗牛星聚井，今科蕊榜爲誰開。」十七日轉闈

初 印 樓 散 記

玩月云：「烹茶兀坐可憐宵。露白天青夜寂寥。聽徹雨橫更漏水，一
輪冰影徹雲霄。」正主考云：「風詔靈章煥石文。帝心簡在大鴻君。英
雄入毅得人慶，伯樂能空冀北羣。」副主考云：「天教景慶奉南邦，
許國名高筆似紅。金殿傳臚原第一，玉堂國器更無雙。」內監試云：
「考課銓衡自昔諧。每逢說士等分甘。山公識貴多風拔，弄月吟風
裏參。」內收掌云：「呂端天事不糊塗。適館曾吹處士學。萬卷丹黃
歸掌握，賢書拜獻效鸞趨。」同考官云：「當年辛苦豈忘耶。莫使珠違
玉有瑕，潔比冰壺心共照，洗從雲水眼無花。」內提調云：「橋門佳
話記登科。入學龍頭記小坡。雞鳳聲清鳴鶴和，手提風雅廣搜羅。」
外監試云：「荊州一識勝侯封。結綬青萍薛下逢。仙尉聲華高北斗，
二十八宿羅心胸。」受卷云：「手瘦心香眼難迷。一卷隔關任品題。
姓字偷先登紫榜，魚龍頃刻判雲泥。」彌封云：「公則生明百弊除。
榜名校士此權輿。董生射策魁天下，何必先知是仲舒。」磨錄云：「
授彼毛錐建大功。備書小技愧雕蟲。而今寫出賢良策，頭點朱衣字字
紅。」對讀云：「校讎相對誦喃喃。信筆塗鴉手一函。句讀雖黃姑在
汝，焉烏豕豸務全登。」外收掌云：「揮架琳琅甲乙籤。關防墨守例
森嚴。連編待中青錢選，挾取茅茹以象占。」進試卷云：「未據金沙
一例包。全憑巨眼細推敲。焦桐聽到賞青處，知己感深管鮑交。」進
供給云：「萬錢日費苦安排。瑣屑油鹽更米柴。改作惟深細審好，大
烹鼎養不爲乖。」訂期揭曉云：「大羅天上五雲高。題金珠官首一
。淡墨題名寒素喜，驚遷鶴立獨銀袍。」監臨出闈云：「我亦槐黃兩
度忙，重舉丹桂監臨堂，旋歸梓舍歌來詠，雙舞班衣率菊觴。」

◎胥吏之弊

嘗見某筆記，引陸清獻語曰：清朝大弊只三字，曰例，曰吏，曰
利。郭筠仙曰：歷朝風氣，皆名利源。如西漢好利，東漢好名。唐
好利，宋好名。元好利，明好名。清又好利。又曰：漢唐以來，雖
爲君主，然權力實不足，不能不有所分寄。故西漢與宰相外戚共天下
，東漢與太監名士共天下，唐與后妃藩鎮共天下，北宋與外國共天下
，南宋與外國共天下，元與奸臣番僧共天下，明與宰相太監共天下，
清與胥吏共天下。陸郭二公所見，皆能得其真象，轉移運會，必有賴
于大力者也。

◎清末所傳妙聯

初印樓散記

晚清所傳聯語，有極佳妙者，如合肥李相國與常熟翁師傳兩政時，時人有聯云：「宰相相合肥天下瘦，司農常熟世間荒。」官名地名，誤入其中，而用意雙關，匪夷所思。那拉氏當國時，恭親王奕訢通死。而德國亨利親王來華時，翁常熱德相，而夏同龢大魁。人亦為聯云：「恭親王去，德親王來，見新鬼應思故鬼。夏同龢興，翁同龢敗，願貴人莫學常人。」華人初見外人，呼為洋鬼子，故曰新鬼。夏貴州人，翁常熟人，稱為貴人常人，尤見巧思。戊戌政變，譚瀏陽被殺，其父因而譴官，時人集詩帖之首句，與殿試策之尾句為聯云：「罪孽深重，不自殞滅，禍延顯考。末學新進，罔識忌諱，干犯宸嚴。」可謂天成巧合。三六橋陶然亭聯云：「載酒重來，問舊壘幾聲青雲，幾人黃土？拈花一笑，看今日滿城風雨，滿地江湖。」某公題山西明遠樓聯云：「秋色從西來，雁門紫塞。明月幾時有，玉宇瓊樓。」彭剛直徵時，題泰山聯云：「我本楚狂人，五嶽歸來不辭遠。地猶鄒邑邑，真方多難此登臨。」集成句如已出，又有人作聯云：「鑄山縣，山陽縣，陽湖縣，瀟南從九，做過四五年知縣。鐵黃臣，寶瑞臣，瑞鼎臣，鼎足而三，都是一品大員。」上聯乃指湖南人翁延年，惟翁未嘗作山陽縣令，端便陽常為此事語人，督兩江時，恨未使翁令山陽一度，否則更符事實，但此聯字字可對，以鐵對銅，實巧不可階矣。

諧聯諧詩

嘗閱博杭近志一書，載某留學生，識字無多，致書與何秋鞏中丞，鞏字誤作鞏字，究字誤作究字。秋鞏作一聯嘲之云：「鞏鞏並車，夫夫竟作非非想。究究同憲，九九難將八八除。」可謂巧不可階。又有一唐某，因留學而得翰林，致何秋鞏書，稱為秋鞏老伯。書中草菅人命，皆字誤作管字，秋鞏又作一聯嘲之云：「鞏鞏同車，夫夫竟作非非想。管管為官，個個多存草草心。」與前聯同極工巧。後有人略改前一聯數字云：「鞏鞏同車，人知其非矣。究究並憲，君其忘八乎。」則更諷而近虐。

江春霖奏參慶邸父子一案，有無名氏于都門廣和居酒樓，題詩于壁云：「了然滿漢一家人。乾女乾兒色色新。也當朱陳通嫁娶，本來豈實是鄉親。鴛鴦雙雁呼爺日，豚子依依念母辰。一種風情誰識得，問君何肯問前恩。」又有無名氏和作一首云：「一堂兩世作乾爺。喜氣重重出一家。照例自然稱格格，請安應不喚爸爸。故王宅裏開新綠，

江令歸來有舊衙。兒自弄璋翁弄瓦，寄生草對寄生花。一妙語解頰，一時傳誦，個中影事，呼之欲出。

薛浪語器物十四銘

偶遊鎮江，于冷攤中，得長齋先生薛常州浪語集，中有器物十四銘，語簡而意遠，可謂養心之助。書凡銘云：「惟道惟宜。惟新是歸。未合者思。去邪勿疑。」書篋銘云：「學問身藏用則靈。不能離快能行儲。」研銘云：「剛方正潤，磨而不磷。凹凸無磨，不安則震。」墨銘云：「膠漆相得。以成其德。研盡惟支毋污白。」筆銘云：「一言非圓莫追。寫之不得永瑣疵。心正筆正筆法哉。」枕銘云：「無思無為，則高枕是宜。通昔不寐，心如之何！」衾銘云：「布之絺之。稱心為之。卷之衣之。與時宜之。」床銘云：「惟其平兮。據之安兮。其反側兮。何以息兮。」帳銘云：「微此蔽形。徒飽蚊蟻。微此自蔽。風乎四至。」屏銘云：「體則大受風者會。不復其善，將必為身害。」門銘云：「潭潭室虛，門居孔道。關兮闔兮，乾坤可考。」口兮法兮，與戎出好。是謂樞機，毋然草草。」冠銘云：「身之文，冠其首。冠者不端文易有！」劍銘云：「剛有折。斷之在決。伊擊刺之利，匪丈夫之烈。」食器銘云：「不耕而食。是為孟賁，胡自異焉，修代耕之德。」

摩利支天陀羅尼經

往年余曾印送佛說摩利支天陀羅尼經二千卷，經為神玉女抄多摩尼莫說，梁代失譯。十年前平等閣主人秋平子所印行者，亦據此本。頃者何君甄參以天津南海院所印送者見貽，為大興善寺三藏沙門不空奉詔譯，是一經而有二譯本也。宗旨不殊，而文字多異，不空所譯者，較為詳備。至于所譯之咒，其聲音頗近似，梁代失譯咒云：「但隨他，安迦末私，末迦末私，支婆羅末私，摩訶支婆羅末私，安多利，隨摩摩莎訶。」不空譯咒云：「南無佛陀耶，南無達摩耶，南無僧伽耶，但隨他，遇囉迦末斯，摩囉迦末斯，蘇途末斯，支鉢囉末斯，摩阿支鉢囉末斯，摩利支夜末斯，安坦陀那夜末斯，那羅幹都底，莎訶。」經之全文，似梁代失之譯筆，較為雅潔。此咒能逢凶化吉，遇難成祥，廣大靈應，不可思議。

畫家南北宗派論

王守素

一、二宗說之起源

今世之論畫者，每喜稱南北二宗，曰：「畫山水者，南宗祖王維，北宗祖李思訓」，詰其究竟，則其言又支離漫散，未有能道其詳者，及山水分宗，明之畫其昌始倡之，畫氏之言曰：

禪家有南北二宗，唐時始分，畫之南北二宗，亦唐時分也，但其人非南北耳。北宗則李思訓父子着色山水，沈傳而為宋之趙幹、趙伯駒、伯駒以至馬、夏、董；南宗則王摩詰始用渲淡，一變鈎斫之法，其傳乃張璪、荆、關、郭忠恕、董、巨、米家父子，以至元之四大家，亦如六祖之後有馬駒、雲門、臨濟兒孫之盛，而北宗微矣。要之摩詰所謂雲峯石迹，遇出天機，筆意縱橫，參乎造化者，東坡贊吳道子，玉維畫壁亦云「吾於維也無間然」，「知言哉！」（畫禪室隨筆）

觀畫氏此說，是二宗不同之處在北宗山水着色，鈎斫，南宗渲淡，變鈎斫之法。所謂鈎斫者，畫渭先鈎輪廓，後施皴法，稱斫者，以李氏用斧劈皴也。渲淡者，畫謂以淡墨渲染也。然試觀其所舉二宗之代表人物，除米氏父子之水暈雲山外，山石莫不有輪廓有皴法也。趙伯駒善山水，人物，樓臺界畫，列為北宗，而郭忠恕以界畫名，則列於南宗，是南北二宗皆有以界畫名者矣。以山水着色與否而論，元代四家，得南宗之傳者也。而黃公望喜作淺絳，王蒙善著綠色，而如以為必作金碧者始為北宗，則馬、夏、金碧作品，世固不多見也，是着色之說，亦未足以分南北，然其說果何由而生乎？

二、文人畫說與南北宗之關係

按畫氏南北二宗之說，其源當出於所謂之文人畫，畫文人畫之對面為非文人畫，非文人畫即匠畫也，南宋之馬、夏、董待詔畫院，以畫為專工，目為畫匠，固無不可，至於趙伯駒、伯駒兄弟以帝室貴胄，

畫家南北宗派論

游戲丹青，松隱集謂「趙希公及其兄千里博涉書史，皆妙於丹青，以畫散高邁之氣，見於毫末」，自難以畫匠目之，如是畫氏引禪家之例創南北二宗之說，指畫氏命名之意，南宗即所謂之文人畫，北宗即匠畫，特美其名為二宗耳，其意非謂二宗之能並峙也。試觀畫氏文人畫之論，自係指南北二宗，然觀其言，引王右丞一派為類，對大李將軍一派，則鄙夷之情溢於言外，顯分軒輊。畫氏之言曰：

文人畫自王右丞始。其後董源、巨然、李成、范寬為嫡子、李龍眠、王晉卿、米南宮及虎兒、皆從董、巨得來，直至元四大家黃子久、王叔明、倪元鎮、吳仲圭，皆其正傳，吾朝文、沈，則又遠接衣鉢，若馬、夏、及李唐、劉松年，又是大李將軍之派，非吾曹所當學也。（容臺集）

觀畫氏文人與非文人之分，所舉之代表人物，與所定南北二宗之代表人物正同，是畫氏所謂之南宗即其所稱之文人畫，北宗即畫工派，二說二而一者也。予以為南北宗之說出於文人畫說，畫文人畫之說，起源甚古，不倡於畫氏，南北宗之說，則畫氏實首倡之。畫氏必先有文人與非文人之分，而後以其名欠雅馴，遂發明南北宗之名。

然細考畫氏此說，其矛盾之處亦正多，元之四大家舉黃子久、王叔明、倪元鎮、吳仲圭，謂皆得文人畫之正傳，而不及趙子昂，是趙之作品近大李將軍不入文人之列矣；而畫氏容臺集云：「王叔明畫從趙文敏風韻中得來，且酷似其舅。」文徵明亦所謂遠接右丞衣鉢者也。畫氏容臺集中又云：「文太史本色畫極類趙承旨，第微尖利耳。」王晉卿被稱為文人派，得董巨之傳者也。張丑清河書畫訪云：

「見項氏所藏王晉卿步瀛山圖，金碧輝映，風韻動人，不知者謂為李將軍思訓筆，晉卿題為己作，殊可發笑也。」

是晉卿之畫，能亂大李作品，其畫治直是一家，元湯屋畫聖稱：「王晉卿學李成，山水清潤可愛，又作着色山水，師唐李將軍，不今不古，自成一家。」

畫家南北宗派論

亦祇就畫論畫，未嘗為分宗派。李昭道，固畫氏所目非文人一派，不屑與同筆者也，而容臺集中又云：「李昭道一派，為趙伯駒、伯瞻、精工之極，又有士氣。」其說之自相矛盾如此，宜其由文人畫與非文人畫之說一變而為南北二宗之後，更令人生撲朔迷離，莫測高深之

三、二宗之說董氏前無道之者

致山水分宗之說，為舊所未有，宋郭若虛論三家山水曰：「畫山水惟營丘李成，長安關仝，華原范寬，智妙入神，才高出類，三家鼎峙，百代標程，前古雖有傳世可見者，如王維、李思訓、荆浩之倫，豈能方駕？」郭氏將王維、李思訓、荆浩三人平列，其說全無南北二宗影響，復將李成、關仝、范寬高置於三人之上，更不知所謂宗傳也。宣和畫譜山水敘論亦曰：

「……自唐至宋朝，以畫山水得名者，類非畫家者流，而多出紳士大夫……唐有李思訓、盧鴻、王維、張璪，五代有荆浩、關仝，是皆不獨造其妙，而人品甚高，若不可及……此將李思訓與盧鴻、王維、荆、關諸人雜列，且以時代居前，列李於諸人之首，統稱諸人為紳士大夫，畫造其妙，人品甚高，不分派別，且亦不分高下，即在明代，亦無有分宗者，王世貞與董約為同時而稍早者，其論山水曰：

「……山水，大小李一變也；荆、關、董、巨，又一變也；李成、范寬又一變也；劉、李、馬、夏，又一變也；大癡、黃鶴又一變也。」（藝苑厄言）

王氏蓋以諸人以時代關係，畫法各有其特點，不知有所謂宗傳也。

四、文人畫說起源甚早

文人畫說則不自董氏始。其起源蓋甚早，以論者每謂畫畫同源，必善畫而後善畫，亦涵泳經史，胸有丘壑者而後畫能入妙也。宋郭若虛論氣韻非師曰：

「謝赫云：畫有六法，一日氣韻生動……嘗試論之，竊觀自古奇蹟，多是軒冕才賢，巖穴上士，依仁游藝，探賾鉤玄。高雅之情

，一寄於畫。人品既已高矣，氣韻不得不高；氣韻既已高矣，生動不得不至，所謂神之又神而能精焉。凡畫必周氣韻，方覺畫妙。不爾，雖竭巧思，止同畫工之事，雖曰畫而非畫。」

宋韓拙山水純全集序云：

「……夫山水之術，其格清淡，其理幽奧，至於千變萬化，儼因時景物，風雲氣候，悉資筆墨而窮極幽妙者，若非博學廣識，焉得情通妙用歟……」

蘇東坡亦云：

「觀士人畫如閱天下馬，取其意氣所到；乃若畫工，往往只取觀策皮毛，槽枥羸秣，無一點俊發。」（東坡集）

觀以上諸家之論，士人畫之所以重者，特以其人學識廣博，氣韻高雅，能傳山水之神，非如畫工之徒得其貌也。是以凡畫能高妙者皆可以名家，故唐張彥遠敘歷代能畫人名，李思訓、王維與諸家雜列。李景玄名畫錄分神、妙、能、逸四品，列李思訓為神品，王維為妙品，反居李下。董氏文人畫之說，將王、李二家強分高下，與前人之說亦未合。

五、董氏二說之探討

致董氏文人畫之說，於士人畫與工匠畫，雖襲用前人之名，而於二者之劃分，則自有獨異之點。致董氏之意，以為士人作畫，必以通情為上，若夫斤斤以刻畫為事，一窠一石，必求精到者，則畫工之流。此可於其論畫之旨見之：

「畫之道所謂宇宙在乎手者，眼前無非生機，故其人往往多壽。至於刻畫細謹，為造物役者，乃能損壽，蓋無生機也。黃子久、沈石田、文徵仲、皆大畫，仇英命短，趙吳興止六十餘。仇與趙雖品格不同，皆習者之流，非以畫為寄，以畫為樂者也。」（畫禪室隨筆）

又論仇英畫云：

「李昭道一派為趙伯駒、伯瞻，精工之極……五百年而有仇實父……實父作畫時不聞鼓吹圍棋之聲，其術亦近香矣。行年五十方知此一派畫殊不可習，習之禪定，積劫方成菩薩；非如畫、巨、米三家，可一起直入如來地也。」（容臺集）

元之趙孟頫，文采風流，冠絕一世，而董氏對之頗多微辭，詳請元季四大家之外，至擬之於明仇英之儔，非謂吳興之畫少書卷氣，祇以其作畫過求精工，遂列之於習者之流。董氏論法——分畫家為精工與寫意兩派——本極清新，無前人獨尊文士，鄙視專工之弊。惜其終未能祛除文士自尊之心理，故其論文人畫之言本為分精工與寫意二派而發，而必曰說文人與畫工，且於二派之間顯分優劣。揣董氏立說之程序，其始也分畫家為寫意與精工二派，繼而以此說與文士畫之說相混合，其後又發明南北宗之名，集寫意、精工與文士、畫工二說之大成。以言畫人，則南宗中儘有文人，以言畫法，則難尋其特異之點。徒以世人震於二宗之名，覺其堂皇富麗，又以說出董氏，不復詰其內容，亦不敢疑其說之有未當，遂致展轉相傳，播為美談也。

六、畫家分宗之擬議

畫家之被分為兩派，由來已久。其作士人畫論者，一以士大夫為貴，以為士大夫之外，概為工匠，不足與言畫。此派論調偏隘，自無以服人。求分法之精當者，莫過於分精工與寫意兩派。此種分法，其源亦甚早。唐朱景玄名畫錄云：

「明皇天寶中，忽思蜀道嘉陵江水，遂假吳生驪駒，令往寫貌。及回日，帝問其狀，奏曰：「臣無粉本，並記在心。」後宣令於大同殿圖之，嘉陵江三百餘里山水一日而畢。時有李思訓將軍，山水擅名，帝亦宜於大同殿圖，累月方畢。明皇云：李思訓數月之功，吳道子一日之迹，皆極其妙也。」

議論公允，於兩派之間，各論其所長不分軒輊，是誠為評品藝術之正規。徒以無適當之名足以引人注意者為號召，故久而不為世人所重。至明董氏倡南北宗之說，歸寫意派於南宗，而以精工派屬之於北宗，二宗並峙，豈哉堂矣。惜其思想未能澈底，以士人畫先入之說揉雜於其中，致混淆錯亂，至不能自圓其說。

夫畫之精細或草率，與畫者之為文人或畫工無關。文人非不能作精工之畫，以畫為專工者，又未嘗不可作為寫意畫。是乃畫法之有不同非有關於畫家之人品，以畫法論，寫意畫固能以氣韻勝，而謝赫六法中之一應物象形，隨類賦彩，經營位置，又莫不恃於精工，且精細之極，近於自然，氣韻亦非不可以生動，特視其人之技術造詣如何耳。

畫家南北宗派論

二者之間，固無有高下也。

致董氏以禪家南北二宗，擬畫家之寫意與精工兩派，其名本至為精確，蓋禪家之分宗始於弘忍之弟子慧能與神秀二人，慧能主張直闡大乘，行大法，證佛果，是為南宗，神秀主張積行修學，由小果漸入大乘，而至佛果，是為北宗，與畫家南宗之重氣韻不以刻畫為功，北宗之以精工見長，積能成巧者，其性質之不同，正復相似。余意以為如將董氏南北宗之名，去其中文人與工匠之義，而用以分寫意與精工二派，實至為切當。如此則山水之北宗為李思訓，南宗起於吳道子，唐朝名畫錄謂王維「山水松石，殿似吳生」，是維之畫法，與吳氏同，董氏舉二宗之祖，南宗不始於吳子而曰王維者，是又文人畫說為之祟，董氏以詩名，而吳不以文章著也。

執此以觀古今畫述，其畫法諸錄，一掃一石必求精確，董氏所為造物役，可以擯壽者，為北宗畫。其不於樹石之間，必求形似，如沈括所稱「董源、巨然畫筆皆宜遠觀，其用筆甚草草，近視之幾不類物象，遠觀則景物粲然，幽情遠思，如觀真境。」董氏所謂宇宙在手，能令人壽者，為南宗畫。南北二宗之分，甚為簡易。惟宜視畫蹟而斷，不可以人分。畫傳移模寫，六法之一，畫家每難限於一格。如畫鑿稱，王晉卿山水學李成，而亦師李思訓。又如趙孟頫畫師宋人，以工謹為董氏所病，而傳世亦與到之作。然就作風顯著者言之，二宗之名家亦非全不可以指定，大抵自吳道子，王維，以至宋之董、巨、米氏父子，元之高克恭、吳鎮、明之沈周、清之查士禛、王源、清之錢選、明之仇英、清之袁江、為北宗。其他如李成、范寬、李龍眠、王晉卿、馬遠、夏珪、趙孟頫、王蒙、文徵明、唐寅、以及清之四王、作品有時精工而亦有時草率，是只就畫蹟論矣。

依此法劃分南北宗，不必限於山水，舉凡人物、花鳥，莫不可分，惟人物、花鳥，舊無派別之分，其開山祖師，頗不易定。然皆有精工與草率二派，固與山水無異。攷古者象物，重在象形，大多為精工一派，宋之李公麟、元之錢選、明之仇英、丁雲鵬、清之禹之暉、顧洛皆為此派，是可目為北宗。其草率一派，未詳始於何人，然大抵不外文人一時興到，發為遊戲，由是而傳，今日所存畫蹟中故宮所藏，梁楷右軍書扇圖，即為此派之代表作，又都穆寓意編記宋石恪畫戲筆

人物曰：「石恪畫戰筆人物，惟面部手足用畫法，衣紋繡筆成之。」又記宋武岳畫人物曰：「武岳作五帝朝元，人物仙仗，背項相倚，大抵如寫草書體。」是皆寫意一派，明之吳偉，清之黃慎，皆以戲筆人物稱，是為南宗。花鳥一門，可以徐熙、黃筌二人為起始而分為南北，宋郭若虛論二家畫曰：

「諺云：『黃家富貴，徐熙野逸，』不惟各言其志，畫亦耳目所習，得之於手而應之於心也。何以明其然？黃筌與其子居業……皆給事禁中，多寫禁中所有珍禽瑞鳥，奇花怪石……又翎毛骨氣尚豐滿，而天水分色。徐熙江南處士，志節高邁，放達不羈，多狀江湖所有，汀花野竹，水鳥淵魚……又翎毛形骨貴輕秀，而天水通色。」

此言徐黃畫體，一以淡雅勝，一以富麗勝，至二家畫法之不同，則見於宋劉道醇聖朝名畫評。劉氏云：士大夫曠為花果者，往往宗尚黃筌、趙昌之筆，畫其寫生設色，

迥出人意，以熙視之，彼有懶德……夫精於畫者不過薄其彩繪以取形似，於氣骨能全之乎？熙獨不然。必先以墨定其枝葉蕊萼等，而後傳之以色，故其氣格前就，態度彌茂……」

是黃氏畫以彩繪，徐氏用勁勁，彩繪者重形似，其工精；勁勁者取其神，其工簡。一為精工派，一則寫意派，黃氏北宗，徐氏則南宗也。徐氏之孫吳嗣於勁勁之外，又發明沒骨法，尤為後世文人所樂效，明之林良、徐渭、清之惲壽平、李鱣其著者也。是為花卉之南宗。黃氏一派，在宋畫院諸家多宗之，覽之錢選、王淵，明之邊文進、呂紀，清之沈銓，皆此一派，是為花卉之北宗。茲擬南北二宗之新定義曰：北宗，側重神韻，筆畫草率，不拘拘於形者為南宗。重精工者精工之極，近於自然，則神韻自足，及其弊也，則流於板滯。重神韻者，神韻足則形自全，及其弊也，則失之獷野。二者各有利弊，難分軒輊也。」

北平廟宇小志 (三)

張次溪

法源寺。燕山京城東壁。有大寺一區。名憫忠。廊下有石刻云唐太宗征遼東高麗回。念忠臣孝子。後於玉事者。所以建此寺而薦福焉。東西有兩磚塔。高可十丈。云是安祿山史思明所建。(燕北事實)按文惟簡塞北事實。稱燕山京城東壁寺名憫忠。蓋唐時幽州鎮城遺址。在今外城之西。及廣甯門外地。故寺在其東。後條所載。采師倫書重藏舍利記。稱寺在子城東門東百餘步。又景福元年碑亦云。燕城內地東南隅。有憫忠寺。門臨康衢。可互證也。今則在外城之西隅矣。廊下石刻及東西兩磚塔俱無存。寺額唐曰憫忠。明正統中改名崇禎。雍正十一年世宗憲皇帝發帑重修。賜額曰法源。乾隆四十三年重修。今寺壁嵌有景福元年重藏舍利石刻。及唐蘇靈芝行書寶塔頌。又嵌有遼大安十年觀音地宮舍利函記碑一。金大定中禮部令史題名一。又寺內戒壇前有遼幢一。乃為寺尼慈福刻者。幢後置有石亟一。不記年號。相傳為藏舍利用者。(日下舊聞攷)謹按燕雲錄云。潤聖至自雲中。

會駐驛寺中。又程史徵祖上賓洪忠宣陪嘗於此寺締筵以奠。又金史還舉志。稱金大定十三年八月於此寺策試女直進士。又老學庵筆記載。肅王與沈元用同便北館於燕山憫忠寺。又金史呼沙呼遷衛紹王於衛邸召完顏綱囚於憫忠寺。又宋史謝枋得字君直信州弋陽人。至元二十六年四月至京師。問謝太后攬所及瀛國公所在。再拜痛哭。已而病還憫忠寺。見壁間曹娥碑泣曰。小女子猶爾。吾豈不汝若哉。不食而死。又按寺中有高閣。春明夢餘錄所云。憫忠高閣去天一握是也。

尉使君寺。即大慈壽寺。在舊城憫忠閣之東。起自東魏。元象幽州刺史尉長命為大雲(謹按唐采師倫書重藏舍利記云至大唐則天時改為大)雲寺。此疑有誤。後為智泉。毀於後周。隋復之。刺史費抗建浮圖五層。改名青覺。唐為龍興。災於大和。又災於大中。節度使張儉伸奏立精舍。并東西浮圖。曰殊勝。曰永昌。賜寺額曰慈壽。至遼保甯中。建殿九間。復閣衡廊。窮極偉麗。復災於崇熙。又復興修。金

皇統二年。留守鄧玉益加完葺。四年又災。海陵天德三年為宮。世宗大定二十一年會有司別錫地重建此寺。泰和二年。工甫就。六年八月立石。翰林待制路鐸撰記。(元一統志)隨塔及唐時所立精舍。并東西浮圖。與遼時所建殿。其遺址今俱無存。(日下舊聞攷)采師倫畫重藏舍利記。舍利本大隋仁壽四年甲子歲幽州刺史陳國公賈抗於智泉寺。移木浮圖五級。安舍利於其下。即子城東門東百餘步大衛之北面也。原寺後魏元象元年戊午歲幽州刺史尉遲命造。遂號尉遲君寺。後改爲智泉寺。至大唐則天時改爲大雲寺。開元中又改爲龍興寺。太和甲寅歲八月二十日夜。忽風雨暴至。災火延寺。浮圖燬廟。燬爲燼。泊會昌乙丑歲大法淪墜佛寺廢毀時。節制司空清河張公准救於封管八州內寺留一所。僧限十人。越明年。有制再崇釋教僧添天二十置勝果寺。度尼三十人。秋八月二十一日。因板築於廢寺火燒浮圖下。得石重寶瓶舍利六粒。及異香玉環銀釧等物。遇司空固護釋門殿誠修敬。仍送憫忠寺供養。俾士庶瞻禮。至九月二十八日藏之多寶塔下。會昌六年九月。謹按日下舊聞攷云。按是碑建自唐會昌六年。文稱舍利舊藏智泉寺。寺經始於元魏幽州刺史尉遲命。故又號尉遲君寺。按北史冀州長。其曰節制司空清河張公。則仲武也。當武宗詔毀佛寺。地分三等。幽州等居上。許留僧二十人。尋又詔諸道留二十人者。減其半。故碑云救於封管八州內寺留一所。僧限十人。至是年宜宗即位。遂弛其禁。先是智泉寺已廢。遂以舍利歸憫忠寺焉。仲武在幽州屢破回鶻鄭謂會昌時功第一。方毀寺之歲。五臺僧多奔幽州。仲武封二刀付居庸關曰。有游僧入境。則斬之。及宣宗增置僧寺碑。稱司空固護釋門殿誠修敬。若是乎。前後不相侔者。蓋仲武功名之士。宜其好惡與時移也。師倫無善書名。然存王子敬薛稷遺意。亦能拔乎俗者。

白馬寺。隋利也。殿後尊勝陀羅尼幢上刻仁壽四年正月上旬造。寺後重建於洪熙元年。正統八年賜額。(析津日記)今已圮其地。猶名白馬寺坑。明張元頌張文憲二碑尙樹於土阜上。隋時石幢僧塔古碑俱無存致。(日下舊聞攷)明張元頌重修白馬寺碑略。都城坤隅四里許。有古刹白馬寺。昔漢明帝時白馬西來應運之遺派也。隋仁壽年間創立。年久曠弛。惟基址猶存。我朝洪熙改元。滿公關棟燕而棲於此。正統八年敕賜額名白馬禪寺。成化十年。元上人主其席。夙夜焚修。修理殿堂禪室種種莊嚴。繼往開來。功不可泯。勒於石以紀本末。

北平廟宇小志

宏治十四年季夏立。張文憲重修白馬寺碑略。宜武關外四里許。有寺曰白馬。傳聞隋仁壽年所立。日久荒蕪。基址未泯。至我朝洪熙歲。有高僧滿公關棟燕而棲焉。天順二年重修之。未久又廢。太宰李中軒重建。歲在乙丑初冬。次年丙寅秋立石。

聖恩寺。即大悲閣。(析津志)大悲閣在舊城之中。建自唐。至遼開泰重修。聖宗遇雨飛駕來臨。改寺聖恩而閣隸焉。金皇統九載。即其地而新之。元朝至元壬午春重修。中奉大夫總制翰林國史集賢院領會同館道教事安藏撰記。二十年四月立石。(元一統志)按寺在斜街口。攷元一統志析津志。凡載是天偶忠聖安等寺。俱云在舊城。而此寺亦曰舊城。則今之聖恩寺。即唐時故址無疑。(日下舊聞攷)

聖安寺。在聖安寺街。金時所建。明正統中易名普濟。乾隆四十年重修。寺門額曰救重建古刹聖安寺。(日下舊聞攷)明張壽明重修普濟寺碑略。燕故有聖安寺。正統十一年賜額普濟。其開創修葺。代有廢興。具載前碑。今之重修是寺者。僧通月與其徒本淨。工既成。徐待御明宇。走一介之使。屬余記。萬曆十八年四月立。請表臣聖安寺稱禮佛像刻石記略。自古靈像頗多。惟優填王佛像。其傳最遠。按佛以周昭王二十四年甲寅誕聖西域五十二年壬申入滅佛成道之後。嘗升初利爲母氏說法。數月未還。時優填王以久闕瞻依。迺刻畫禮佛像聖表。以什翹像之目。繞連慮有缺。遂以神力攝三十二匠升天。王率臣庶往迎佛。其像升空調佛。佛爲摩頂記。曰我滅度千年後。爾往震旦國。大興佛法。佛滅二千八百八十餘年。始自西域。傳自龜茲。六十八年東至涼州。一十四年至長安。一十七年傳自江左。百七十六年至淮南。三百一十七年復至江南。二十一年北至汴京。百七十六年北至燕京。居聖安寺。一十二年。又北徙上京。二十八年復至燕京。居於內殿。五十四年會舊內火。遷居聖安。一十九年詔迎入萬善山。安置仁智殿。六年當己丑之歲。詔迎入大聖壽萬安寺。處於後殿。計自優填王刻像之初。至奉定乙丑凡二千三百餘歲矣。萬曆己丑僧通月重刻於石。又元果囉洛納延詩序。寺有金世宗章宗二朝像。

寶應寺。相傳唐利也。(行國錄)在教子胡同之西南。地名燕角。(日下舊聞攷)明顧秉謙重修寶應寺碑略。寶應寺在彰儀門南可五里而近林樾深秀。途徑逶迤。寺曩無主僧。續換告毀。有中貴人者。遍

而太息。乃迎天慶寺沙門淨春為住持。與妻未遠而殂。其弟子真萬率其徒如蓮等禪誦餘聞。躬耕寺側。歲收其人。銖累而藏之。積十餘年。共得如千金。鳩工庀材。願構華新。盡工以萬計。金以千計。秋毫皆真萬弟子力也。萬歷壬寅一陽月立。

崇效寺。元至元初以唐貞觀元年所建佛寺舊址建寺。賜額崇效。

明天順間重修。嘉靖辛亥掌丁字庫內官監太監李朗於寺中央建藏經閣。

有都人夏子開高明憲大相二碑。閣東北有臺。臺後有僧塔。三環植

樹千株。以地僻游人罕有至者。(析津日記)案寺在白紙坊。明嘉

靖中鄭陽府知府夏子開碑。萬歷中翰林院檢討區大相碑俱存。謂寺創

於唐貞觀元年者。祇據碑文所載。他實不可及也。藏經閣嘉靖時建於

寺之中央。萬歷時移建於後。今尚存。閣東北之臺。已圯。僅存其址

。僧塔三今在口東樹千株。今數株而已。二明碑之外。尚有一萬緣碑

。明隆慶五年作。其製似龍。碑首鑲瓦屋形。簷斗拱咸備。碑心別

鑲小碑形。高可尺餘。勒文其上。上下四旁。駢列小格。每格俱作屋

形。前後共一百五十八格。中鑲人名。盈萬有奇。(日下舊聞攷)明

夏子開重修崇效寺碑略。神京之宣武關外。古刹一區。創自唐貞觀元

年。宋元末因罹兵火。日就傾頽。至正初為好善者重葺。賜額曰崇效

。年久就散。修於天順年間。至嘉靖壬午內官監太監袁福等。同本寺

上人了空。乘虛修葺。煥然一新。三十年辛亥。內官監大監李朗捐金

造藏經殿一座。屬余為文以記其事。嘉靖四十二年仲秋立。

區大相更建藏經閣碑略。嘉靖辛亥年。有內官監太監署丁字庫掌

庫事李朗。於崇效寺中央建藏經閣一座。堪輿家以為不利。今又傾

頽。司鑰庫食膏高臣捐資助工。募義者從而效之。於是營度方位。得

寺之方丈已圯而舊址猶存者。即其地為藏經閣五間。萬歷二十一年十

月立。

保安寺。在米市胡同北口。保安寺街。(五城寺院冊)明郭秉聰

重修保安寺碑略。保安禪寺。在都城南三里許。創自正統年間。歲久

寢廢。嘉靖時修復。鳩工聚材撤頽拓隘。梵宇佛像。金碧輝煌。以至

僧舍曠堂。門廡庖庫之屬。靡不整飭。規模宏麗。視昔加倍矣。予竊

嘗莊誦高皇帝御製改遷靈谷寺記云。山川形勢。迥出尋常。真釋迦道

場之所也。又讀僧純一云。釋迦孤處雲嶺。及其道成。善被兩間。所

以治世。人主每減刑法。而天下治。由佛化之澤被也。用是仰窺建寺

論僧之意。非取其陰翊五度而然也。況寺名保安。將使主山僧衆。開揚慈悲。利我國家。俾年豐物阜。外護內甯。鞏固皇圖。於萬億祀。豈真保一身一家之安已耶。是役也。經始於癸卯。越五載而迄工。嘉靖二十六年十月吉日立。

崇興寺。在粉坊街北口。崇興寺。棟宇已頽。存鐵鑿二。明成

化二十年三月造。(日下舊聞攷)

響鼓廟。古刹也。廟北距崇興寺數十武。踞高阜。前後神宇各三

楹。縱橫不踰半畝。僧云廟之舊制如此。存鐵鑿一。勒款曰萬曆癸未

孟秋信官沈銓等鑄。(日下舊聞攷)

晉陽庵。在宣武門外。有古銅大士像。高三尺餘。妙相慈顏。具

丈夫概。下有款識云。唐貞觀十四年尉遲敬德建造。後移受水精古佛

庵。庵懷移積山會館。今浙紹會館。即積山會館內。有眼藥庵。供銅

大士一尊。并鑄蓮花寶座。左右列善才龍女。亦皆銅像。僧言他處供

於此。然細驗法身。並無尉遲敬德字樣。而銅質古潤。法像端嚴。洵

是舊物。(京城古蹟攷)按庵今在潘家河沿南口。(日下舊聞攷)

慈悲庵。在黑龍廟西偏。為陶然亭。(五城寺院冊)按今慈悲庵

。康熙二年重修。讀北平田種玉碑。謂恭於元沿於明。則招提勝境

。由來舊矣。碑曰觀音庵。而壁間工部郎中漢陽江藻石刻詩序。則曰

慈悲苑一庵。而二名也。庵北院內有遼壽昌五年慈智大德師佛頂尊勝

大悲陀羅尼幢并記。又庭前有金天會九年四月石幢。四面各鑲佛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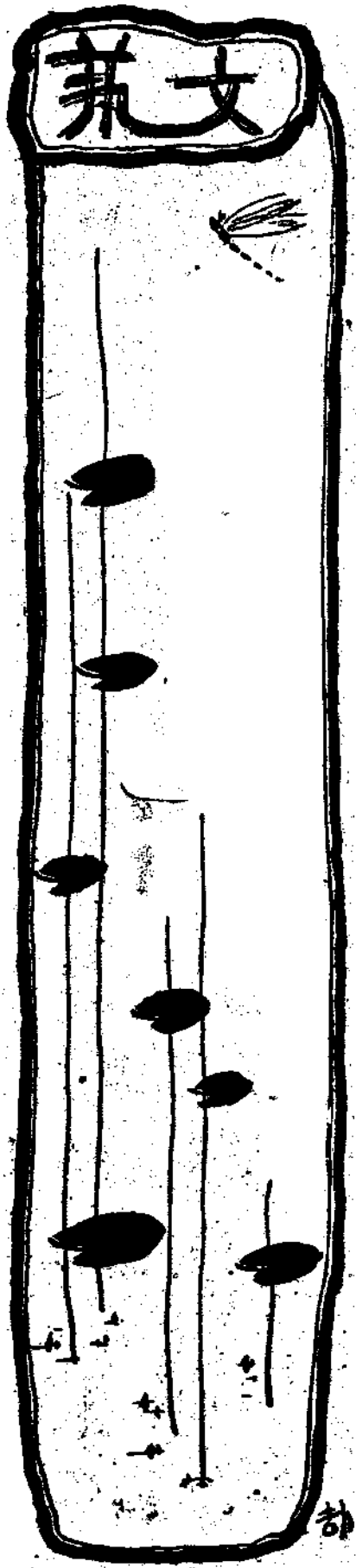
其三隅刻咒文。皆用西域梵書。而標以漢字。曰淨法界陀羅尼觀音菩

薩甘露陀羅尼智炬如來心破地獄陀羅尼。惟一隅漫漶僅辨年月耳。

(日下舊聞攷) (待續)

◆吸捲烟的都有隨地擲棄烟蒂的脾氣，且烟灰餘燼未滅，極易鋪破台布和地毯等物，甚至引起火災。紐約各大劇院的地毯被煙蒂燒壞的極多，損失浩大，保險公司又不保地毯損壞險，所以有些劇場所以改用玻璃質的防火地毯。

◆一棵稻根內的螟蟲，轉年產卵三次，即可變為八萬八千七百二十五個。每個螟蟲可食稻五莖，故一蟲不除，轉年即有滅收六石七斗稻量的危險。



高君見思毛君劍秋同遊京口招隱寺竹林寺得詩三首即希 政和 陳道量

俗耳為鐵砧，詩腸賴鼓吹，妙哉戴公言，鶴隱得高致，斗酒佐雙柑，縱月皆浩罕，塵事百不聞，皎皎心無累，招隱迹已陳，山房倚蕭寺，一隱便千秋，猶疑公長睡，我來未及春，鶴聲歸無自，春轉歸還鳴，猶疑戴公至，紅葉試初霜，山光秋已醉，山下拾栗兒，那識招隱意。（招隱寺龜山房）

壯夫不讀書，簪筆多辛苦，黃字難療飢，憂患塞今古，昭明讀書台，猶憶一片土，流風初未泯，遺跡知愛護，熟精文選理，士林學法乳，我已誤儒冠，未許塵官腐，結習仍愛書，持誦如受露，何時豁蒙蔽，得繼先哲武。（昭明太子讀書台）

驅車衝萬綠，嵐峯滿染衣，互訝須眉碧，身已入翠微，山徑幽蕨絕，寸寸皆芳菲，蒼蒼竹林寺，空青刺天飛，鐘聲落帝寂，林下叩僧扉，舉頭見秋旭，竹樹涼暉暉，振衣上峯頂，澄江環作圍，江聲與山色，萬古長依依，江山自舊物，風景忽已非，江流去不返，青山誰與歸。（竹林寺自瀝翠亭直上抱江亭）

高君見思毛君劍秋同遊京口招隱寺竹林寺得詩三首即希政和

卜養玉印歌呈蔗園兼懷古芳 朱右白

蔗園好古富收藏。示我玉京道人之印章。古色紛披方徑寸，神鬼呵護到君堂。君家藏書一萬卷，四時風雨送幽光。有若蝌斗體折屈。一一討校恣心力。斯（李）（昌）（蔡）無語許君（慎）哭。殷墟遺書仗誰讀。昔者吾師（王觀堂先生）嘗事此，我獨對之舌卷縮。若茲遺書亦何實。三百年來雞鳴曉。曾共佳人門釵光，亦逢名士吟春草。春草年年綠復生。月華西去天無聲。爭將滄海無情淚，換得紅顏現在身。君不見地翻平陸天沈海。印與丹心終不改。說來此事真荒唐。明朝不笑聞孤芳。

吳磚書屋歌

桑根遶矣不可作。吳磚何幸名斯屋。狼煙四起驚烏龍，吳磚無緣寓吾目。吾聞此磚蝕土花，赤烏紀年隸法書。珍逾球璧錦衣之，客來

蕭祥

憶昔用古芳陵園看花行原韻

快撫蕭紙讀。風流頓盡亦亡。六十三何乃感。吾於去歲傲斯居，燕穢不治庭生藪。邇來知已常二三，謂我迂拙多清福。踏脚芭蕉綠上簷，每感暮影移何速。廢場猶能生雜花，點綴蒼涼氣芬馥。一泓潭水足釣遊，巨鱗鱗尾戲相逐。有時負手看白雲，白雲似我無機軸。吳磚云亡屋猶存，吾來寄迹山之麓。

憶昔用古芳陵園看花行原韻

堯 臣

茫茫碧落桑生海。處處垂楊隨風擺。世路崎嶇蜀道難，潦倒江湖鄉音改。憶昔少年身手好。披荆斬棘除蔓草。卯酒澆愁慷慨多，甲編度日珍藏少。江河日下水東流，以酒消愁愁更愁。揚鬢奮翼突烟霧，十萬八千作壯遊。洛陽有女人如玉。短袖輕衫新結束。曉妝初竟怯春寒，惘然人看不足。聯翩姊妹笑語親。箇中纏楚更無倫。羣騎姚魏無雙體，爭羨繽紛五色雲。盈盈嬌態描難盡，秋水為文不受塵。鐵騎無端從天下，玉堂花萼為誰春。紛紛世事如轉燭。前車不遠後車覆。傾國遂成墜酒花，舌存恥作窮途哭。烏噪猿啼盡閉門。不堪細雨欲黃昏。今宵只可談風月，詩不驚人語莫繁。嗚呼，詩不驚人語莫繁。

漢皋返棹夜泊潯陽寒雨終宵寢不成寐背

誦白司馬琵琶行感賦

民國三十一年壬午四月廿七夜張覺先待政草

千里朝辭鄂渚旁。風輪一夕泊潯陽。卅年淪落天涯客。是處今宵最斷腸。非關讀官此樓邊。也異商人怨別離。却為多情又多恨。多愁觸處便生悲。江湖瀟地一吟身。生小東西南北人。暮去朝來空老大。飄蓬斷梗又江濱。等閒秋月春風度。暗恨幽愁那得刪。我亦生平最蕭瑟。頻年詩思動江關。名士美人常落拓。歡場宜海易浮沈。中年哀樂關絲竹。誰識東山太傅心。

總角琵琶學得成。煙花從此可憐生。飄零身世無窮感。難向玉環訴不平。

教坊第一部知名。曲罷妝成早有聲。如此風懷兼慧質。五陵年少誤多情。

長安回首暗胡塵。弟走從軍已幾春。無限亂離家國恨。四弦彈斷與何人。

老懷別抱抱琵琶。薄命紅顏只自嗟。漫擬秦淮南女恨。不曾重唱後庭花。

方悲翠竹竟樓鴉。忽又浮乘去買茶。從古黃金能作祟。教人離別苦無家。

客裏相逢孰主賓。青衫紅粉共沾巾。衰顏莫歎無青眼。冷落門前大有人。

知心何必在纏頭。心事平生訴不休。曲罷莫辭勞更爽。一詩乞得足千秋。

情天本是奈何天。訴盡琵琶各黯然。賴有生花一枝筆。教人長唱想夫憐。

座中莫問客如何。我比香山淚更多。一枕驚回年少夢。倚欄啼血落成河。

生離死別入同恨。亂世衰年世共憐。我有翻江倒海淚。要將塊石補情天。

鵝啼猿嘯若為情。寂寂琵琶水上聲。却後山歌村笛少。聽風聽水到天明。

蕭蕭寒雨似深秋。黯黯船燈對客愁。惆悵夜闌人不寐。聲聲點滴到心頭。

風流韻事千秋渺。兒女長情一夢闌。忍向琵琶亭上望。煙籠寒水夜漫漫。



本會兩週年紀念慶祝大會

本會成立以來，已逾兩週年，對中日文化交流，頗多貢獻，十月三十日下午三時，特舉行盛大之二週年紀念慶祝大會，及新近建築之興亞堂落成典禮，暨第一次美術展覽會，到名譽理事長 汪主席，重光大使，名譽理事徐蘇中，興亞院太田長官，理事長褚民誼，常務理事陳羣，林柏生，理監事陳春圃，陳濟成，蔡培，樊仲雲，嚴家熾，王修，清水等，及全體會員，滬漢粵蘇杭皖華北等各分會代表，暨首都警察總監鄧祖禹，警備司令李顯一，友邦山內中將，寺岡海軍顧問，原田特務機關長，大木憲兵司令，總司令部吉井大佐，岩崎鐵道部長，富田憲兵隊長，又來京觀光之長崎華僑代表團等數百人，三時一刻紀念禮在和平堂內隆重舉行，名譽理事長 汪主席身御新國民禮服，精神奕奕，由褚理事長領導，在軍樂聲中蒞臨講台，行禮如儀後，褚理事長致開會詞，總幹事張超，報告二年來會務經過。略謂：今天是本會第二週年紀念日，蒙主席光臨垂訓，及諸位先生蒞會致敬，不特為本會榮幸，抑且為中日文化交流，至於本會此一年來之工作狀況，本會總幹事一席，本人受命以來，因知基金不能確立，會之基礎，永不能安，竭力以圖，幸蒙興亞院太田長官，慨助基金五十萬元，友邦答訪使節團廿萬元，接洽已成，即待交付之數，或且倍此。本會和平建國二堂，因係現成建立，每遇盛大集會，即感不敷應用，與

本會兩週年紀念慶祝大會

亞堂之建築，計劃雖久，終因工料過昂之故，幾經延緩，始獲開工，現在荷美荷完，聊補不敷之憾。他如人事之調整，圖書委員會之設置，蘇州蚌埠等地分會之依次成立，華北平津等地分會之計劃進行，以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之如期召集，完滿經過，內承理事長諸位理事之指導，及各組同人之竭誠合作，外除友邦各方面之至誠協助，並各分會當局之共濟協衷，遂使會內會外一切問題，均得迎刃而解，今後主席及到會諸君，匡其不逮。報告事，即致請名譽理事長 汪主席致詞，嗣由重光大使及興亞院太田長官等相繼致詞，繼由褚理事長答詞畢，即修改會章，改選理監事，紀念典禮於焉告成，至四時止，褚理事長又引導全體來賓會員等，齊赴興亞堂前，舉行落成典禮，首由興亞院太田長官剪彩後，褚理事長隨即啓門，於是全體隨 汪主席魚貫入堂，參觀第一次美術展覽會，全部出品，總計三百餘件，均由總會及滬漢等地分會選送彙集，計分書法、國畫、日本畫、篆刻、印章、油畫、水彩畫等，各部門集全國各地藝術精華於一堂，誠琳瑯滿目，美不勝收，汪主席觀賞之下，頻加嘉許，隨即與興亞堂內，舉行茶會，招待來賓，並全體在興亞堂前攝影留念而散，至五時，由上海戲劇學校學生等表演京劇，七時半舉行音樂大會，招待會員暨來賓，以助餘興而慶慶祝。

會務動態

至修改會章，除原有理監事外，增添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七人，及監事二人，茲將新增姓名列後，周學昌，周隆庠，張超，加藤秀二，矢田七太郎，以上五人為理事，彭年，郭秀峯，薛蓬元，王家俊，孫正，好富，前田市治，以上七人，為候補理事，王修，田正秀，以上二人為監事。

會務動態

●本會報告●

民國三十一年十月二十日上午十時本會第三十一次常務理事會議紀錄

甲、報告事項
總幹事報告：

一、本會於上月二十六日招待日本答訪使節團，有田永井兩特使並在新建之興亞堂前，親植桂花樹一株，以留紀念，旋即由褚理事長陪同參觀本會內部一切設備，同時本會並邀請上海戲劇學校學生，在和平堂表演平劇，以娛賓客。

二、日本答訪使節團，捐贈本會基金，計國幣貳拾萬元整。

三、本會安徽分會，於本月四日舉行成立大會，褚理事長偕同張總幹事等，親往參加指導。

四、本會興亞堂全部建築工程，業經嚴限承包商，務須在本月二十五日以前竣工。

五、添築興亞堂前廊圍路，並計劃興亞堂內部一切設備。

六、本會邀請日本棋上國，於本月十七日在和平堂舉行中日圍棋聯歡比賽大會，當晚七時，由本會設宴款待。

七、北京來此參加圍棋比賽之金亞賢等，成績甚佳，當由日本棋院院長瀨越，贈彼等以致位。

乙、討論事項
一、本會第二屆年會開會地點，已由一屆大會決定在南京舉行，應請規定開會日期，俾得早為籌備案。

(總幹事提)

決議：定三十二年四月一日至三日，在本會舉行。
二、本會原定於十月二十七日舉行二週年紀念及興亞堂落成典禮，茲因興亞堂一切設備，尚未佈置就緒，擬延展至十一月一日舉行，請公決案。

決議：十月三十日至十一月一日舉行。

三、本會第一次美術展覽會，擬與本會二週年紀念同時舉行，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四、擬聘請伊藤太郎徐義宗兩君為本會幹事，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理事長提)

(一)本會總務組三十一年十月份工作報告

本組九月份工作，已併入兩週紀念特刊中報告，茲故不再重報。

△收發文件 收文三十六件發文二百五十二件

△會員登記 本月份登記新會員五人連前共二四五人

△第三十一次常務理事會議 第三十一次常務理事會議於十月二十日上午十時舉行通過議案四件(附會議紀錄)

△會計報告 編製本會十月份經費收支報告

△關於本會兩週紀念及興亞堂落成典禮事宜 (1)佈置紀念大會會場 (2)佈置興亞堂一切設備 (3)繕發各機關長官暨全體會員請柬 (4)邀請國府樂隊來會奏樂警衛師士兵來會戒備 (5)編製來賓及會員臨時佩證 (6)購備茶點及招待來賓等事務

△關於本會第一次美展會 協同美展籌委會辦理登記庶務文書會計等寫等諸務並督率工役佈置會場

△修理本會各廳堂火爐及用煤 時屆冬令所有本會各廳堂火爐多有損壞經僱匠修理完好用煤亦經向日商山下三井兩煤行定購烟煤十餘噸即將起運來會

(二)本會學術組工作報告

一、圖書館添開閱覽處
本會圖書館以前設之普通閱覽室地方狹窄，各界到館閱覽須由大門出入，感有諸多不便之處，為便利閱者借閱計，特闢本組主辦之中

日語文補習學校為閱覽處，利用教室為閱覽室，經設計佈置完備後，已於十月十五日起開放閱覽，每日閱覽時間暫定為上午九時至十二時，下午二時至六時。

二、慶祝本會二週紀念教請名人廣播及演講

本會為紀念成立二週年暨與亞亞堂落成典禮，特於十月三十日至十一月一日舉行慶祝三天，本組除將一年來之工作概況擇要刊載於本會二週紀念特刊外，並教請名人廣播暨演講大會，十月三十日本會請理事長廣播，題為「中日文化協會成立二週年」十月三十一日下午三時教請考試院長江亢虎博士在和平堂舉行演講大會，題為「大東亞戰爭與中日文化協會之使命」，同日並請江氏廣播，講題相同，十一月一日教請日本大使館秘書官廣播，題為「復興東亞文化」，全國電台一律轉播，各地民衆均得聆聽。

三、史地學研究會赴棲霞山開會

十一月八日本組史地學研究會為觀覽名勝調查古蹟起見，特聯合江南史地學會赴棲霞山遊覽，並召開會議，參加者有江亢虎，王修，由上勝男，森川光郎等五十餘人，下午一時許到達棲霞寺，一時半由江考試院長演講「棲霞山勝蹟」，頗為詳盡，歷一時許講畢，即由該寺招待進素齋，並領導至各名勝處遊覽，迄五時許搭車返京。

四、圖書館閱覽處閱覽統計

茲將開放後一月來閱覽統計如下：閱覽人數，中國人男性一二〇四人，女性四三七人，日本人男性三六六人，女性一九九人，內閱中文書八三八人，閱日文書二四四人，閱報五〇三人，閱公報雜誌一一四人，會員到館借閱者七二人。

五、圖書統計：茲將圖書館現有之各種圖書雜誌，列表統計於後：

本館各種圖書雜誌公報數量統計一覽表

月 份	中文	日文	英文	中文雜誌	日文雜誌	英文雜誌	公報
三十年以前	1020	375	13	620	66	7	89
一月份	63	25	3	6	6	3	7
二月份	63	25	2	6	6	2	7

會務動態

月份	共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份	335	28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本會上海分會民國三十一年十月份工作報告

報告

一、籌募基金招待本市銀行界等 本分會為謀事業之全面開展因所需經費至鉅經第十三次幹事會議決籌募基金中日雙方分別勸募並經第六次理事聯席會議通過除日方已另行進行外中方由李理事長策動於十月十一日召集銀行界及其他方面人士於本分會李理事長專誠由蘇來滬主持銀行家李祖萊先生主張俟大衆商定如何支配後再行簽認事後乃將是日與宴者抄單送請李祖萊尤菊生兩先生開始進行預料勸募基金自五十萬元至一百萬元當不難集有成數俟於下月份工作報告時再為詳細之報告

二、舉行日華團棋大會 日本棋院棋士訪華團八段瀨越憲作與清源等一行六人於十月四日抵達上海本分會為聯絡雙方感情願買兩團籌術起見與該院上海支部聯合舉辦中日親善團棋大會於十月十一日在文監師路日本俱樂部舉行中方參加者王幼宸陳碩香等六人下午二時開始比賽計有瀨越對陳碩香與清源對王幼宸等六組雙方聚精會神堪堪觀止

三、歡送在華中日選手團 本分會主辦歡送日本選手團柔道劍道弓道界女排球棒球兵兵等七十餘人於十月十九日下午三時在文監師路日本俱樂部舉行茶會至五時興盡而散

四、代辦內政部縣政人員訓練所招考縣佐班學員考試事宜 該所因上屆招考縣長班學員上海方面委託本分會協助即在本分會考試頗資便利此次招考縣佐班學員特委託本分會為之全權代辦經登報公告

會務動態

後報名者甚多十月二十日開始舉行筆試二十一日上午除繼續舉行筆試外下午口試後檢卷體格應試者四十餘人考試完畢乃將全部試卷等妥寄該所評閱茲悉十一月十日左右即將揭曉俟奉通知當再轉致知照

五、招待出席東亞文學家大會中國代表團 中國文學家周化人等七人應日本文學報國會之聘代表中國赴日出席東亞文學家大會本分會以此行實有溝通東亞文化之重大使命爰於十月二十四日正午十二時假座四馬路同興樓茶館設席恭饗

六、舉行現代日本國畫講演並演習大會 本分會為提倡高尚藝術起見特於十月二十五日在四川路青年會舉行聘請日本棋院訪華棋士團八段瀨越憲作吳清源兩先生講演

七、參加全國第一次美術展覽會 關於上海方面徵集中國人出品及本分會推定華籍審查委員各情業於七九兩月份工作報告內詳列報告在案嗣奉 總會函知已展期至十月二十七日舉行因將收件日期並予展緩至十月五日截止連同續交之出品計選送 總會展覽者中方有國畫三十二件書法五件篆刻三件油畫十四件水彩畫三件粉畫一件日方有日本畫九件書法九件金石一件油畫二十五件水彩畫三件共一百〇五件當經編製出品目錄抄錄審查委員名單一併隨文呈送總會鑒核至審查委員則因總會定於十月十九日開始審查出品先一日即赴京報到全部出品則送交 興亞院後與日方出品彙送至京嗣因 總會創建之美術館尚未全部工竣又奉通知改期十月三十一日起舉行迄至十一月十日止展覽十一日並奉頒發廣告數十紙到會遂經分別張貼於通衢顯明之處以資宣傳十月三十一日為開幕之期本分會由王天穆松村雄藏兩常任幹事代表前往參加其經過情形當於下月份工作報告內詳列報告矣

八、參加總會成立二週紀念大會 本年九月總會成立已屆二週年因建議興亞堂未及工竣延至十月三十日決定舉行該堂落成及總會成立二週年紀念典禮本分會自奉電通知後除恭電祝賀外由常任幹事王天穆松村雄藏兩先生代表前往出席參加

九、協助辦理大東亞親善體育大會 定於十一月八日在南京路跑馬廳舉行參加之國籍為日本中國滿洲國泰國菲律賓印度德國意大利等八國參與之機關團體學校有六十餘單位動員一萬七千餘人本分會

亦為後接之一先期於十月二十七日在新亞飯店七樓舉行籌備會議本分會由常任幹事王天穆松村雄藏兩先生代表出席會商一切會長為矢田七太郎副會長為福田千代作袁履登本分會王常任幹事則被推為委員規模宏大實為大東亞戰爭發動後之第一次盛大之體育大會

十、協助舉辦李青萍女士個人洋畫展覽會 李女士為鄂之江陵人畢業於新華藝專長寫生工圖案曾在馬來一帶各著名女校擔任美術教師此次來滬擬在本市舉行畫展已得海軍報遺部之許可經興亞院文化局介紹由本分會後接為之商借南京路大新公司畫廳舉行自十一月二日起至八日止展覽一星期

十一、協助舉辦林殊女士個人中國畫展覽會 林女士別署清溪廬人為已故革命老同盟林四散先生之女子畢業於女師藝專工山水最近以其近作五百餘幅擬在上海舉行個展由興亞院文化局介紹經本分會後接已為商借南京路大新公司畫廳為展覽場所日期約在十一月下旬

本會武漢分會三十一年十月份會務動態

△第六十一次會務聯絡會議 第六十一次會務聯絡會議于一日午後三時舉行討論關於推進今後基本工作之各項問題并決議成立編譯所暨以「中日提攜與醫學復興」為題舉行徵文

△第十六次藝術委員會 本會藝術委員會于二日下午七時舉行第十六次委員會討論加強藝委會陣容延聘文壇名宿藝術家等參加俾文化運動一元化同時長江畫刊社接受本會領導并聘該社負責人王小馬次郎為藝委會委員暨發行武漢文藝界綜合刊物「武漢文藝界全覽」及設立藝術講座等事宜

△第七次佛學研究會議 本會佛學研究會于六日下午二時假武漢寺舉行第七次研究會議討論關於復興中日佛學等案

△第六十二次會務聯絡會議 第六十二次會務聯絡會議于八日午後三時舉行討論舉辦藝術講座事宜 本會為謀中日兩國傳統藝術交流起見爰舉辦藝術講座開始招收學員

藝術講座俾作知識青年一般藝術理論之指導已于十三日開始招收學員

▲懸賞徵求「武漢復興進行曲」 本會為紀念武漢更生四週年特舉行懸賞徵求「武漢復興進行曲」以資紀念

▲第六十三次會務聯絡會議 第六十三次會務聯絡會議于十五日舉行討論關於召開「復興座談會」辦法暨第一次中日女會員座談會等問題

▲第二十二次常務理事會議 第二十二次常務理事會議于十六日午後五時舉行討論修正通過藝術講座簡章暨中日語文檢定委員會暫行規程施行細則及編譯所組織規程等案

▲第十五次理事會議 第十五次理事會議于二十日午後三時舉行討論結果為謀定本會永久基礎期使各種事業皆能自由發展起見擬分期提撥結存款項充作基金并決定第一期撥一萬元存郵政局及增聘伊藤清六海軍武官為本會名譽顧問暨審核通過本會及附屬各機關團體本年九月份收支計算等案

▲第六十四次會務聯絡會議 第六十四次會務聯絡會議于二十二日下午三時舉行決議將會務聯絡會議改稱為主任會議及聘中日音樂專家審查「武漢復興進行曲」等案

▲第十一次教育學研究會 本會教育學研究會于二十三日午後六時于中日語文補習學校舉行第十一次研究會議即席討論擬舉辦教育學雜刊會等問題

▲第七次國學研究會 本會國學研究會于二十五日上午十一時假五花賓館舉行第七次研究會議討論擬舉辦國學講座等問題

▲第一次中日女會員座談會 本會為增進中日女會員聯絡情感及互相明瞭中日家庭制度風俗習慣等情形起見定于二十五日午後二時假

五花賓館舉行第一次座談會討論關於中日婦女服裝家庭制度及烹飪等問題

▲電影研究會舉行電影鑒賞會 本會電影研究會為提高電影藝術于二十五日晚七時半于明星大戲院舉行電影鑒賞會選定片名為國聯一期佳作「賣花女」計到會員百餘人

▲復興座談會 本會以武漢更生已四週年為表示紀念及明瞭四年以來復興情形起見特于二十六日午後二時假五花賓館召開復興座談會由各出席人士分別報告各界復興經過極為詳盡

▲武漢更生四週年紀念游藝會 本會為紀念武漢更生四週年及與民衆聯歡起見特于二十七日午後二時假五族街興亞劇場公演改良地方劇「楚劇」全市楚劇名伶共同演出至為精彩

▲藝術講座開講 本會舉辦之藝術講座已于二十八日晚七時半假市立第一女子中學大禮堂舉行開講式由莊維幹專事報告舉辦藝術講座宗旨後即由理事長訓詞學員代表答謝講師介紹并攝影紀念

▲第六十五次主任會議 第六十五次主任會議于二十九日下午三時舉行討論為大東亞戰爭週年紀念擬舉辦武漢綜合美術展覽會等事宜

▲第十次法學研究會 本會法學研究會于三十日午後六時假武漢觀仁會舉行第十次研究會議討論擬舉辦法學講座等案

▲第十四次監事會議 第十四次監事會議于三十一日下午四時舉行由莊維幹專事報告提撥結存款項充實基金情形旋即審核通過本會暨附屬各機關團體本年九月份收支計算案

▲新國民運動促進研究會第四次中國會員甲乙組聯席會議 本會新國民運動促進研究會於三十一日午後六時舉行第四次中國會員甲乙組聯席研究會議討論服務教育界會員撰寫關於各校實施新運之方式及其狀況之論文俾供參考等案

編輯者言

本刊因本會第二週年紀念，刊物甚多，致上月及本月兩期，出版均遲數日，有勞 愛護本刊諸君之垂注，深為抱歉。自下期起，決定每月按時出版，以慰 諸君期望。

本刊各門稿件，全部公開，無論遠近作家，但承惠稿，均所歡迎，但與本刊體例相合，無不照為披瀝，絕對不需介紹。諸君大作，儘可直接送交「南京香舖營中日文化協會出版組」，不必託人轉交，因編輯人，既費時間，所作如與本刊需要不合，亦不因託人之故，勉為接受。

諸君惠稿，以有關中日兩國文化者為限，其他諸稿，雖佳不錄。惠稿請逕交本組，千萬勿寫編者人名，因本組收稿後，即行編號登記，依序編排，刊佈後照所登記之姓名地址，給發稿費。若交組中某某個人，不但刊佈較遲，發稿費時，更費週折，至希注意。

本刊係有確定經費之刊物，故不作營業之計劃。乃因銷路日廣，信譽日強之故，遠近商家，請登廣告之函，日有多起，本刊主任，恐擾及閱者觀感，均予謝絕。近來友邦商家，亦有同樣請求，因念時在非常，出版物能有遠大銷行者，誠不多見，介紹商業，亦屬恢復社會振興東亞之絕大問題，幾經籌商，決自開年新號起，受刊中日各正當商業之廣告，條例下期公佈，惟地位有限，凡欲刊者，請先期與本刊接洽為要。

汪主席手譯 褚部長長跋 陽明與禪出版

本書為日本里見常次郎氏原著，討論王學與禪宗關係，系統詳明，理論精闢，英釀卓見，前無古人。主席當年留學東京時，愛而譯之，未及終篇，即入北京謀刺有清攝政，譯成之稿，交夫人陳中委璧君保存，時 主席與夫人尚未結婚也，厥後出國遊學，返國執政，三十年來，勤勞國事，無復及此，民國二十六年，夫人始重出譯稿，請 主席卒成全篇。褚部長民誼，以工楷大字，費一年有半之長期，抄錄一通，並作書後二篇，長數萬言，備極精透。本會因紀念成立二週年故，特請 主席准予刊印，刻已出版，白紙精裝兩巨冊，定價國幣三十二元（日金六元）報紙平裝一巨冊，定價國幣十六元（日金三元）郵費在內。主席手譯巨著，本書應為第一，本會特隆重發行，中日兩國人士，均宜人手一編也。發行處南京香舖營中日文化協會出版組，遠道購買，請寄款本組，當即照址寄上。

中日文化月刊徵稿簡章

- 一、本刊以闡揚東方文化溝通中日學術思想為宗旨凡不悖此宗旨之稿件均所歡迎
- 二、本刊分通論專論譯述叢談四門此外凡有關學術具研究性者均可容納
- 三、來稿請用稿紙直行繕寫並加標點並請勿兩面書寫
- 四、本刊對來稿有刪改之權其不願刪改者請預先聲明
- 五、譯稿請附原文並將原書名稱著者姓氏出版年月及發行處所一并示知以便核檢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但在五千字以上並先行聲明者不在此例
- 七、來稿請將真姓名及確實之通信地址示知至稿上署名一聽作者
- 八、來稿除詩詞吟咏及私人論學函牘不奉酬外其他諸稿一經登載即奉每千字金伍元至拾伍元之酬金其願自定稿費者可以另洽曾經別處發表者恕不致酬
- 九、來稿一經登載版權即為本刊所有無酬之稿不在此例
- 十、來稿請寄香港德輔道中日文化協會出版組收

中日文化月刊 第二卷 第九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一月出版

南京香舖

編輯者 中日文化協會出版組
 印刷者 匯中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中日文化協會出版組
 代售處 各大書局

定價表

每月	册全年	十一册	每月	一日	出版
零售	一元五角	免收	五	角八	角
預定半年	六元五角	在內	三	元四角	八角
預定全年	十二元六角	在內	六	元九角	六角
本國郵票代價十足通用以二角以下者為限					

廣告價目表

種類	地位	全	頁	半	頁	四分之一
甲	封面外	二百元	一百廿元	七十五元		
乙	封面裏	一百六十元	九十元	五十五元		
丙	封底裏	一百四十元	八十元	四十五元		
丁	正文前後	一百元	六十元	四十五元		
以上四種為每期定價如連登兩期照九折，定登半年或一年者，價目另議惟製版及彩印照價取費。						

